

SAFETY 辰安

股票代码:300523

2018年年度报告

>>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2019-022

>> 2019年04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忠、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茂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群英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经营计划和经营目标等前瞻性陈述，不代表公司的盈利预测或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在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55,091,75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4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3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0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01
第九节 公司治理.....	111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15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116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28

释 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辰安科技、本公司、上市公司、公司	指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证券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报告期、本报告期、最近一年	指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辰安云服	指	辰安云服技术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安徽泽众	指	安徽泽众安全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辰安测控	指	北京辰安测控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武汉辰安	指	武汉辰安伟业科技有限公司，辰安测控全资子公司
华辰泽众	指	北京华辰泽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安标科技	指	北京安标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辰安信息	指	北京辰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安图天地	指	北京安图天地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辰安伟业	指	北京辰安伟业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泽众信息	指	合肥泽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安徽泽众全资子公司
泽众智能	指	合肥泽众城市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安徽泽众控股子公司
新加坡辰安	指	GSAFETY TECHNOLOGY PTE. LTD，辰安信息全资子公司
文莱辰安	指	GSAFETY (B) SENDIRIAN BERHAD，新加坡辰安之全资子公司
澳门辰安	指	GSAFETY INFORMATIONTECHNOLOGY LIMITED，辰安信息全资子公司
武汉辰控	指	武汉辰控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延安应急	指	延安安全应急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清控创投	指	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
清华控股	指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本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股东
轩辕集团	指	轩辕集团实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股东
辰源世纪	指	德兴市辰源世纪科贸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
同方股份	指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
科大立安	指	合肥科大立安安全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前身为合肥科大立安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标的公司
敦勤新能	指	合肥敦勤新能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科大立安原股东
上海谏朴	指	上海谏朴守仁投资管理中心，科大立安原股东
公共安全协同创新中心	指	根据国家 2011 计划有关精神，公司与清华大学、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北京市科学技术研究院、中国标准化研究院、同方威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国家行政学院等单位成立的机构
联合研究院	指	清华大学-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共安全应急技术联合研究

		院，是公共安全协同创新中心的下属机构
中信建投证券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应急管理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
教育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辰安科技	股票代码	300523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辰安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Beijing Global Safety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GSAFET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忠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丰秀中路3号院1号楼-1至5层305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94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丰秀中路3号院1号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94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gsafety.com/		
电子信箱	ir@gsafety.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鹏	梁冰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丰秀中路3号院1号楼	北京市海淀区丰秀中路3号院1号楼
电话	010-57930911	010-57930906
传真	010-57930135	010-57930135
电子信箱	wupeng@gsafety.com	liangbing@gsafety.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签字会计师姓名	肖桂莲、崔勇趁、李春燕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 适用 □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E 座 3 层	吴千山、单增建	2016 年 7 月 26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 适用 □ 不适用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E 座 3 层	单增建、张南星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实施完毕之日起当年剩余时间及其后一个完整会计年度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 年
营业收入（元）	1,032,129,341.35	638,547,987.98	61.64%	547,580,090.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5,568,090.76	91,013,130.51	48.95%	79,355,665.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4,130,616.96	85,567,601.15	45.07%	76,747,543.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955,630.34	108,041,313.22	-84.31%	35,765,058.5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4	0.63	49.21%	0.6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4	0.63	49.21%	0.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65%	10.95%	3.70%	15.22%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 年末
资产总额（元）	2,127,601,471.96	1,339,928,478.09	58.78%	1,209,412,189.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74,703,465.26	870,073,166.89	46.51%	795,065,125.34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3,629,196.42	190,300,901.80	207,282,782.62	530,916,460.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207,604.44	45,330,221.57	26,364,562.78	54,665,701.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585,302.23	43,094,799.58	22,702,770.65	51,747,744.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293,839.09	29,702,034.80	-108,086,728.07	128,634,162.7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837.90	332,084.92	-4,284.00	主要系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793,423.73	1,424,268.98	1,425,401.06	主要系稳岗补贴、中关村企业信用促进会补贴收入、个税手续费返还等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856,983.53	6,314,242.27	1,911,112.32	主要系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000,000.00			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收回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56,795.05	-1,472,057.41	-157,903.55	主要系捐赠等其他支出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12,702.33	1,163,429.43	478,726.1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36,598.18	-10,420.03	87,478.25	
合计	11,437,473.80	5,445,529.36	2,608,121.4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1、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

公司是国内公共安全与应急行业的龙头企业，主要从事公共安全软件、公共安全装备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及相关产品服务，公司定位的公共安全产业涉及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社会安全四个主要方面，与主要面向社会安全领域的安防产业有很大区别。

围绕公共安全产业，公司以公共安全与应急平台业务为主线形成四个主要业务板块：公共安全与应急平台、城市安全、海外公共安全、消防安全，提供公共安全应急平台软件和装备产品与服务、城市安全运行监测服务、海外国家公共安全与社会防治服务、全方位的消防安全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在保持公共安全应急平台软件技术研发优势的基础上，结合公共安全专业知识、多种灾害及其衍生分析模型、地理信息系统、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技术，继续夯实公司技术支撑体系，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的体系化、智能化，助力公司多业务板块向前发展，公司业务已覆盖国内近30个省、10余个国家部委、200多个地市区县级市场，以及南美、非洲等海外国家和东南亚等部分“一带一路”沿线国家。

公司四个主营业务的基本情况如下：

（1）公共安全与应急平台

公共安全应急平台，主要覆盖政府、安监、环境与核应急、气象预警等行业。通过综合研判、模型分析、专题图制作、方案编制等功能，针对接入数据进行智能分析、输出事件情况报告，提供辅助决策，对提高突发事件应对能力、平时和战时应急管理工作效率、科学分析事件态势发展、辅助领导决策支持、积累知识案例用于以后的事件处置都有较大的帮助。

公共安全应急平台软件产品包括：省级应急平台综合应用系统、市县应急平台综合应用系统、数据交换与共享系统、应急一张图系统、应急态势标绘系统、应急三维地理信息系统、协同会商系统、综合接处警与应急系统（海外）及相关技术服务；公共安全应急平台装备产品包括：现场应急平台、移动应急终端、应急平台一体机、智能红外燃气监测仪、桥梁综合处理主机、多通道气体监测仪、高频压力采集器、预警溯源仪等。

（2）城市安全

城市安全板块，将公司具备优势的公共安全与应急平台软件业务延伸到城市物联网安全领域，主要涉及城市生命线工程监测与人防工程监管业务，包括燃气、桥梁、给水、排水、热力、电信、电力、工业、道路和综合管廊等。通过公共安全物联网感、传、知、用技术架构和城市生命线公共安全科技模型，进行

物联网监测、监控、预警、预报、数据接入和海量数据分析，准确判断定位事故点，预先感知风险、及时预警。

通过城市生命线安全运行监测预警系统，可深刻洞察城市生命线安全运行规律，及时发现各种风险隐患，实现城市生命线安全监管透明化、服务管理主动化，提升城市减灾防灾能力，充分发挥城市功能，确保社会经济和城市建设健康、协调和可持续发展。

（3）海外公共安全

海外公共安全，主要为海外发展中国家提供国家级的公共安全软件平台和整体解决方案，包括国家级的的一体化公共安全应急平台、综合接处警平台与相关软件产品与服务。公司的海外公共安全业务融合政府、警察、医疗、行业部门、单兵力量、民众个体的需求，融合公共安全、应急响应、地理信息、突发事件现场信息、应急机构、应急人员、应急车辆、应急物资等信息和数据，通过统一云服务向各级用户发布，同时为国家、城市、警务站等指挥中心以及社区、家庭和个人提供服务，并对公共安全与应急管理系统运行过程中积累的海量数据进行挖掘分析，向相关用户提供多种公共安全应用服务，提高海外国家公共安全与社会治安的综合水平。

（4）消防安全

消防安全，主要为消防部门、政府部门、社会单位提供全方位的消防安全服务。公司基于自身在公共安全领域的技术和市场优势，整合科大立安在消防领域的项目实施经验和资质优势，将传统消防业务与现代信息技术相融合，通过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新技术在消防领域的应用创新消防安全模式，提供智慧消防、消防工程、消防评估、消防维保等的全产业链服务，提升消防管理水平和保证社会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2、公司目前主要的经营模式

（1）销售模式

公司国内业务主要以自有市场和售前团队为主，部分项目会与地方集成商或合作伙伴合作；海外业务的大型项目会与进出口公司或相关厂商合作，中小型项目会由公司直接接洽。

公司具备对公共安全业务相关产品和技术有深入了解的销售团队，通过自身渠道或合作伙伴与最终用户接洽，提供解决方案并完成销售。项目初期，销售人员进行前期咨询与技术交流，与客户建立良好的关系和沟通渠道；项目中期，公司参与项目的招投标，完成项目的实施与建设；项目后期，公司在提供持续运维服务的基础上，与客户保持长期合作关系，并向相关行业进行延伸。

（2）定价模式

公司的公共安全软件与服务均属非标产品和解决方案，根据客户需求差异，公司会进行相应的定制化设计或开发，故其价格存在较大差异。目前公司部分业务通过招投标方式获得，部分业务通过协议或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获得，无论何种方式，其对应的最终价格均以项目预算成本和定制化为基础，加上合理利润确定。

（3）结算方式

公司项目结算主要有两种方式：

根据项目不同阶段分比例结算，主要涉及公司大部分国内项目、海外中小型项目，通常在合同签订后，

客户先行支付预付款的20%~30%，产品和项目交付验收后支付60%~70%，其余5%~10%作为质保金，在项目验收后12个月或少数项目在36个月后支付。

根据城市中心验收进行结算，主要涉及海外多个城市交付的大型项目，其中每个可独立运行的城市中心按项目不同阶段分比例结算。

公司最终客户多是政府机构，政府项目验收及支付款项多集中在第四季度，因此公司的收入确认呈现明显的季节性。

(4) 市场策略

公司始终以“技术引领、标准先行、体系覆盖”为主要销售策略。

技术方面，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坚持自主创新，高筑技术品质壁垒。通过内设中央研究院作为技术支撑和创新，外部联动“公共安全协同创新中心”各院所技术合作，深入与国外相关科研机构交流学习，持续保持公司的技术领先优势。继2010年公司荣获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后，2018年再获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

标准方面，充分发挥公司作为标准制定牵头单位的能动作用，积极参与行业及国家标准的制定工作，公司深刻了解公共安全行业的发展、标准的应用，以标准优势支持公司市场优势和行业领先。

体系覆盖方面，公司在服务国家应急综合应用与数据库系统的基础上，四大主营业务并发，促进业绩增长，通过技术与标准优势，坚持省、市、区县、各委办局互联互通的原则，在国内市场逐步实现全覆盖目标，海外业务在南美、非洲、“一带一路”沿线等地区已有良好的示范应用，未来将继续加强相关市场的覆盖和开拓。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较年初增长 476.00%，主要系投资成立参股子公司佛山市城市安全研究中心有限公司和缴纳其他参股公司的注册资本所致。
固定资产	无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较年初增长 206.40%，主要系内部研发和并购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无重大变化
货币资金	较年初增长 55.07%，主要系期末保本理财产品到期收回所致。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较年初增长 131.10%，主要系部分项目验收后暂未回款所致。
预付款项	较年初增长 80.80%，主要因募投项目研发投入较大，且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致合并科大立安预付款项所致。
其他应收款	较年初增长 189.32%，主要系合同退货款，保证金等增加所致。
存货	较年初增长 96.35%，主要系业务量增加导致未完工的项目同步有所递进以及并购科大立安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较年初减少 99.30%，主要系保本理财产品到期收回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年初无余额，主要系原一处自用固定资产房屋转为出租所致。
商誉	较年初增长 19,002.72%，主要系溢价并购科大立安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较年初增长 112.29%，主要系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可抵扣亏损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

1、持续的研发投入与创新

公司一贯重视技术研发工作，围绕公共安全核心技术研究理念，紧跟技术发展趋势，积极将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引入公共安全领域，不断实现技术创新和突破。

报告期内，公司中央研究院作为技术支撑部门，立足公司各业务实际需求，积极探索研究自然语言处理技术、语音技术、计算机视觉技术、混合现实技术等新技术在公共安全领域的应用，创新业务问题解决思路与技术方法，构建新技术研究与体验平台，不断提升产品亮点，全面积累应用能力。研究成果在应急管理部、北京市等多个项目规划中进行支持，进一步展示公司核心竞争力，为公司赢得技术话语权；成功将中文自然语言处理经验应用于西语文本处理，在智能接处警系统(CAD)产品中嵌入西语警情智能解析，为开拓海外西语市场提供有力支持；深入研究智慧城市、智慧安全城市应用场景与应用模式，深入分析高发频发典型灾害机理与应急管理过程，支撑公司在城市安全方向的业务拓展与战略布局；发布辰安大数据基础平台(GDH)，并成功应用于徐州城市生命线业务。

近几年，公司研发费用支出均占公司当年度营业收入的13%以上，其中2018年研发费用支出占公司营业收入的15.08%，较2017年提升1.76%。同时，公司不断提升质量管理体系，推进知识产权积累，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在公共安全与应急领域已拥有发明、实用新型、外观设计等专利78项，软件产品登记36项，软件著作权318项。其中，2018年新增专利29项、软件著作权38项。

2、人才资源与团队培养

公司高度重视人才在核心竞争力方面的重要作用。2018年进一步加强中高端人才的引进，全年引进硕博及留学人员占招聘总量的32%，较2017年提升9%。公司拥有一大批行业内的专家学者和专业的管理与技术团队，核心人员在国内应急领域有很高的知名度与行业影响力。公司董事兼首席科学家范维澄先生，是中国工程院院士，是公共安全与应急领域在国内外有重大影响的学术带头人。公司副董事长兼总裁袁宏永先生是“科技北京”百名科技领军人才，也是国内公共安全与应急领域具有重大影响力的资深专家，曾主持过多项国家级重大科技项目，2018年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个人二等奖。

公司在北京、武汉、合肥建立三大研发基地，各研发团队依照各自的技术优势开发符合公司产品架构的各种应用和软件。公司一方面注重招揽贤才，另一方面高度重视创造宽松的研发环境，进一步打造并强化应急管理、安全监管、人防、城市生命线、预警、环境、消防、工业安全等业务技术及专家团队。鼓励员工在实际工作中发挥作用和才能，设立人才引进、培训培养、技术创意奖励等激励机制，让人才在公司技术研发与管理中发挥重要作用。

3、市场覆盖与重大项目成果

公司在全国主要区域设立区域营销中心和运维机构，负责所在区域的营销和维护服务工作，有效提升公司的市场营销能力和服务效率，保持公司在市场方面的持续领先。

凭借先发优势，公司承接了国家级应急平台建设，获得了大部分省部级和许多地市级应急平台项目，在10多个行业应急平台领域均有项目落地，特别是在安监、核与环境、人防等领域处于领先地位；在国际业务方面承接了厄瓜多尔、委内瑞拉、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安哥拉等国家级应急系统的建设；城市生命线安全运行监测项目在合肥的成功实施，让公司在智慧安全城市领域处于领先地位。大量的项目建设，推动了公司产品的改进与完善，促使公司在产品设计上更加贴近客户、产品质量更加稳定、性能更强大，竞争力更强，为产品的升级换代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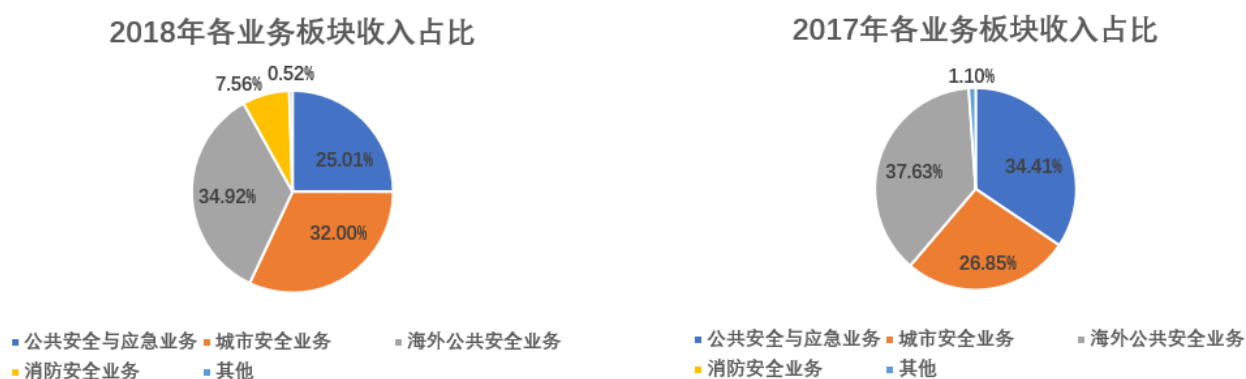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在市场体系建设、产品研发、技术创新和人才培养方面均取得了一定进展，客户满意度持续提升，市场占有率和品牌影响力进一步获得增强。

四大业务板块中，公共安全与应急业务发展稳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 17.47%；城市安全业务快速成长，随着合肥市城市生命线项目的部分验收，2018 年又在其他地区成功实现异地复制，收入实现同比增长 92.58%；海外公共安全业务增速较快，安哥拉公共安全一体化平台以及非洲某国海关管理系统等项目的逐步实施和交付，推动海外业务收入实现 49.98% 的增幅，2018 年又新签非洲某国税务信息安全与管理项目，为海外业务成长注入新动力；消防安全业务板块，2018 年完成并购科大立安，使公司具备消防行业全产业链服务能力，消防业务板块收入获得突破性增长。

公司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1,032,129,341.35 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35,568,090.76 元，其中，国内业务毛利贡献占 54.76%，海外业务毛利贡献占 45.24%。公司各板块业务实现收入情况如下：



分业务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单位：元）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单位：元）	占营业收入比重	
公共安全与应急业务	258,088,453.57	25.01%	219,708,937.60	34.41%	17.47%
城市安全业务	330,231,434.80	32.00%	171,480,049.89	26.85%	92.58%
海外公共安全业务	360,399,725.16	34.91%	240,305,409.54	37.63%	49.98%
消防安全业务	78,018,565.57	7.56%	-	-	100.00%
其他	5,391,162.25	0.51%	7,053,590.95	1.11%	-23.57%
营业收入合计	1,032,129,341.35	100.00%	638,547,987.98	100%	61.64%

1、市场开拓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强市场体系建设，推动市场拓展能力的提升，取得显著的成果。

公共安全与应急平台板块，2018 年积极抓住国家相关机构机制体制改革以及政策利好的机遇，通过自身在公共安全应急行业的深耕细作，积极拓展市场。公司支撑了应急管理部信息化顶层设计，推进指挥信息平台等建成落地，在关键时期获得市场先机，为未来业务开展打下坚实基础，同时稳步推进各省市应急

平台以及安监、环境等行业信息化项目建设。

报告期内，部委级项目中，签订全国重点应急资源信息管理系统建设项目等部委级平台项目；省级项目中，签订贵州省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指挥系统工程等省级平台项目；地市级项目中，签订武汉市应急平台、长春市政府应急平台、苏州市政府应急平台、嘉兴市应急指挥平台一期、廊坊市政府应急指挥平台等地市级平台项目；在工业安全生产方面，签订东明县化工园区海洋化工智慧平台等安监行业项目；在环境安全方面，签订合肥经开区老旧排水管涵-河道排口监测工程、银川生物科技园水污染预警溯源项目等多个环境安全项目；在公共卫生方面，签订智慧安溪-县域医疗卫生信息一体化建设项目等卫生行业项目；在气象预警方面，签订河南省突发公共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系统一期项目、安徽省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系统项目等预警项目；其他典型项目还包括：清华大学校园安全综合保障与应急指挥技防平台等校园安全等项目。

城市安全板块，生命线监测业务仍然是重点，合肥市城市生命线安全运行监测二期项目“合肥市城市生命线工程安全运行监测系统二期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目前处于顺利实施阶段，通过合肥城市生命线顺利落地的示范效应，公司积极在武汉、佛山等多地开拓城市安全业务，并在徐州、淮北等地成功实现异地复制；签订湖北省第七届世界军人运动会运动员村、铁人三项、定向越野安保及信息化建设合同，徐州城市生命线项目、青海省人防工程综合监管防护设备和质量监管信息系统及平台项目、成都市人防工程安全生产监管信息平台运行监测与报警信息建设工程、句容人防信息化系统建设等人防项目。

海外公共安全板块（含港澳台地区），根据全球市场变化趋势对市场部进行战略调整，将地区市场重新划分为中亚东亚东欧、非洲北、非洲南、拉美北、拉美南、东南亚六个大区，更加有组织、有针对地向全球公共安全与应急市场进军。报告期内，实施完成澳门应急一期项目，签约新加坡樟宜国际机场项目、文莱恒逸项目、菲律宾监狱项目等。

消防安全板块，立足于消防行业转型升级的市场需求，面向消防行业发展中出现的长期待解决问题，通过并购完成科大立安，获得完备消防行业资质，同时创新业务模式，通过结合物联网、人工智能、大数据等先进技术，结合保险兜底服务，打通消防主管部门、社会大众、消防公司、保险公司等多个行业屏障，实现智慧消防建设的顺利进行。签订了合肥经开区社会化公共安全一站式服务试点项目、临沂兰山商城综合服务大厅智慧消防平台工程等多个消防项目。

2、项目示范效应与社会效益

报告期内，公司承担和实施的项目为公共安全与应急提供了支撑和保障，获得了客户的高度认可，充分体现公司产品和技术价值，也形成了显著的示范效应和社会效益。

港珠澳大桥珠海口岸应急指挥平台项目，实施时间短、任务重、实施环境特殊，项目团队艰苦奋斗，攻坚克难，历时 9 个月完成交付验收。该项目取得了较好的示范效应和社会效益，显著提升了公司知名度和美誉度。

泉惠石化工业园区综合应急救援中心指挥及应急平台项目，系统设计领先、功能全面、平台框架起点高，得到客户的充分肯定和高度认可。项目成功交付后，泉惠石化工业园被列为“中国智慧化工园区试点示范（创建）单位”17 家拟选名单之一，成为目前国内化工园区的标杆。

西藏自治区安全生产应急指挥平台建设项目，圆满完成需求调研、数据采集、系统开发等工作，平台

系统得到用户好评，并已经在现场部署试运行。

城市生命线安全监测系统在合肥成功上线运行以来，屡立战功，及时、准确地监测到多起燃气预警事件、供水预警事件、桥梁超载预警事件，为保障城市安全做出突出贡献，在全国智慧安全城市建设领域取得良好的示范效应。

2018 年，海外业务签约了亚洲某国监狱信息化系统项目，开创性地将三维 BIM 和物联网相结合的技术应用于海外项目，完成系统开发及交付，并在此基础上积极推进二期项目落地；签约新加坡樟宜国际机场项目、文莱恒逸项目、菲律宾监狱项目等。

3、研发与技术创新

报告期内，面对新形势、新架构、新任务，公司研发体系在基础软件产品、公共安全关键技术研究、新业务解决方案、新技术研究、应用软件产品、模型应用、科研课题项目等方面均有新的进展。

基础软件产品，基于应用需求和技术因素驱动，公司公共安全基础软件产品的体系化规划、产品线研发、一体化应用战略进一步落地，基础研发实力进一步增强。大数据平台进一步扩展，在物联网、互联网数据采集、汇聚、融合、分析、挖掘、应用等方面取得较大进展，并为公司城市生命线、消防、综合应急等方面提供大数据服务应用，在多个项目中落地应用，并就突发事件时空特征、城市生命线预测预警关联耦合等方面进行大数据挖掘分析，取得阶段性成果，体现了大数据的应用价值；GIS 平台、云开发平台实现前后端开发的完全分离与统一服务管理，积累了关键通用技术组件。基础软件产品系列的有机组合，已在国内外多个项目中取得了广泛应用。

新业务解决方案，基于国家新形势下的应急管理、智慧城市与安全发展型示范城市建设的业务需求，以及大数据在国家安全与行业应用的需求，形成智慧城市、智慧安全城市、新一代应急平台解决方案；城市生命线领域，形成生命线综合安全、桥梁、燃气相邻空间、供排水、燃气、综合管廊等技术解决方案；消防领域，以消防安全管理为切入点，整合产业链资源，综合运用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新兴 IT 技术，创新运营机制、服务模式和产业业态，形成为消防管理部门提供全新的消防智慧化解决方案；综合应急方面，在城市环境安全、园区安全、校园安全、机场安全等方面进一步扩展了专项应用解决方案，并为应急管理部成立后的信息化顶层规划、业务领域的划分、应急管理履职风险、急用先用应急指挥系统等方面基于公司积累多年的应急管理业务积淀与成果做出显著贡献，并获得了应急管理部的高度好评。

公共安全关键技术研究方面，基于国家新形势需求、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课题、各行业领域的需求，在城市综合风险评估、灾害模型体系构建及针对洪水、危化、地震、林火等灾害模型系列技术及服务化研究，初步构建了综合风险评估技术体系与公共安全灾害模型体系，在危化品、森林火灾等系列模型工程化方面取得了跨越式进步。

新技术在公共安全领域中的应用研究，围绕公共安全各领域对人工智能、虚拟现实等方面的需求，重点研究自然语言处理、语音识别、图像识别、知识图谱等新技术在公共安全领域中的应用并取得了初步进展，在国内外多个项目中应用，提升了公共安全产品的智能化水平。

应用软件产品方面，基于公司在公共安全相关领域的总体布局和市场开拓的良好态势，在大应急的新形势下，打造基于大数据、云技术、物联网等技术的应急管理综合信息化平台与应急指挥系统；针对智慧安全城市，打造了智慧安全城市的城市安全态势与运行、城市综合风险评估等综合应用产品。

模型应用创新突破，体系化专业化同步提升。提升模型系统化服务能力，建立辰安模型体系：包含 17 个系列、49 个模型；建立标准化模型服务化发布及项目支持流程，提升模型算法核心能力，制定并迭代执行了标准研发流程框架，借助项目实施，完善了含 26 个模型的模型库。在模型应用方面，首次引入遥感数据分析应用；首次实现辰安模型的云端全自动化服务模式；首次实战应用基于机器学习的污染物溯源及余震空间分布预测算法；首次打造危化品泄漏扩散事故处置的全流程专题。

多项国家级科研项目，赢得业界充分认可。2018 年公司在研课题项目共 21 项，其中国家重点研发计划 19 项，省部级科研计划 2 项；2018 年又成功申请 9 项课题项目，其中国家重点研发计划 7 项，省部级课题 2 项。坚持以科研驱动战略研发，促进产业升级，建设课题成果转化应用机制，将课题研究成果快速应用于项目，提高产学研转化速度，并为大应急产品、智慧安全城市 2.0 进行战略研发布局。

未来，公司将在继续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加强研发与技术投入的同时，落实好签约项目的执行与实施工作，为国内与海外客户提供更好的产品与服务。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是

单位：元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3,629,196.42	190,300,901.80	207,282,782.62	530,916,460.51	28,791,685.68	120,609,653.90	103,828,156.28	385,318,492.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207,604.44	45,330,221.57	26,364,562.78	54,665,701.97	-13,238,722.11	6,757,737.40	8,092,029.34	89,402,085.88

说明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发生的原因及波动风险。

公司在行业属性上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在业务上立足于公共安全与应急产业的软件与装备服务，主营业务多以项目实施为主，且主要客户为政府单位，故而在确认营业收入方面存在周期性波动，由此净利润也会存在周期性波动，从近两年看，第四季度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会出现爆发式增长的情况，主要由于政府项目年底集中验收所致。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032,129,341.35	100%	638,547,987.98	100%	61.64%

分行业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	1,026,738,179.10	99.48%	631,494,397.03	98.90%	62.59%
其他业务	5,391,162.25	0.52%	7,053,590.95	1.10%	-23.57%
分产品					
应急平台软件及配套产品	637,314,895.19	61.74%	421,853,401.96	66.06%	51.07%
应急平台装备产品	181,426,169.13	17.58%	84,447,353.68	13.23%	114.84%
技术服务收入	81,290,311.30	7.88%	120,063,264.40	18.80%	-32.29%
建筑安装	48,688,237.91	4.72%	5,130,376.99	0.81%	849.02%
消防安全平台及其配套产品	78,018,565.57	7.56%	0.00	0.00%	100.00%
其他产品	5,391,162.25	0.52%	7,053,590.95	1.10%	-23.57%
分地区					
华北地区	63,617,418.68	6.16%	63,189,076.96	9.90%	0.68%
华东地区	513,145,008.14	49.72%	235,882,671.47	36.94%	117.54%
东北地区	18,757,146.10	1.82%	13,709,338.87	2.15%	36.82%
华南地区	29,400,932.17	2.85%	17,107,459.72	2.68%	71.86%
西北地区	8,681,851.18	0.84%	25,454,636.47	3.99%	-65.89%
西南地区	30,401,510.05	2.95%	35,232,788.98	5.52%	-13.71%
中部地区	7,725,749.87	0.75%	7,666,605.97	1.20%	0.77%
海外地区	360,399,725.16	34.91%	240,305,409.54	37.62%	49.98%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客户所处行业						
政府	657,635,533.24	323,341,348.87	50.83%	26.20%	52.47%	-8.47%
企业	374,493,808.11	134,509,272.41	64.08%	218.89%	206.29%	1.48%
分产品						
应急平台软件及配套产品	637,314,895.19	224,069,027.28	64.84%	51.07%	28.25%	6.26%
应急平台装备产品	181,426,169.13	107,590,576.36	40.70%	114.84%	123.13%	-2.20%
分地区						
华东地区	513,145,008.14	270,475,073.35	47.29%	117.54%	184.49%	-12.40%

海外地区	360,399,725.16	100,581,243.94	72.09%	49.98%	37.62%	2.51%
------	----------------	----------------	--------	--------	--------	-------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是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单一销售合同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 30%以上且金额超过 5000 万元的正在履行的合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业务类型	项目执行进度	本期确认收入	累计确认收入	回款情况	项目进展是否达到计划进度或预期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期的原因
合肥市城市生命线工程安全运行监测系统二期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第 4 标段燃气管网及相邻地下空间专项合同	337,412,334.00	城市安全业务	84.12%	155,549,395.35	246,388,376.77	245,176,626.80	是	不适用
安哥拉公共安全一体化平台项目应用系统技术	424,625,221.48	海外公共安全业务	51.17%	122,352,048.10	217,265,137.70	76,224,270.74	是	不适用

开发及技术服务合同									
非洲某国海关管理信息系统项目合同	551,296,600.00	海外公共安全业务	23.72%	130,748,915.90	130,748,915.90	85,087,626.91	是	不适用	
非洲某国税务信息安全与管理项目合同	639,624,100.00	海外公共安全业务	22.72%	62,962,711.29	145,319,344.20	87,768,613.20	是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单位：元

成本构成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材料及服务	318,890,755.86	69.98%	188,918,740.71	74.84%	68.80%
人工	105,322,064.31	23.11%	50,181,627.47	19.88%	109.88%
其他	31,498,480.43	6.91%	13,323,228.05	5.28%	136.42%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软件和信息技术行业	材料及服务	318,890,755.86	69.65%	188,918,740.71	73.80%	68.80%
软件和信息技术行业	人工	105,322,064.31	23.00%	50,181,627.47	19.60%	109.88%
软件和信息技术行业	其他	31,498,480.43	6.88%	13,323,228.05	5.21%	136.42%
其他	材料及服务	1,704,041.43	0.37%	2,024,325.28	0.79%	-15.82%
其他	人工	404,664.16	0.09%	783,723.38	0.31%	-48.37%
其他	其他	30,615.09	0.01%	746,596.16	0.29%	-95.90%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本期新增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	-------	-------	------------

1	GSAFETY INFORMATION TECHNOLOGY LIMITED	澳门辰安	新设合并
2	武汉辰控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辰控	新设合并
3	延安安全应急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延安应急	新设合并
4	合肥科大立安安全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科大立安	并购合并

本公司本报告期内无减少子公司。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600,513,917.47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58.18%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8.92%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95,261,815.83	18.92%
2	第二名	161,886,348.81	15.68%
3	第三名	155,549,395.36	15.07%
4	第四名	63,690,176.08	6.17%
5	第五名	24,126,181.39	2.34%
合计	--	600,513,917.47	58.18%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5 大客户中的第一名紫光软件系公司关联方，与公司受同一主体清华大学控制。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94,710,520.2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1.86%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2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23,122,713.64	5.34%
2	第二名	21,150,080.39	4.88%
3	第三名	18,908,622.00	4.36%
4	第四名	17,677,253.24	4.08%
5	第五名	13,851,850.99	3.20%
合计	--	94,710,520.26	21.86%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14,326,075.63	80,989,013.66	41.16%	主要系运维服务体系与营销网络扩建完善募投项目投入增大所致。
管理费用	139,401,014.73	91,812,655.82	51.83%	主要系本期专项课题结项及办公场所租赁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375,375.84	5,398,925.67	-125.47%	主要系受汇率波动影响产生的汇兑收益以及银行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113,291,218.39	54,171,043.26	109.14%	主要系本期加大研发投入力度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研发进度	拟达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公共安全应急大数据基础平台（GS-BPlatform）	研发完成形成无形资产	完成了本子项目的研发和测试。可为公共安全日常管理大数据应用系统（GS-BRoutine）提供基础支持和服务。	支撑大数据技术在应急系统中的应用，提升应急系统的技术含量和业务范围。通过应急大数据基础平台（GS-BPlatform）简化应急系统中大数据的研发工作。
公共安全日常管理大数据应用系统（GS-BRoutine）	研发中	完成了大数据公共交通安全管理、大数据视频分析、大数据自然灾害风险研判、警情大数据分析等系统，城市生命线大数据系统、应急资源大数据系统等处于后期开发与测试中。	通过引入大数据分析技术，能提升视频、情报、公共交通、舆情、警情、物联网等应用的智能程度和技术水平，提升系统的竞争力，加深应用水平，拓宽应用领域。
智慧安全城市平台系列产品研发及应用推广	研究完成，开发完成，测试中	智慧安全城市平台系列产品研发及应用推广是在智慧城市系列产品、城市应急平台的基础上，结合公司项目在应急平台、安监行业、智慧城市的业务需求，开发的具有一定自主知识产权的软件，主要服务于城市基础设施资源管理、城市风险预测预警、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城市综合管理、城市民生服务、城市智慧应用服务。通过对现有产品进行整合、深度研发，并引入新技术、新的应用模式，提高产品的可用性和智能化程度；同时基于组件化和服务化的方式，研发智慧安全城市中的新产品，并提升原有产品能力，满足不同领域对智慧安全城市平台系列产品的需要。	1、构建面向智慧安全城市平台自主知识产权基础研发产品。基于辰安科技原有自主知识产权产品，引入新技术和新的产品开发模式，主要包括公共安全云平台产品体系、辰安科技 GIS 产品体系、大数据服务平台产品体系的研发。 2、搭建智慧安全城市平台原型框架及应用推广。构建基于“一网一云一图”，加 N 个专项架构的智慧安全城市平台，“一网”指的是城市安全感知网，由物理传感网和社会传感网，以及数据传输网络共同构成；“一云”是指由城市安全大数据服务支撑平台和云计算组成的公共安全云，为智慧安全城市的运行决策分析提供技术支持；“一图”指城市安全数据汇聚一张图，在一张图上实现城市风险监测、事件分析预测、预警信息发布、处置决策支持、应急协同处置、专题展示分析等；N 个专项指的是 N 个智慧安全城市专项应用，在一网一云一图的整体架构上，不断补充和完善平台功能，构建覆盖城市生命线、

			安全生产、消防辅助决策、政府综合应急、预警信息发布以及智慧园区等多个领域方向和应用的统一决策支撑平台。
人防三维一张图	研发完成形成无形资产	项目充分运用信息科学前沿技术，基于三维地理信息系统引擎，融合 BIM 建筑信息模型、物联网感知信息、视频信息，实现地上、地下人防各要素信息基于“一张图”的集成化、立体化、虚拟化动态展现与分析，大大提升人防行业的信息化水平和综合防护能力，满足人防部门平时应急和战时指挥的需要。	为公司人防行业信息化系列产品提供核心支撑平台，并以此获得在行业内的领先竞争优势，逐步形成面向智慧人防的全业务、全周期综合信息平台解决方案，扩展公司产品线。
人防工程智慧监管平台	研发中	项目采用物联网、BIM 技术、云计算、大数据等技术，构建集人防工程档案管理、人防工程运行实时监测与报警、数字化巡检、综合统计分析、领导辅助决策支持等多业务、多领域、全要素于一体的智慧人防综合信息平台。平时满足人防管理部门人防工程运维监管的需要，战时为物联化疏散辅助决策提供支撑，科学引导公众快速、有序、主动到达疏散隐蔽点，为保证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提升人防协调指挥效能提供有力支撑。	在服务于人防行业管理的同时，拓展公司产品的应用领域，扩大公共安全领域市场规模，提高市场占有率，保持行业领先地位。
重大危机事件情景构建与推演平台	基本完成	完成了重大危机事件多尺度情景动态构建理论与方法研究；完成了情景推演框架理论和推演元模型构建方法研究；完成了重大危机事件情景推演和研判模型库构建方法研究；重大危机事件情景推演原型试验平台处于测试阶段。	重大危机事件情景构建与推演能辅助突发事件的处置决策，模拟验证突发事件处置分析的方法和技术，有利于提升突发事件管理系统的技术含量和可用性，从而提升系统的竞争力，并保持行业领先地位。
灭火救援辅助决策指挥平台	基本完成	面向消防部队灭火救援辅助支撑方面，从实战角度出发，将消防设施联网监控信息、消防栓水压监测信息、电气火灾监控信息、消防车物联网信息、勤务保障信息以及天网视频、交通信息、气象信息等公共资源有机整合，利用专题图推送、音视频会商等手段，在灭火救援全程中辅助各级消防部队指战员完成指挥决策任务，增强决策效率、确保决策质量，提高消防部队作战指挥效能。	通过灭火救援辅助决策指挥平台建设，用科技提升消防部队实战指挥和作战能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长治久安，同时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公共安全行业的竞争力。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712	549	448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40.50%	46.25%	52.58%
研发投入金额（元）	155,618,370.54	85,044,779.20	81,179,896.3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5.08%	13.32%	14.83%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42,327,152.15	30,873,735.94	10,158,225.19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27.20%	36.30%	12.51%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23.77%	25.67%	11.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研发资本化金额	相关项目的基本情况	实施进度
公共安全应急大数据基础平台 (GS-BPlatform)	19,800,641.85	2017 年，公司完成对产品的规划、需求分析，确定了产品功能、性能及界面要求，出具了《研究成果报告》，后开始对产品进行后期开发，包括软件的开发实现、产品测试及产品发布，并取得了相关软件著作权证书。	研发完成形成无形资产
人防三维一张图	20,483,255.97	2017 年，公司完成对产品的规划、需求分析，确定了产品功能、性能及界面要求，出具了《研究成果报告》，后开始对产品进行后期开发，包括软件的开发实现、产品测试及产品发布，并取得了相关软件著作权证书。	研发完成形成无形资产
智慧安全城市平台系列产品研发及应用推广	23,385,502.49	2018 年，公司完成对产品的规划、需求分析，确定了产品功能、性能及界面要求，出具了《研究成果报告》，并开始对产品后期开发，包括软件的开发实现、产品测试及产品发布。	研究完成，开发完成，测试中

(1)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在研究阶段，完成对产品的规划、需求分析，确定了产品功能、性能及界面要求，并出具《研究成果报告》后，标志着研究完成，可以进行资本化。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开发完成，会发布新产品或者形成软件著作权或专利等知识产权。

(2)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

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3,429,748.40	624,708,718.12	43.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6,474,118.06	516,667,404.90	69.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55,630.34	108,041,313.22	-84.3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7,886,062.14	1,514,434,596.79	-41.3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7,097,867.63	1,821,196,081.13	-62.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788,194.51	-306,761,484.34	165.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177,781.65	84,379,796.00	-0.2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121,957.54	99,234,784.95	41.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944,175.89	-14,854,988.95	-276.6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2,205,724.44	-213,692,540.94	175.9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有：

- 1、公司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695.56 万元，比上一年度减少 84.31%，主要系 2018 年加大募投研发投入力度以及人工成本增加所致。
- 2、公司的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0,078.82 万元，比上一年度增长 165.45%。主要系投资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所致。
- 3、公司的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594.42 万元，与上年比减少 276.6%。主要系本年度新增的贷款有所减少，归还前欠贷款较去年增加以及支付了承兑汇票保证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差异较大主要原因为项目验收在年末相对集中，报告期内尚未回款以及加大募投研发投入力度所致。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8,143,667.19	4.18%	主要系银行理财产品收益所致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0.00%		
资产减值	37,843,708.20	19.41%	主要系本期应收项目计提坏账准备所致。	否
营业外收入	2,605,291.29	1.34%	主要系本期收到政府补贴所致	否
营业外支出	707,086.34	0.36%	主要系捐赠支出所致	否
其他收益	20,956,116.67	10.75%	主要系课题验收、增值税软件即征即退、自主创新奖励等所致	是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498,955,256.74	23.45%	321,759,011.10	24.01%	-0.56%	主要系本公司上期理财产品到期收回所致。
应收账款	728,111,469.90	34.22%	316,414,688.66	23.61%	10.61%	主要因本期收入增加及合并并购标的科大立安应收账款所致。
存货	375,447,692.50	17.65%	191,211,048.36	14.27%	3.38%	主要系本期部分新增项目尚未结项及合并并购标的科大立安存货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6,346,393.27	0.30%			0.30%	主要系科实大厦房产由自用转为出租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20,009,943.72	0.94%	3,473,953.76	0.26%	0.68%	系对清创网御(合肥)科技有限公司、佛山市城市安全研究中心有限公司、合肥紫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缴纳注册资本所致。
固定资产	155,025,615.96	7.29%	130,584,502.04	9.75%	-2.46%	
短期借款	94,254,231.96	4.43%	67,440,000.00	5.03%	-0.60%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9,870,361.63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及保函保证金、农民工保证金
固定资产	16,144,181.45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1,462,469.67	抵押借款
合 计	37,477,012.75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5,250,000.00	1,375,000.00	1,009.09%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合肥科大立安安全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消防产品生产及安装服务	收购	287,710,000.00	100.00%	非公开发行股票	科大立安原股东，包括中科大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等5家机构及刘炳海等31名自然人	长期	消防产品生产及安装服务		11,189,403.83	是	2018年01月20日	巨潮资讯网
合计	--	--	287,710,000.00	--	--	--	--	--	0.00	11,189,403.83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6 年	首次公开发行	39,877.51	17,367.10	30,441.23	0	0	0.00%	9,436.28	继续用于募投项目，暂时闲置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产等	0
合计	--	39,877.51	17,367.10	30,441.23	0	0	0.00%	9,436.28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455 号文）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21.92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438,4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39,624,900.00 元（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398,775,100.00 元。以上募集资金已于 2016 年 7 月到位，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6 年 7 月 19 日出具了会验字[2016]4210 号《验资报告》。

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实际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30,441.23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10,599.78 万元，与募集资金尚未使用金额 9,436.28 万元相差 1,163.50 万元。差异原因为：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和银行手续费的影响。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新一代应急平台软件系列产品开发项目	否	11,800.08	11,800.08	3,578.91	9,069.72	76.86%	2019 年 07 月 18 日	3,846.74	10,381.3	否	否
基于大数据的公共安全应用系统项目	否	11,907.01	11,907.01	6,842.76	9,309.38	78.18%	2019 年 07 月 18 日	3,488.82	3,827.46	否	否
人防工程建设、运维与安全管理平台项目	否	8,000.42	8,000.42	4,137.33	6,370.58	79.63%	2019 年 07 月 18 日	2,200.12	2,963.4	否	否
运维服务体系与营销网络扩建完善项目	否	8,170	8,170	2,808.1	5,691.55	69.66%	2019 年 07 月 18 日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9,877.51	39,877.51	17,367.1	30,441.23	--	--	9,535.68	17,172.16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否									不适用	否
合计	--	39,877.51	39,877.51	17,367.1	30,441.23	--	--	9,535.68	17,172.16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6 年 9 月 7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批准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2,569,373.96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2,569,373.96 元。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已由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止，本公司以自筹资金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22,569,373.96 元。已由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已投入的实际投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会专字[2016]4408 号）。公司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发表了核查意见，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18 年 11 月 29 日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含人民币 4,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中 4,000 万元，存放于基本户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 11001045300053006765 账户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65,997,777.42 元，加上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4,000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应有余额 105,997,777.42 元，与募投项目尚未使用金额 94,362,751.27 元，差异金额为 11,635,026.15 元，差异原因为：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和银行手续费影响金额为 11,635,026.15 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合肥泽众城市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城市基础设施公共安全监测系统的研发、系统集成及运营维护	30,000,000.00	258,298,164.55	109,573,264.98	283,723,410.90	59,541,510.42	52,240,935.99
北京辰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技术咨询	10,000,000.00	429,484,009.75	313,537,240.84	332,740,182.73	114,871,835.24	104,220,294.09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合肥科大立安安全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并购合并	为公司合并报表增加营业收入 78,111,586.26 元，增加净利润 11,189,403.83 元
GSAFETY INFORMATION TECHNOLOGY LIMITED	新设合并	当期未产生实质性影响
武汉辰控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合并	当期未产生实质性影响
延安安全应急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新设合并	当期未产生实质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行业竞争格局和趋势

公司业务定位的公共安全应急软件与装备服务是“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与“公共安全产业”的交叉领域，就已知情况，公司是 A 股上市公司中定位并服务于此交叉行业领域的少数上市公司之一。

国内市场与公司产生竞争的有三类企业，一是综合性的软件企业或定位智慧城市的集成商，在偶然的的地方项目或部分行业项目中进入与公共安全、应急相关的领域，与公司产生竞争；二是安监、环境、“三台合一”与应急联动领域的专业公司，由于公司做的综合性公共安全与应急业务深入到各行业，与专业领域的公司产生少量竞争；三是地方性的中小公司，依托地方的资源优势，用有限的开发服务能力，为客户提供小规模的开发与服务。

公司与上述三类企业在实际市场竞争中都存在相对优势，一是综合性的软件企业或定位智慧城市的集成商，对公共安全与应急行业的理解、行业经验与专业深度都与公司有较大差距；二是安监、环境、“三台合一”、接处警与应急联动领域的专业公司，在综合性的公共安全与应急业务理解与业务整合能力等方面与公司有较大差距；三是地方性的中小公司，仅能提供有限的小规模开发与服务，无法满足大项目与更专业的业务需求。

因此，即使在偶然的竞争中，公司可能失去个别项目，但由于本身专业技术能力和行业经验的优势，往往在客户二期项目或新增需求时仍会选择公司的产品与服务。

海外市场与公司产生竞争的有两类企业，一是国内做“三台合一”、接处警与应急联动领域的专业公司，此类公司有产品化的软件系统，用较低的定价通过进出口公司或大集成商输出到海外；二是美欧从事军事、政府公共安全、接处警系统项目的集成与服务的公司，此类公司一般产品与服务定价较高，且很少为发展中国家客户提供定制化服务。

公司对海外市场的定位介于上述两类竞争对手之间，一是纯产品化、低附加值的项目公司目前尽量不做；二是相对美欧企业，公司可以提供更好的综合性公共安全与应急产品（中国的技术更适合发展中国家）、更好的价格、更好的定制化与服务。

因此，从行业竞争格局和趋势看，公司通过保持研发投入，会持续维护自身行业优势和进入壁垒，公司的发展更依赖于自身市场扩张、国际化覆盖和实施、服务能力的不断提高。

2、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立足公共安全与应急产业，致力于用科技提升公共安全保障能力，帮助政府、企业、社会、组织降低灾害损失，保障生命、财产安全，成为全球公共安全与应急技术的引领者。

未来五年，公司将采取开拓型的战略态势，在世界公共安全与应急领域构建“大安全”产业体系，逐步覆盖国家安全、政府安全、城市安全、城市生命线安全、消防安全、工业安全、环境安全、核安全、安全生产、信息安全、交通安全、食品安全、出行安全、人员疏散的场地安全、建筑安全、安全材料、安全装备与设备、恶意和非恶意的人身安全和人员疏散等各个领域，为降低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社会安全等事件给世界和人类带来的生命、财产损失而不懈奋斗。

3、2019 年度经营计划

在政策及市场需求的推动下，未来几年公司在公共安全与应急、智慧安全城市、海外公共安全、消防安全等方面都面临巨大的发展机遇。2019 年公司在继续做深、做强公共安全与应急平台等主业的同时，将紧紧抓住国家安全应急行业总体规划的需求和创新社会治理与推进城市安全发展的重大机遇，大力拓展公共安全应急平台、城市生命线安全运行监测、智慧消防以及海外市场等业务，加大市场投入力度，努力拓展工业安全、环境安全、安全文化等新的市场领域，寻求新的业务增长点，为公司市场和业务保持持续稳步成长创造条件。

国际市场方面，落实既有项目的顺利实施，与合作伙伴精诚合作，借助“一带一路”中非合作论坛等有利契机，继续保持拉美、非洲、东南亚及“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的市场拓展，为各国政府和社会公众提供更优质的安全服务。

技术方面，面向公司市场需求及行业技术发展趋势，基于公共安全核心理论，围绕公司业务发展和项目需求，紧跟技术发展趋势，结合新技术、新业务研究，完善产品体系，加快实现产品落地与应用，提升产品亮点，积累应用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技术能力和项目产品交付能力。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十大在实施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总额（元）	未验收合同额（元）	未验收合同占比	签约日期
1	非洲某国税务信息安全与管理系统项目合同	639,624,100.00	494,304,755.80	77.28%	2018 年 5 月
2	非洲某国海关管理信息系统项目合同	551,296,600.00	420,547,684.10	76.28%	2017 年 11 月
3	安哥拉公共安全项目	539,189,809.92	309,148,835.58	57.34%	2017 年 6 月
4	合肥市城市生命线工程安全运行监测系统二期项目之燃气管网及相邻地下空间专项	337,412,334.00	53,581,850.05	15.88%	2017 年 8 月
5	合肥市城市生命线工程安全运行监测系统二期项目之市政桥梁专项	252,135,733.00	165,094,742.97	65.48%	2017 年 8 月
6	合肥市城市生命线工程安全运行监测系统二期项目之供水管网专项	172,405,211.00	128,153,521.43	74.33%	2017 年 8 月
7	第七届世界军人运动会运动员村、铁人三项、定向越野安保及信息化建设合同	130,855,420.65	130,855,420.65	100.00%	2018 年 12 月
8	合肥市城市生命线工程安全运行监测系统二期项目之排水、中水管网专项	106,222,253.00	100,030,988.13	94.17%	2017 年 8 月
9	合肥市城市生命线工程安全运行监测系统二期项目之热力管网专项	30,398,195.00	6,545,519.23	21.53%	2017 年 8 月
10	合肥市城市生命线工程安全运行监测系统二期项目之公路桥梁专项	26,307,646.00	14,649,037.56	55.68%	2017 年 8 月
合计		2,785,847,302.57	1,822,912,355.49	65.43%	

4、经营风险

（1）行业政策调整的风险

公司的国内业务较高程度上依赖于各级政府在公共安全与应急领域的政策导向、资源与资金的投入。如果相关政策导向、机构与机制发生重大调整，公司的盈利能力将存在较大不确定性。考虑国家“十三五”期间对“健全公共安全体系”的明确方向和要求，以及近两年较多行业的利好政策，国内行业政策调整的风险虽然存在，但相对较低。

（2）商誉减值的风险

公司在 2018 年完成了对科大立安的并购，对应相应估值，科大立安承诺在 2018、2019、2020 年完成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500 万元、2,500 万元及 3,500 万元，若科大立安未能按承诺完成业绩，则会造成公司商誉减值的风险。公司将会通过加强对科大立安的日常管理，在市场、技术与实施方面增强科大立安的市场竞争力，确保其完成业绩承诺。

（3）海外国家政治经济形势变化与收入不稳定风险

公司在海外的最终用户主要为所在国或地区的政府部门，该国或地区的政治经济形势变化、领导人换届都可能对公司的海外项目签约、执行、实施、验收带来不确定性影响。海外的国家级项目由于项目金额大，执行周期长，且受上述风险因素影响，在收入的季节性、稳定性等方面较国内项目波动更大，周期更长。公司在推进海外项目时会谨慎评估客户所在国的政治、经济、汇率等风险，完善在收款与资金保障方面的流程和措施，加大对公司权益的保护，尽可能降低海外国家政治经济形势变化带来的收益不确定性。

（4）季节性收入波动风险

公司营业收入存在各季度分布不均衡、前低后高的特点，主要受客户结构、业务特点等因素的影响，存在着明显的季节性波动。公司的最终用户以政府部门和事业单位为主，项目通常在年初制定方案设计，年中 and 下半年实施，年底验收，营业收入主要集中在下半年特别是第四季度，第四季度的波动会较大影响全年的收入和利润水平。随着公司的业务规模扩大，客户类型增多，在未来三到五年，该风险将有呈下降趋势的可能。

（5）研发成果市场化风险

公司以自主研发、合作研发、投入和支撑基础技术研究等多种方式进行研发投入，并尽可能紧密关注市场需求，以市场和客户为导向制定与落实研发策略，但并不能保证所有的研发投入、技术与产品成果都能在市场上如期产生经营收益。发生此种情况，有可能使公司错失市场机会，加大经营成本，影响公司盈利能力和发展速度。公司将持续以市场为导向推进研发，通过多维度论证，谨慎立项，有成本控制的试错，提高产品研发与市场化的成功概率，降低研发投入，有计划的规划短、中、长期产品梯队，积极开展技术合作，加快研发进度，降低新研发失败和研发成果市场化失败的风险。

（6）应收账款增多的风险

随着公司国内外业务规模、市场覆盖范围的扩大，客户类型的增加，加上项目本身的执行与验收周期较长，因此应收账款的账期和绝对值也可能会相应上升，并带来一定的潜在坏账风险。公司会审慎选择项目、客户和合作伙伴，将资金风险控制放在重要位置，进一步加强对应收账款的管理，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执行合理的应收账款坏账计提准备政策，减少应收账款增大带来的呆坏账风险。

（7）经营管理和人力资源风险

随着公司人员增加，业务规模扩大，技术创新与产品线延长，公司经营和管理需要面临更高的要求和挑战。如果不能及时实现管理升级、优化运管体系，或在经营管理工作中出现失误，将对公司的经营和发展带来不确定的风险。人才是企业的核心竞争力，高端研发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对公司稳定发展起着重要的作用，在未来的发展过程中，如不能在信息技术、公共安全与应急、经营管理、研发、开发等方面引进更多的人才，通过多种方式调动和发挥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力，将影响公司未来发展的速度与潜力。对此，公司将加强企业文化建设，进一步完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加强人才的培养，建立长效人才激励机制，以保证公司未来稳定发展。

（8）知识产权风险

公司在经营过程中积累了大量的知识产权，在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存在一定的知识产权纠纷风险及遭受知识产权侵害的风险。为保护知识产权，公司设有知识产权管理专员对商标、专利、软件著作权等知识产权进行日常管理，并通过多种法律手段维护公司合法权益。

（9）新业务、新领域开拓风险

公司在现有主营业务基础上，将持续在公共安全领域内大力拓展新的业务，除了依靠自身资源内生增长外，也将充分利用资本市场的优势通过并购等手段推进公司的规模发展。但对新业务的探索，可能存在受传统业务模式束缚、对新市场判断存在误差、相关专业人才缺乏等问题，存在一定风险。因此，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动向，做好行业研究和战略研究，谨慎决策，力求做出正确的决策，并不断通过在组织系统的优化调整，以适应不断变化的市场和经营环境。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8年02月06日	电话沟通	机构	巨潮资讯网《2018年2月6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一）》
2018年02月06日	电话沟通	机构	巨潮资讯网《2018年2月6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二）》
2018年03月30日	电话沟通	机构	巨潮资讯网《2018年3月30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8年08月07日	电话沟通	机构	巨潮资讯网《2018年8月7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8年08月28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2018年8月28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3月3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44,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3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18,720,000元（含税），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前述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2018年5月实施权益分派。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0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2.00
每10股转增数（股）	5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55,091,759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31,018,351.8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31,018,351.80
可分配利润（元）	96,044,866.59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8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135,568,090.76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422,929,562.92元，资本公积余额为684,362,653.53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96,044,866.59元，资本公积余额为680,926,855.44元。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55,091,75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0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31,018,351.8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合计转增77,545,88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232,637,639股。本年度不送红股。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以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8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16,000,00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前述权益分派已于 2017 年 5 月实施完毕。

2、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44,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3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18,720,000 元（含税），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前述权益分派已于 2018 年 5 月实施完毕。

3、2018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55,091,75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31,018,351.8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合计转增 77,545,88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232,637,639 股。本年度不送红股。2018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 报表中归属于 上市公司普通 股股东的净利 润	现金分红金额 占合并报表中 归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 率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 份)现金分红 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 金分红金额占 合并报表中归 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占合并报 表中归属于上 市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的比率
2018 年	31,018,351.80	135,568,090.76	22.88%	0.00	0.00%	31,018,351.80	22.88%
2017 年	18,720,000.00	91,013,130.51	20.57%	0.00	0.00%	18,720,000.00	20.57%
2016 年	16,000,000.00	79,355,665.13	20.16%	0.00	0.00%	16,000,000.00	20.16%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范维澄;苏国锋;袁宏永	股份限售承诺	本人承诺通过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以任何形式转让，在锁定期内若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所增持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	2018 年 01 月 19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排。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清 控创业投资 有限公司; 同方股份有 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 争、关联交 易、资金占 用方面的承 诺	"1、本公司和本公司的关联方将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尽量规范和减少与辰安科技及其下属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2、本公司不以拆借、占用或由辰安科技代垫款项、代偿债务等任何方式挪用、侵占辰安科技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且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法人治理、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避免与辰安科技发生除正常业务外的一切资金往来。3、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辰安科技及其下属子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4、对于能够通过市场方式与独立第三方之间进行的交易,支持辰安科技及其下属子公司与独立第三方进行。5、对于与辰安科技及其下属子公司之间确有必要进行的关联交易,均将严格遵守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的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关联交易均以签订书面合同或协议形式明确约定,并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辰安科技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履行各项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辰安科技利益。6、本公司保证遵守上述承诺,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辰安科技的合法权益,如因违反上述承诺而损害辰安科技合法权益的,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方自愿赔偿由此对辰安科技造成的一切损失。"	2018年01 月1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清 控创业投资 有限公司; 同方股份有 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 争、关联交 易、资金占 用方面的承 诺	"1、本次交易完成前,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以直接或间接的方式从事与辰安科技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有实质性竞争或可能有实质性竞争的业务活动。2、本次交易完成后,在作为辰安科技股东/控股股东/控股股东的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等关联方将避免从事与辰安科技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等关联方有实质性竞争或可能有实质性竞争的业务活动,亦不从事可能损害辰安科技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等关联方利益的活动。3、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辰安科技造成的所有损失。4、本承诺函在本公司作为辰安科技股东/控股股东/控股股东的控股股东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2018年01 月1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范维澄;苏	关于同业竞	"1、本次交易完成前,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及	2018年01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国锋;袁宏永	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以直接或间接的方式从事与辰安科技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同或相似的业务。2、本次交易完成后，在作为辰安科技的股东期间，如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及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辰安科技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活动，则将在辰安科技提出异议后自行或要求相关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如辰安科技进一步提出受让请求，则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应无条件按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审计或评估后的公允价格将上述业务和资产优先转让给辰安科技。3、在作为辰安科技的股东期间，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等关联方将避免从事任何与辰安科技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等关联方相同或相似且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亦不从事任何可能损害辰安科技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等关联方利益的活动。如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及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等关联方遇到辰安科技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等关联方主营业务范围内的商业机会，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及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等关联方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予辰安科技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等关联方。4、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辰安科技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5、本承诺函在本公司/本企业/本人作为辰安科技股东的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p>	月 19 日		
范维澄;苏国锋;袁宏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1、在本次交易之前，本公司/本企业/本人与辰安科技不存在关联交易。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交易对方袁宏永现任辰安科技副董事长、总裁，范维澄现任辰安科技董事，苏国锋现任辰安科技执行副总裁；袁宏永持有辰安科技股东德兴市辰源世纪科贸有限公司（以下称"辰源世纪"）21.67%的出资份额，范维澄持有辰源世纪 4.48%的出资份额，苏国锋持有辰源世纪 3.52%的出资份额，辰源世纪持有辰安科技 12.30%的股份；袁宏永之配偶李甄荣持有辰安科技 0.53%的股份，范维澄之配偶肖贤琦持有辰安科技 0.51%的股份，苏国锋之配偶武晓燕持有辰安科技 0.22%的股份。</p>	2018 年 01 月 19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2、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及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控制、影响的企业将采取措施尽量减少并避免与科大立安、辰安科技发生关联交易；本公司/本企业/本人不会利用自身作为股东之地位谋求与科大立安、辰安科技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其他第三方或优先达成交易的权利。3、若存在确有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及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与科大立安、辰安科技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辰安科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履行相关内部决策、报批程序，保证参照市场通行的标准以公允价格与科大立安、辰安科技进行交易；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科大立安、辰安科技及其下属子公司的资金、利润，不损害科大立安、辰安科技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及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控制的企业严格按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等义务，遵守批准关联交易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5、本公司/本企业/本人确认本承诺书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6、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科大立安、辰安科技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本公司已向为本次交易提供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评估等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截至目前应当提供的本公司有关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本公司保证该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该等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在参与本次交易期间，本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向为本次交易提供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评估等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披露有关本次交易的信息，并保证该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该等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3、本公司承诺，如违反上述承	2018年01月1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陈建华;陈涛;范维澄;黄全义;李敬华;李陇清;梁光华;刘碧龙;路江涌;吕游;毛青松;苏国锋;孙茂葳;孙占辉;王萍;王忠;吴鹏;薛海龙;于振亭;袁宏永;赵燕来;周大庆;周侠	其他承诺	<p>"1、本人保证在参与本次交易过程中，本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向上市公司及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提供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和资料，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和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若本人提供的信息和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对此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2、本人保证向上市公司及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信息和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的信息和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3、本人保证为本次交易所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符合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要求；4、本人保证，《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5、本人承诺，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同时，若本次交易所提供或者披露的有关文件、资料等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在该等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本人将暂停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人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p>	2018年01月1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 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 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本公司已向为本次交易提供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评估等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截至目前应当提供的本公司有关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 本公司保证该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保证该等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在参与本次交易期间, 本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及时向为本次交易提供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评估等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披露有关本次交易的信息, 并保证该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保证该等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3、本公司承诺, 如违反上述承诺, 本公司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18年01月1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苏国锋	其他承诺	"1、本人保证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有关信息均真实、准确和完整, 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本人保证向参与本次交易的辰安科技及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 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 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 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3、本人承诺, 如违反上述保证及声明, 将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18年01月1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范维澄;苏国锋;袁宏永	其他承诺	"1、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已根据上市公司及为本次交易提供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评估等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要求提供了截至目前应当提供的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有关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 本公司/本企业/本人保证该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保证该等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在参与本次交易期间, 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将根据上市公司及为本次交易提供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评估等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要求, 并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及时披露有关本次交易的信息,	2018年01月1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并保证该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该等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3、本公司/本企业/本人保证若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将暂停转让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4、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本公司将不会越权干预辰安科技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辰安科技利益，前述承诺是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2、若本公司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的，本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并同意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依法对本公司作出相关行政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给辰安科技或者辰安科技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愿意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	2018年01月1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陈建华;陈涛;范维澄;黄全义;李敬华;李陇清;梁光华;刘碧龙;路江涌;吕游;毛青松;苏国锋;孙茂葳;孙占辉;王萍;王忠;吴鹏;薛海龙;于振亭;袁宏永;赵燕来;周大庆;周侠	其他承诺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辰安科技利益。2、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不动用辰安科技的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由董事会或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的薪酬制度与辰安科技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未来如公布辰安科技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将与辰安科技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2018年01月1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本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不存在其他重大失信行为。	2018年01月1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北京辰安科	其他承诺	"1、本公司不存在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中国证	2018年01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技股份有限 公司		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 12 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且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或者刑事处罚的情况。2、本公司最近三年内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3、本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失信行为。”	月 19 日		
陈建华;陈涛;范维澄;黄全义;李敬华;李陇清;梁光华;刘碧龙;路江涌;吕游;毛青松;苏国锋;孙茂葳;孙占辉;王萍;王忠;吴鹏;薛海龙;于振亭;袁宏永;赵燕来;周大庆;周侠	其他承诺	"1、本人最近 5 年内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案件，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情形。2、本人不存在未按期偿还的大额债务及未履行承诺，本人最近 5 年内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收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3、本人不存在任何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不能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2018 年 01 月 19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苏国锋	其他承诺	"1、本人最近 5 年内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案件，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情形。2、本人不存在未按期偿还的大额债务及未履行承诺，本人最近 5 年内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收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3、本人不存在任何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不能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2018 年 01 月 19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袁宏永	其他承诺	"1、本人所持科大立安的股份均系本人真实、合法持有，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的情形，亦不存在股权纠纷或潜在纠纷。2、本次交易前，本人担任辰安科技副董事长、总裁，并持有辰安科技股东德兴市	2018 年 01 月 19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p>辰源世纪科贸有限公司 21.67% 的出资份额，本人配偶李甄荣持有辰安科技 0.53% 的股份。除此以外，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与辰安科技、辰安科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为本次交易提供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评估服务的各中介机构及经办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3、本人与科大立安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4、本人与科大立安之间不存在对赌协议等特殊协议或安排。5、本人最近 5 年无重大违法行为或者涉嫌重大违法行为的情形，未受到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不存在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6、本人最近 5 年无证券市场失信行为，包括但不限于：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7、本人将采取必要措施对本次交易的资料和信息严格保密，在本次交易信息公开前，本人保证不存在泄露与本次交易相关的信息，或者利用本次交易信息进行内幕交易，或者建议他人买卖相关证券等内幕交易行为的情形。”</p>			
范维澄	其他承诺	<p>"1、本人所持科大立安的股份均系本人真实、合法持有，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的情形，亦不存在股权纠纷或潜在纠纷。2、本次交易前，本人担任辰安科技董事，并持有辰安科技股东德兴市辰源世纪科贸有限公司 4.48% 的出资份额，本人配偶肖贤琦持有辰安科技 0.51% 的股份。除此以外，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与辰安科技、辰安科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为本次交易提供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评估服务的各中介机构及经办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3、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未向辰安科技推荐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4、本人与科大立安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5、本人与科大立安之间不存在对赌协议等特殊协议或安排。6、本人最近 5 年无重大违法行为或者涉嫌重大违法行为的情形，未受到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不存在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7、本人最近 5 年无证券市场失信行为，包括但不限于：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p>	2018 年 01 月 19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8、本人将采取必要措施对本次交易的资料和信息严格保密，在本次交易信息公开前，本人保证不存在泄露与本次交易相关的信息，或者利用本次交易信息进行内幕交易，或者建议他人买卖相关证券等内幕交易行为的情形。”			
苏国锋	其他承诺	“1、本人所持科大立安的股份均系本人真实、合法持有，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的情形，亦不存在股权纠纷或潜在纠纷。2、本次交易前，本人担任辰安科技执行副总裁，并持有辰安科技股东德兴市辰源世纪科贸有限公司 3.52% 的出资份额，本人配偶武晓燕持有辰安科技 0.22% 的股份。除此以外，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与辰安科技、辰安科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为本次交易提供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评估服务的各中介机构及经办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3、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未向辰安科技推荐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4、本人与科大立安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5、本人与科大立安之间不存在对赌协议等特殊协议或安排。6、本人最近 5 年无重大违法行为或者涉嫌重大违法行为的情形，未受到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不存在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7、本人最近 5 年无证券市场失信行为，包括但不限于：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8、本人将采取必要措施对本次交易的资料和信息严格保密，在本次交易信息公开前，本人保证不存在泄露与本次交易相关的信息，或者利用本次交易信息进行内幕交易，或者建议他人买卖相关证券等内幕交易行为的情形。”	2018 年 01 月 19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本次交易不存在可能导致辰安科技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等方面丧失独立性的潜在风险，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资产质量和独立经营能力将得到提高，有利于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保持独立。	2018 年 01 月 19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范维澄;苏国锋;袁宏永	其他承诺	“1、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已依法对科大立安履行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作为股东应当承担的义	2018 年 01 月 19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p>务及责任的行为。2、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合法持有科大立安的股权，不存在信托安排、代持等情形，不代表其他主体利益，且该等股权未设定任何抵押、质押等他项权利，未被任何部门实施扣押、查封、司法冻结等使该等权利受到限制的约束，并保证上述状态可持续至该等股权登记至上市公司名下。3、本次交易中，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放弃对科大立安其他股东所转让股权的优先认购权。4、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承诺不存在任何业已发生或潜在的影响本公司/本企业/本人转让科大立安股权的限制性因素，包括但不限于合同约定、诉讼、仲裁、科大立安公司章程或内部文件。5、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承诺根据上市公司及其聘请的中介机构要求所提供的文件和材料是真实、准确、完整的，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所提供文件材料为副本或复印件的均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保证对所提供的文件和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p>自辰安科技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辰安科技的股份，也不由辰安科技回购该部分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下，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p>	2016年07月26日	2019年7月25日	正常履行
	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p>"自辰安科技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辰安科技的股份，也不由辰安科技回购该部分股份。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股票价格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均低于以当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或者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以当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则本公司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p>	2016年07月26日	2019年7月25日	正常履行
	上海瑞为铁道科技有限公司;德兴市辰源世纪科贸有限公司;轩轶集团实业开发	股份限售承诺	<p>"自辰安科技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辰安科技的股份，也不由辰安科技回购该部分股份。在上述锁定期满后，若本公司研究决定减持股份，本公司将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方式适当转让发行人股</p>	2016年07月26日	2017年7月25日	正常履行

有限责任公司		票。减持价格和减持数量如下：（1）锁定期满后第一年减持数量不超过持股数量的50%，第二年减持数量不超过持股数量的100%；（2）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价格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若发行人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减持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在本公司拟转让所持发行人股票时，本公司将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发行人公告减持意向。如本公司未履行承诺，本公司愿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北京中咨顺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武汉光谷烽火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自辰安科技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辰安科技的股份，也不由辰安科技回购该部分股份。如本公司未履行承诺，本公司愿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2016年07月26日	2017年7月25日	履行完毕
安徽昆冈创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自辰安科技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合伙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辰安科技的股份，也不由辰安科技回购该部分股份。如本合伙企业未履行承诺，本合伙企业愿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2016年07月26日	2017年7月25日	履行完毕
陈涛;刘奕; 申世飞;疏学明;薛兴义;杨锐;岳建明	股份限售承诺	"自辰安科技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辰安科技的股份，也不由辰安科技回购该部分股份。如本人未履行承诺，本人愿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2016年07月26日	2017年7月25日	履行完毕
陈涛;梁光华;孙占辉; 薛海鹏;杨云松	股份限售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买卖本公司股份行为的相关规定，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	2016年07月26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份；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所持股票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二十四个月内转让的，转让价格不低于以转让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均低于以当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或者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以当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则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本人保证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遵守上述承诺。如本人未履行承诺，本人愿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李甄荣;武晓燕;肖贤琦	股份限售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买卖本公司股份行为的相关规定，在配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配偶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配偶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配偶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配偶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配偶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所持股票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二十四个月内转让的，转让价格不低于以转让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均低于以当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或者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以当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则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本人保证不会因本人配偶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遵守上述承诺。如本人未履行承诺，本人愿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16年07月26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本公司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未来五年内，如确因自身经济需求，在上述锁定期满后，可根据需要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的方式适当转让部分发	2016年07月26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行人股票，但并不会因转让发行人股票影响本公司控股地位。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二十四个月内，如本公司拟转让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则每十二个月转让数量不超过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票数量的 5%，且转让价格不低于以转让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在本公司拟转让所持发行人股票时，本公司将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发行人公告减持意向。如本公司未履行承诺，本公司愿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未来五年内，如确因自身经济需求，在上述锁定期满后，本公司可根据需要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的方式适当转让部分发行人股票。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二十四个月内，如本公司拟转让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则每十二个月转让数量不超过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票数量的 5%，且转让价格不低于以转让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在本公司拟转让所持发行人股票时，本公司将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发行人公告减持意向。如本公司未履行承诺，本公司愿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16 年 07 月 26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上海瑞为铁道科技有限公司;德兴市辰源世纪科贸有限公司;轩辕集团实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自辰安科技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辰安科技的股份，也不由辰安科技回购该部分股份。在上述锁定期满后，若本公司研究决定减持股份，本公司将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方式适当转让发行人股票。减持价格和减持数量如下：(1) 锁定期满后第一年减持数量不超过持股数量的 50%，第二年减持数量不超过持股数量的 100%；(2) 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价格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若发行人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减持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在本公司拟转让所持发行人股票时，本公司将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发行人公告减持意向。如本公司未履行承诺，本公司愿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16 年 07 月 26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		1、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保证没有在中国境内或境外单独或与其他自然人、法人、合伙企业或组织，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地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发行人及其分公司、合并报表范	2016 年 07 月 26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诺	<p>国内的子公司（以下合称“辰安科技”）所从事的现有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辰安科技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保证自身及控制下的其他企业目前没有、今后的任何时间亦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和联营）参与或进行任何与辰安科技所从事的现有业务有实质性竞争或可能有实质性竞争的业务活动。</p> <p>2、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不向业务与辰安科技所生产的现有产品或所从事的现有业务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3、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将不采用代销、特约经销、指定代理商等形式经营销售其他商家生产的与辰安科技产品的现有业务有同业竞争关系的产品。4、本公司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辰安科技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p>			
清华大学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1、我校作为行政事业单位不会直接从事经营活动。2、我校承诺，不支持、不批准我校下属的除发行人以外的其他企业从事与发行人现有业务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其它经济活动，不以独资经营、合资经营、合作经营、联营，或以拥有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权或权益的方式从事与发行人现有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其它经济活动。</p> <p>3、我校承诺将促使我校下属的除发行人以外的其他企业在今后的经营范围和投资方向上，避免与发行人现有业务相同或相似；对发行人已经进行建设的项目，将不会进行同样的建设或投资。</p>	2016年07月26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清华大学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我校将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尽量减少和规范我校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确保在与发行人进行关联交易时按公平、公开的市场原则进行，并履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确保不通过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特殊的利益，不进行有损发行人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p>	2016年07月26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	<p>将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尽量规范和减少与辰安科技及其下属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与辰安科技及其下属子公司之间确有必要进行的关联交易，均将严格遵守公平公允、</p>	2016年07月26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诺	等价有偿的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关联交易均以签订书面合同或协议形式明确约定，并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制度等相关规定，履行各项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辰安科技利益。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PO 稳定股价承诺	<p>"如果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上市后三十六个月内股价出现低于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指公司最新报告期末公告的每股净资产，如果公司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为经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下同）的情况时，公司将启动以下稳定股价预案：一、触发和停止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一）预警条件：当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每股净资产的 120% 时，公司将在 10 个工作日内召开投资者见面会，与投资者就公司经营状况、财务指标、发展战略进行深入沟通。（二）触发条件：1、回购义务触发条件 当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每股净资产时，且非在股价稳定措施实施期内的情况时，则触发本公司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其他对本公司有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规定且本公司股权分布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回购股份的义务（以下简称“回购义务触发条件”）。股价稳定措施实施期为前次股份回购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日起至其后六个月。2、触发条件的监测 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负责回购义务触发条件的监测。在回购义务触发条件满足的当日，本公司应发布公告提示公司将启动回购股份的措施以稳定股价。3、股份回购方案的制定及执行 本公司董事会应于回购义务触发条件满足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制定股份回购方案并进行公告。股份回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回购股份数量、回购价格区间、回购资金来源、回购对公司股价及公司经营的影响等内容。股份回购议案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履行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其他对本公司有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相关程序并取得所需的相关批准后，由本公司实施股份回购的相关决议。本公司将在启动上述股份回购措施时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p>	2016 年 07 月 26 日	2019 年 7 月 25 日	正常履行

			<p>(三) 停止条件: 在实施上述回购计划过程中, 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每股净资产, 则本公司可中止实施股份回购计划。本公司中止实施股份回购计划后, 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期间内, 如回购义务触发条件再次得到满足, 则本公司应继续实施上述股份回购计划。 二、发行人稳定股价的措施 当触发前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时, 公司应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规定, 及时履行相关法定程序后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 并保证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 公司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 1、在股份回购义务触发之日起 6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回购本公司股份, 股份回购价格区间参考本公司每股净资产并结合本公司当时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 用于股份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本公司上一年度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5%, 但不高于本公司上一年度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20%, 结合本公司当时的股权分布状况、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 2、要求控股股东及时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人员以增持公司股票的方式稳定公司股价, 并明确增持的金额和期间。 3、在保证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 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同意, 通过实施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式稳定公司股价。 4、通过削减开支、限制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暂停股权激励计划等方式提升公司业绩、稳定公司股价。 5、本公司如拟新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将要求其同时出具将履行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稳定公司股价承诺的承诺函。 6、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p>			
	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IPO 稳定股价承诺	<p>"自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期间内, 当出现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当日发行人已公告每股净资产(当日已公告每股净资产指公司最新报告期期末公告的每股净资产, 如果公司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p>	2016 年 07 月 26 日	2019 年 7 月 25 日	正常履行

		<p>除息的，则为经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下同)的情况时，则触发发行人回购股份稳定股价的义务。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承诺就公司股份回购预案以所拥有的全部表决票数在股东大会上投赞成票。如发行人股份回购议案未获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或因如发行人履行股份回购义务而使其违反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其他对发行人有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或导致发行人股权分布不再符合上市条件，或因其他原因导致发行人未能履行回购股份义务，或发行人未能按照已公布的股份回购方案实施股份回购时，则触发本公司增持发行人股份以稳定股价的义务（以下简称“增持触发条件”）。发行人董事会办公室负责前述增持触发条件的监测。在增持触发条件满足的当日，发行人应发布公告提示发行人股价已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每股净资产，且发行人回购股份以稳定股价的义务无法履行或未履行，并通知本公司采取措施稳定股价。本公司承诺按以下预案采取措施稳定公司股价：本公司在接到发行人董事会办公室通知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应就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包括但不限于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期限等信息，并由公司进行公告。本公司将在接到发行人董事会办公室通知之日起 6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以大宗交易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股份数量不低于发行人总股本的 1%，但不超过发行人总股本的 2%。在实施上述增持计划过程中，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当日发行人已公告每股净资产，则本公司可中止实施股份增持计划。本公司中止实施股份增持计划后，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期间内，如增持触发条件再次得到满足，则本公司应继续实施上述股份增持计划。本公司在增持计划完成后的六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增持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增持股份行为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备忘录的要求。如本公司未履行上述增持股份的承诺，则发行人可将本</p>			
--	--	--	--	--	--

			公司增持义务触发当年及其后两个年度公司应付本公司现金分红予以扣留直至本公司履行承诺为止。自增持触发条件开始至本公司履行承诺期间，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予转让。如本公司未履行承诺，本公司愿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陈涛;范维澄;黄全义;李陇清;梁光华;路江涌;苏国锋;孙茂葳;孙占辉;王萍;王忠;吴鹏;薛海鹏;于振亭;袁宏永;赵燕来;周大庆;周侠	IPO 稳定股价承诺	“自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期间内,当出现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当日发行人已公告每股净资产(当日已公告每股净资产指公司最新报告期期末公告的每股净资产,如果公司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为经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下同)的情况时,则触发发行人回购股份稳定股价的义务。本人承诺就公司股份回购预案以本人的董事身份(如有)在董事会上投赞成票,并以所拥有的全部表决票数(如有)在股东大会上投赞成票。如发行人股份回购议案未获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或因如发行人履行股份回购义务而使其违反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其他对发行人有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或导致发行人股权分布不再符合上市条件,或因其他原因导致发行人未能履行回购股份义务,或发行人未能按照已公布的股份回购方案实施股份回购时,则触发本人增持发行人股份以稳定股价的义务(以下简称“增持触发条件”)。发行人董事会办公室负责前述增持触发条件的监测。在增持触发条件满足的当日,发行人应发布公告提示发行人股价已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每股净资产,且发行人回购股份以稳定股价的义务无法履行或未履行,并通知本人采取措施稳定股价。本人承诺按以下预案采取措施稳定公司股价:本人在接到发行人董事会办公室通知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应就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包括但不限于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期限等信息,并由公司进行公告。本人将在接到发行人董事会办公室通知之日起 6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用于增持股份的金额不低于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上一年度平均薪酬的 50%。在实施	2016 年 07 月 26 日	2019 年 7 月 25 日	正常履行

			上述增持计划过程中，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当日发行人已公告每股净资产，则本人可中止实施股份增持计划。本人中止实施股份增持计划后，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期间内，如增持触发条件再次得到满足，则本人应继续实施上述股份增持计划。本人在增持计划完成后的六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增持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增持股份行为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备忘录的要求。如本人未履行上述增持股份的承诺，则发行人可将本人增持义务触发当年及其后两个年度公司应付本人现金分红或薪酬予以扣留直至本人履行承诺为止。自增持触发条件开始至本人履行承诺期间，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予转让。本人保证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遵守上述承诺以及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出的其他承诺。如本人未履行承诺，本人愿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严格履行本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一）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二）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将尽快研究使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2016年07月26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将严格履行本公司就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一）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二）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	2016年07月26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将尽快研究使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陈涛;范维澄;黄全义;李陇清;梁光华;路江涌;苏国锋;孙茂葳;孙占辉;王萍;王忠;吴鹏;薛海鹏;于振亭;袁宏永;赵燕来;周大庆;周侠	其他承诺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严格履行本人就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一) 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二) 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将尽快研究使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2016年07月26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本公司作为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承诺，如招股说明书被相关监管部门认定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将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 购回股份的价格根据以虚假信息披露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和虚假信息披露日前二十日交易均价孰高为定价依据。其中对发行价格进行调整的前复权计算公式参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除权（息）参考价计算公式。 本公司承诺，如招股说明书被相关监管部门认定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	2016年07月26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本公司作为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的控股股东的控股股东，	2016年07月26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承诺，如招股说明书被相关监管部门认定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将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 购回股份的价格根据以虚假信息披露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和虚假信息披露日前二十日交易均价孰高为定价依据。其中对发行价格进行调整的前复权计算公式参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除权（息）参考价计算公式。 本公司承诺，如招股说明书被相关监管部门认定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公司承诺，如招股说明书被相关监管部门认定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将依法公开回购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全部新股。 回购股份的价格根据以虚假信息披露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和虚假信息披露日前二十日交易均价孰高为定价依据。其中对发行价格进行调整的前复权计算公式参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除权（息）参考价计算公式。本公司承诺，如招股说明书被相关监管部门认定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	2016年07月26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陈建华;陈涛;范维澄;黄全义;李敬华;李陇清;梁光华;刘碧龙;路江涌;吕游;毛青松;苏国锋;孙茂	其他承诺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招股说明书被相关监管部门认定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	2016年07月26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葳;孙占辉; 王萍;王忠; 吴鹏;薛海 鹏;于振亭; 袁宏永;赵 燕来;周大 庆;周侠		者损失。”			
北京辰安科 技股份有限 公司	其他承诺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承诺本次发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公司承诺，如本次发行申请文件被相关监管部门认定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将依法公开回购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全部新股。回购股份的价格根据以虚假信息披露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和虚假信息披露日前二十日交易均价孰高为定价依据。其中对发行价格进行调整的前复权计算公式参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除权（息）参考价计算公式。本公司承诺，如本次发行申请文件被相关监管部门认定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6年07 月26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清控创业投 资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本公司作为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承诺本次发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公司承诺，如本次发行申请文件被相关监管部门认定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将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购回股份的价格根据以虚假信息披露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和虚假信息披露日前二十日交易均价孰高为定价依据。其中对发行价格进行调整的前复权计算公式参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除权（息）参考价计算公式。本公司承诺，如本次发行申请文件被相关监管部门认定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	2016年07 月26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偿投资者损失。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本公司作为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的控股股东的控股股东，承诺本次发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本公司承诺，如本次发行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将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回购股份的价格根据以虚假信息披露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和虚假信息披露日前二十日交易均价孰高为定价依据。其中对发行价格进行调整的前复权计算公式参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除权（息）参考价计算公式。本公司承诺，如本次发行申请文件被相关监管部门认定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2016年07月26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本公司不越权干预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辰安科技的利益，切实履行对辰安科技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p>	2016年07月26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陈建华;陈涛;范维澄;黄全义;李敬华;李陇清;梁光华;刘碧龙;路江涌;吕游;毛青松;苏国锋;孙茂葳;孙占辉;王萍;王忠;吴鹏;薛海鹏;于振亭;袁宏永;赵燕来;周大庆;周侠	其他承诺	<p>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次发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2016年07月26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股权激励承诺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披露文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p>	2017年01月17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陈涛;范维澄;黄全义;李陇清;梁光华;苏国锋;孙茂葳;孙占辉;王萍;吴鹏;袁宏永	其他承诺	为了寻求与公司共同发展,为公司的发展贡献自己的力量,本人自愿参与公司推行的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本人郑重作出如下承诺并保证:1、本人作为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正式员工,必须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与公司制度,同时愿意接受本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2、本人承诺,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本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3、本人保证不向第三方透露公司未公告的对本人激励的任何情况。	2017年01月17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合肥科大立安安全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01月01日	2020年12月31日	1,500	1,868.11	不适用	2018年01月20日	巨潮资讯网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对公司或相关资产年度经营业绩作出的承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之业绩承诺方敦勤新能、上海湛朴共2家机构及刘炳海、袁宏永、范维澄、苏国锋、刘申友、张克年、金卫东、朱荣华、徐伟、许军、黄玉奇、王清安、唐庆龙、朱萍、刘旭、张昆、倪永良、王大军、张国锋、王芳、莫均、柳振华、任有为、吴世龙、杨孝宾、方斌、常永波、许志敏、储玉兰、吴国强、蒋维共31位自然人向公司共同承诺,2018年度、2019年度和

2020 年度标的公司科大立安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应分别不低于 1,500 万元、2,500 万元和 3,500 万元。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之标的资产科大立安的业绩承诺期为 2018-2020 年度，2018 年度科大立安完成业绩承诺。根据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并购合肥科大立安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所涉及的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商誉减值测试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水致远评报字[2019]第 020097 号），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收购科大立安时形成的商誉资产组可收回金额为 35,119.28 万元。经测试，公司因收购科大立安形成的商誉本期不存在减值。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财政部于 2017 年 4 月 28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 号），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财政部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财会[2017]15 号），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新政府补助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新政府补助准则进行调整，可比会计期间的财务报表不进行追溯调整；财政部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2、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公司根据前述通知的要求，调整财务报表项目的列示，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相应调整。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第十一节财务报告“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3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7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肖桂莲、崔勇趁、李春燕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年，1 年，3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注：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仲裁的涉案总额为 3,476.10 万元，预计总负债金额为 0.00 万元。

其中，科大立安的诉讼、仲裁的涉案总额为 3,040.44 万元，科大立安均为原告，涉及的纠纷均系科大立安在正常的销售产品及提供相关服务过程中有关客户未按合同付款产生的商业纠纷。因科大立安在提供产品及服务的过程中，通常根据消防行业惯例给予客户 1-2 年的质保期，且通常质保期结束后方能收取尾款。

但实际履行合同过程中，由于在科大立安销售的消防设备完成调试或负责施工的项目通过主管部门消防验收后有关客户的主要商业目的即实现，部分客户存在怠于履行后续工程价款或质保金付款义务的情况。鉴

于此，科大立安积极通过诉讼的方式保障自身合法权益。

公司其他非重大诉讼、仲裁的涉案总额为 435.66 万元。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分别经 2017 年 2 月 2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 2017 年 3 月 9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成立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2 月 22 日、2017 年 3 月 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7-015、2017-022）。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于 2017 年 8 月 18 日完成股票购买，详见 2017 年 8 月 1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7-081）。2018 年 8 月 17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88），2018 年 8 月 18 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截至 2018 年 9 月 5 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 2,566,211 股公司股票已全部出售完毕，根据员工持股计划方案的相关规定，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实施完毕并终止，公司及时进行了相关资产清算和分配工作。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紫光软件系统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市场交易	无	155.02	0.15%	10,000	否	参照合同约定	无	2018 年 03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
清华大学（含异地院系）	实际控制人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市场交易	无	1,657.49	1.61%	3,000	否	参照合同约定	无	2018 年 03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
清华大学（含异地院系）	实际控制人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市场交易	无	2,365.22	5.46%	3,000	否	参照合同约定	无	2018 年 03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
合计				--	--	4,177.73	--	16,0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公司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未超过预计金额。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无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2018 年 1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相关议案；2018 年 6 月 8 日及 2018 年 6 月 25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本次交易相关议案；2018 年 10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关于调整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签订〈业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及签订〈业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二）〉不构成重大调整的议案》。

2018 年 11 月 26 日，中国证监会印发了《关于核准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中科大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936 号）。

2018 年 12 月 11 日，科大立安 100% 股权过户事宜已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科大立安变更为立安有限并成为辰安科技的全资子公司。

2019 年 1 月 16 日，公司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的股份发行之新增股份于 2019 年 1 月 18 日在深交所上市。

(2) 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3 月 16 日、2018 年 4 月 2 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辰安信息与紫光股份有限公司下属企业紫光软件签订了《税务信息安全与管理项目合同》，合同总金额为 10,107.36 万美元，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 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2018 年 4 月 20 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清华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公司与清华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清华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一系列金融服务，其中综合授信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签订重大合同暨关联交易进展的公告	2018 年 04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公司与清华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的关联交易公告	2018 年 03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	2018 年 01 月 20 日	巨潮资讯网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	2018 年 06 月 09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	2018 年 11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	2018 年 12 月 12 日	巨潮资讯网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	2019 年 01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披露日期							
不适用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安徽辰控智能科技有 限公司	2018 年 02 月 09 日	1,500	2018 年 02 月 12 日	214.2	连带责任保 证	主合同下债 务履行届满 之日起两年	是	是
安徽辰控智能科技有 限公司	2018 年 02 月 09 日	1,500	2018 年 03 月 27 日	302.62	连带责任保 证	主合同下债 务履行届满 之日起两年	是	是
安徽辰控智能科技有 限公司	2018 年 02 月 09 日	1,500	2018 年 05 月 09 日	115.91	连带责任保 证	主合同下债 务履行届满 之日起两年	是	是
安徽辰控智能科技有 限公司	2018 年 02 月 09 日	1,500	2018 年 06 月 14 日	154.23	连带责任保 证	主合同下债 务履行届满 之日起两年	是	是
安徽辰控智能科技有 限公司	2018 年 02 月 09 日	1,500	2018 年 06 月 21 日	292.45	连带责任保 证	主合同下债 务履行届满 之日起两年	是	是
安徽辰控智能科技有 限公司	2018 年 02 月 09 日	1,500	2018 年 07 月 11 日	164.85	连带责任保 证	主合同下债 务履行届满 之日起两年	是	是
安徽辰控智能科技有 限公司	2018 年 02 月 09 日	1,500	2018 年 07 月 30 日	255.74	连带责任保 证	主合同下债 务履行届满 之日起两年	是	是
安徽辰控智能科技有 限公司	2018 年 02 月 09 日	1,500	2018 年 08 月 14 日	85.4	连带责任保 证	主合同下债 务履行届满 之日起两年	是	是
安徽辰控智能科技有 限公司	2018 年 02 月 09 日	1,500	2018 年 08 月 21 日	94.68	连带责任保 证	主合同下债 务履行届满 之日起两年	是	是
安徽辰控智能科技有 限公司	2018 年 03 月 30 日	3,000	2018 年 08 月 31 日	68.66	连带责任保 证	主合同下债 务履行届满 之日起两年	是	是
安徽辰控智能科技有 限公司	2018 年 03 月 30 日	3,000	2018 年 09 月 10 日	249.18	连带责任保 证	主合同下债 务履行届满 之日起两年	是	是
安徽辰控智能科技有 限公司	2018 年 03 月 30 日	3,000	2018 年 09 月 20 日	36	连带责任保 证	主合同下债 务履行届满 之日起两年	是	是
安徽辰控智能科技有 限公司	2018 年 03 月 30 日	3,000	2018 年 10 月 17 日	186.36	连带责任保 证	主合同下债 务履行届满	否	是

						之日起两年		
安徽辰控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03月30日	3,000	2018年10月18日	20.05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下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安徽辰控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03月30日	3,000	2018年11月02日	142.15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下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安徽辰控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03月30日	3,000	2018年11月22日	225.46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下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安徽辰控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03月30日	3,000	2018年12月27日	163.21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下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安徽泽众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03月30日	1,000	2018年09月20日	70.8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下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安徽泽众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03月30日	500	2018年01月22日	8.94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下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是
安徽泽众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03月30日	500	2018年04月27日	21.48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下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是
安徽泽众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03月30日	500	2017年10月27日	169.95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下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北京辰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03月30日	25,500	2018年02月09日	529.44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下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北京辰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03月30日	25,500	2018年11月07日	2,543.04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下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北京辰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03月30日	25,500	2018年11月07日	1,182.58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下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北京辰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03月30日	25,500	2018年11月07日	2,384.1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下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北京辰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03月30日	25,500	2018年11月06日	397.08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下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北京辰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03月30日	25,500	2018年11月06日	1,887.11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下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北京辰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03	2,000	2017年08月02	340.64	连带责任保	主合同下债	否	是

限公司	月 30 日		日		证	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北京辰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03月30日	25,500	2018年11月09日	61.07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下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北京辰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03月30日	25,500	2018年08月07日	804.99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下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北京辰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03月30日	25,500	2018年08月07日	4,246.25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下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北京辰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03月30日	25,500	2018年10月19日	722.72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下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北京辰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03月30日	25,500	2018年10月19日	788.58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下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北京辰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03月30日	25,500	2018年10月19日	345.22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下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合肥泽众城市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04月13日	10,000	2017年10月24日	766.25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下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合肥泽众城市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04月13日	10,000	2017年10月24日	69.79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下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合肥泽众城市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04月13日	10,000	2017年10月24日	113.21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下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合肥泽众城市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04月13日	10,000	2017年10月24日	741.86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下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合肥泽众城市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04月13日	10,000	2017年10月24日	278.9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下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合肥泽众城市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04月13日	10,000	2017年10月24日	78.57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下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合肥泽众城市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04月13日	10,000	2018年01月05日	424.64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下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合肥泽众城市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04月13日	10,000	2018年01月05日	18.33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下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合肥泽众城市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04月13日	10,000	2018年01月05日	120.16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下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合肥泽众城市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04月13日	10,000	2018年01月05日	1,408.17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下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合肥泽众城市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04月13日	10,000	2018年01月05日	73.42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下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合肥泽众城市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04月13日	10,000	2018年01月05日	1,273.91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下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是
合肥泽众城市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04月13日	10,000	2018年01月05日	54.99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下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是
合肥泽众城市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04月13日	10,000	2018年01月05日	360.49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下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是
合肥泽众城市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04月13日	10,000	2018年01月05日	4,217.31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下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71,25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29,275.14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71,25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21,304.1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不适用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71,25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 合计 (A2+B2+C2)				29,275.14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71,25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 计 (A4+B4+C4)				21,304.1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6.7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21,304.1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21,304.10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4,675	0	0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46,300	0	0
合计		60,975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机构名称 (或受托人姓名)	受托机构 (或受托人)类型	产品类型	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 (如有)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如有)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事项概述及相关查询索引 (如有)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运村支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自有资金	2018.1.10	2018.1.16	投资于银行间和交易所市场信用级别较高、流动性较好的金融资产和金融工具	到期一次支付	4.35%	2.67	2.67	按时收回		是	是	巨潮资讯网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自有资金	2018.3.7	2018.6.7	本理财产品所汇集资金作为名义本金,并以该名义	到期一次支付	4.50%	45.37	45.37	按时收回		是	是	巨潮资讯网

							本金的资金成本与交易对手叙作投资收益和 USD3M-LIBOR 挂钩的金融衍生品交易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自有资金	2018.3.7	2018.4.16	本理财产品所汇集资金作为名义本金,并以该名义本金的资金成本与交易对手叙作投资收益和 USD3M-LIBOR 挂钩的金融衍生品交易	到期一次支付	4.00%	8.77	8.77	按时收回		是	是		巨潮资讯网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运村支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	自有资金	2018.3.12	2018.4.9	投资于银行间市场信用级别较高、流动性较好的金融资产	到期一次支付	4.35%	3.01	3.01	按时收回		是	是		巨潮资讯网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保本浮	2,000	自有资金	2018.6.13	2018.9.13	本理财产品所汇集资	到期一	4.55%	22.93	22.93	按时收回		是	是		巨潮资讯网

限公司 北京分 行		动 收 益 型					金作为 名义本 金,并以 该名义 本金的 资金成 本与交 易对手 叙作投 资收益 和 USD3M- LIBOR 挂钩的 金融衍 生品交 易	次 支 付									
中国工 商银行 股份有 限公司 北京上 地支行	银 行	保 本 浮 动 收 益 型	90	自有 资金	2018- 7-24	2018- 10-23	本产品 主要投 资于以 下符合 监管要 求的各 类资产: 一是债 券、存 款等高 流动性 资产,包 括但不 限于各 类债券 、存款 、货币 市场基 金、债 券基金 、质押 式回购 等货币 市场交 易工具 ;二是 其他资 产或者 资产组	到 期 一 次 支 付	3.30 %	0.74	0.74	按 时 收 回		是	是		巨 潮 资 讯 网

							合, 包括但不限于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或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基金管理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保险资产管理公司投资计划等; 三是债权类资产, 包括但不限于债权类信托计划、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委托债权等。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85	自有资金	2018-11-2	2018-12-28	本产品主要投资于以下符合监管要求的各类资产: 一是债券、存款等高流动性资产, 包括但不限于	到期一次支付	3.10%	0.4	0.4	按时收回	是	是			巨潮资讯网

							于各类债券、存款、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质押式回购等货币市场交易工具；二是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合，包括但不限于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或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基金管理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保险资产管理公司投资计划等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地支行	银行	保本保证收益型	5,000	募集资金	2018.1.11	2018.3.9	投资于银行间市场、交易所及其他交易所交易的各项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	到期一次支付	4.00%	31.23	31.23	按时收回		是	是		巨潮资讯网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募集资金	2018.1.19	2018.2.28	本理财产品所汇集资金作为名义本金,并以该名义本金的资金成本与交易对手叙作投资收益和 USD3M-LIBOR 挂钩的金融衍生品交易	到期一次支付	4.20%	4.64	4.64	按时收回		是	是	巨潮资讯网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募集资金	2018.1.19	2018.4.19	本理财产品所汇集资金作为名义本金,并以该名义本金的资金成本与交易对手叙作投资收益和 USD3M-LIBOR 挂钩的金融衍生品交易	到期一次支付	4.60%	34.03	34.03	按时收回		是	是	巨潮资讯网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保本浮动	2,500	募集资金	2018.3.7	2018.9.7	本理财产品所汇集资金作为	到期一次	4.55%	57.49	57.49	按时收回		是	是	巨潮资讯网

北京分行		收益型					名义本金,并以该名义本金的资金成本与交易对手叙作投资收益和 USD3M-LIBOR 挂钩的金融衍生品交易	支付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地支行	银行	保本保证收益型	5,000	募集资金	2018.3.12	2018.5.7	投资于银行间市场、交易所及其他交易所交易的各项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	到期一次支付	4.00%	30.68	30.68	按时收回		是	是		巨潮资讯网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募集资金	2018.3.16	2018.6.15	本理财产品所汇集资金作为名义本金,并以该名义本金的资金成本与交易对手叙作投资收益和 USD3M-LIBOR 挂钩的	到期一次支付	4.60%	114.68	114.68	按时收回		是	是		巨潮资讯网

							金融衍生品交易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	募集资金	2018.4.20	2018.7.20	本理财产品所汇集资金作为名义本金,并以该名义本金的资金成本与交易对手叙作投资收益和 USD3M-LIBOR 挂钩的金融衍生品交易	到期一次支付	4.50%	28.04	28.04	按时收回		是	是		巨潮资讯网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地支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3,500	募集资金	2018.5.24	2018.6.28	投资于银行间市场、交易所及其他交易场所的各项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	到期一次支付	3.70%	12.42	12.42	按时收回		是	是		巨潮资讯网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	募集资金	2018.6.26	2018.9.14	本理财产品所汇集资金作为名义本金,并以该名义本金的资金成本与交易对手	到期一次支付	4.20%	64.44	64.44	按时收回		是	是		巨潮资讯网

							叙作投资收益和 USD3M-LIBOR 挂钩的金融衍生品交易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地支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募集资金	2018.7.13	2018.8.17	投资于银行间市场、交易所及其他交易场所的各项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	到期一次支付	3.70%	17.74	17.74	按时收回		是	是		巨潮资讯网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800	募集资金	2018.8.9	2018.9.18	本结构性存款作为名义本金,并以该名义本金的资金成本与交易对手叙作投资收益和 USD3M-LIBOR 挂钩的金融衍生品交易	到期一次支付	3.65%	7.2	7.2	按时收回		是	是		巨潮资讯网
合计			60,975	--	--	--	--	--	--	48.48	48.48	--		--	--		--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涉及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如有)	合同涉及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如有)	评估机构名称(如有)	评估基准日(如有)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万元)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北京辰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电子进出口总公司	安哥拉公共安全一体化平台项目的应用软件产品、技术开发工作并提供软件成果物	2017年06月07日			无	无	协商定价	42,462.52	否	无	已完成两轮现场培训，正在部署国家中心系统，准备进行中心工作人员的操作培训。	2017年06月08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2017-050)
合肥泽众城市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市市政工程管理处	市政桥梁专项及公共系统实施范围: 合肥市市政工程管理处管辖的阜阳路高架、合作化路高架、四里河、金屯立交、南薰门桥等共计	2017年08月31日			无		政府采购定价	25,213.57	否	无	前端实施全面铺开，数据工程完成过半，软件系统升级主体完成。	2017年09月04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2017-082)

		39 座桥梁主、辅材料设备采购, 设备安装及综合布线, 桥梁专项软件及相关数据工程建设、系统集成。建设内容包括前期工作咨询, 工程设计、公共软件开发、网络传输系统建设、基础支撑系统建设、安全保障系统建设、设备的第三方检测、联合试运转及总承包服务。												
合肥泽众城市智能科	合肥市公路管理局	公路桥梁专项实施范	2017年 08 月 31			无		政府采购定价	2,630.76	否	无	前端实施完成过半,	2017年 09 月 04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技有限公司	围：公路管理局管辖的裕溪河大桥、柘皋河大桥、撮镇大桥、105合(肥)马(鞍山)路肥东桥头集公跨铁大桥、杭埠河大桥、白石天河大桥、兆河大桥共计7座桥梁主、辅材料设备采购，设备安装及综合布线，桥梁专项软件及相关数据工程建设、系统集成。建设内容包括前期工作咨询，工程设	日									数据工程主体完成。	日	2017-082)
-------	---	---	--	--	--	--	--	--	--	--	-----------	---	-----------

		计、公共软件开发、网络传输系统建设、基础支撑系统建设、安全保障系统建设、设备的第三方检测、联合试运转及总承包服务。											
合肥泽众城市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供水集团有限公司	合肥市北城区供水管网、一环周边老城区部分管网、省政务中心周边的供水管网、市政务中心周边的供水管网、肥西县供水区域内管网、董铺水库-五水厂-四水厂、	2017年08月31日		无		政府采购定价	17,240.52	否	无	前端实施工作分阶段突破，已完成大部分数据工程工作，软件系统升级基本完成。	2017年09月04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7-082）

		建设、安全保障系统建设、设备的第三方检测、联合试运转及总承包服务。											
合肥泽众城市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合肥市老城区一环内所有燃气管网及一环周边所有铸铁燃气管网、省、市政务中心周边燃气管网、合肥市所有燃气管网阀门井。建设内容包括前期工作咨询，工程设计、公共软件开发、网络传输系统建设、基础支撑系统建设、	2017年08月31日			无	政府采购定价	33,741.23	否	无	已完成大部分前端实施和数据工程工作，软件系统升级基本完成。	2017年09月04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7-082）

		安全保障系统建设、设备的第三方检测、联合试运转及总承包服务。											
合肥泽众城市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热电集团有限公司	合肥市一环老城区和省市政务中心周边的热力管网。建设内容包括前期工作咨询, 工程设计、公共软件开发、网络传输系统建设、基础支撑系统建设、安全保障系统建设、设备的第三方检测、联合试运转及总承包服务。	2017年08月31日			无	政府采购定价	3,039.82	否	无	已完成大部分前端实施工作, 数据工程和软件开发主体完成。	2017年09月04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2017-082)
合肥泽众城市	合肥市排水管	项目实施范围	2017年11			无	政府采购定价	10,622.23	否	无	两级平台统筹	2017年11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

智能科 技有限 公司	理办公 室	包括合 肥市一 环内及 周边区 域面积 20 平 方公里 左右， 涉及排 水管网 371.6 公里、 排水泵 站 42 座、调 蓄池 2 座、中 水泵站 1 座， 以及一 环范围 市区河 道排口 监测及 倒虹闸 门改 造；14 公里中 水管网 检测； 10 座 污水处 理厂数 据上传 及显示 等；省 政务中 心区域 排水管 网 48 公里、 污水泵 站 1 座；市	月 24 日								建设， 前端实 施进入 深化阶 段，数 据工程 同步开 展，软 件系统 开发并 行推 进。	月 25 日	号： 2017-109)
------------------	----------	--	-----------	--	--	--	--	--	--	--	--	-----------	-----------------

		政务中心区域排水管网 128 公里、雨水泵站 2 座、调蓄池 1 座，以及区域内入河排口监测。建设内容包括前期工作咨询、工程设计、需求调研、软件开发、数据工程设计、专业模型设计及自研定制设备研制、联合试运转及总承包服务等。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辰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有限	紫光软件系统有限公司	辰安科技应根据紫光软件要求，完成本项目中部分基础	2017 年 11 月 30 日		无	协商定价	55,129.66	是	同一实际控制人	大部分设备完成采购，集装箱监控系统已完成内部测	2017 年 12 月 04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7-113）	

公司		平台软件及信息化支撑系统的开发与服 务，完成相关文档材料管理与分析 模型开发服务。辰安科技应根据紫 光软件要求，提供本项目中部分海 关业务管理信息化、智能分析系统 的开发与服务，现场实施服务，并 提供相关硬件与设备。									试，部分需求正在确认过程中。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辰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紫光软件系统有限公司	辰安科技根据紫光软件要求，完成本项目中部分基础	2018年04月26日		无		协商定价	63,962.41	是	同一实际控制人	已完成需求分析、整体设计工作，并完成呼叫中心、稽	2018年04月26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8-057）

公司		平台软件及信息化支撑系统的开发与服 务，完成相关文档材料管理与分析模型开发服 务。辰安科技应根据紫光软件要求，提供本项 目中部分税务安全与业务管理信息化、智能分 析系统的开发与服 务，现场实施服 务，并提供相 关硬件与设 备。									查系统 Part-1、 发票系 统等多 个系统 的开发 以及部 分数据 集成工 作。		
北京辰 安科技 股份有 限公司	武汉市 江夏经 济发展 投资集 团有限 公司、 广东兆	第七届 世界军 人运动 会运动 员村、 铁人三 项、定	2018 年 12 月 21 日			无	公开招 标	13,085.54	否	无	已完成 第一阶 段设备 采购， 正在进 行现场 安保指	2018 年 12 月 22 日	巨潮资讯 网（公告编 号： 2018-127）

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越野安保及信息化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 工程承包范围: 项目勘察、方案设计 and 初步设计 (含投资概算)、施工图设计 (含预算)、设备采购及安装、施工、试运行、竣工验收和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以及项目的拆除和回收。											挥部装修工作, 已开始第二阶段需求调研。		
-------------	---	--	--	--	--	--	--	--	--	--	--	----------------------	--	--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严格按《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及时、准确、真实、完整进行信息披露工作; 相关经济活动严格规范操作; 通过实地调研、电话、电子邮箱、公司网站和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 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和诚信度。公司非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 制定了相对稳定的分红政策来回馈股东。

公司一直坚持以人为本的人才理念, 严格遵守《劳动法》, 依法保护职工的合法权益, 建立和完善薪酬激励制度, 提供有竞争力的薪酬福利待遇, 着力改善员工工作和生活环境, 切实保障员工在劳动过程中

的健康与安全。

公司积极参与扶贫工作等社会公共福利事业，报告期内公司继续积极向贫困地区捐赠物资，并提供善款用于助学项目，进行各类公益捐赠超过 50 万元。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

公司副董事长兼总裁袁宏永先生之配偶李甄荣女士分别于 2018 年 2 月 8 日、2018 年 2 月 12 日增持公司股份共计 2,600 股；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吴鹏先生、副总裁陈涛先生于 2018 年 2 月 8 日分别增持公司股份 2,000 股、8,000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5、2018-022）。

2、控股股东的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

2018 年 2 月 12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的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0），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股东清华控股基于对公司的价值认可及未来发展的信心，同时为提升投资者信心，切实维护中小股东利益和资本市场稳定，拟自公告披露之日起 6 个月内累计增持不低于 50 万股、不超过 200 万股公司股份。2018 年 6 月 1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的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62），清华控股于 2018 年 5 月 18 日至 2018 年 5 月 31 日期间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500,084 股，成交均价为 62.43 元/股，累计增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35%。

3、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

因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届满，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1 日召开了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并于同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第三届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以及监事会主席，并聘任了高级管理人员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4、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

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10 月 20 日开市起停牌并于同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93）。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6 日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98）。停牌期间，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发布有关事项进展公告。

2018 年 1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

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相关议案；2018年6月8日及2018年6月25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本次交易相关议案；2018年10月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关于调整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签订〈业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及签订〈业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二）〉不构成重大调整的议案》。

2018年11月26日，中国证监会印发了《关于核准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中科大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936号）。

2018年12月11日，科大立安100%股权过户事宜已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科大立安变更为立安有限并成为辰安科技的全资子公司。

2019年1月16日，公司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的股份发行之新增股份于2019年1月18日在深交所上市。

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控股子公司辰安信息于2018年1月17日变更法定代表人，由公司原副总裁孙占辉变更为公司执行总裁苏国锋，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辰安信息于2018年5月11日变更注册地址，由“北京市海淀区王庄路1号B座27层”变更为“北京市海淀区丰秀中路3号院1号楼101室”，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前述变更均系日常经营所需。

2、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泽众之控股子公司泽众智能于2018年6月7日变更注册地址，由“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翠微路6号海恒大厦427室”变更为“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习友路5999号清华大学合肥公共安全研究院1号楼”，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泽众智能于2018年9月29日增加、变更部分经营范围，其经营范围新增“信息系统集成及运维；地理信息测绘；基础设施安全运行监测系统项目投资管理；建设项目代建管理”，变更后的经营范围为“物联网数据收集、分析；通信技术的开发、服务、咨询、推广和成果转让；能源设备及配件、消防设备、安防监控设备、状态监测设备、智能化系统设备、机械设备、仪器仪表、自动化设备的设计、技术服务、销售及安装；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集成电路、通讯设备、特种车辆（除专项许可）的设计、开发、销售及技术服务；计算机网络及应用工程；信息系统集成及运维、电子系统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工业安全与消防工程的设计、技术咨询及安装；安全防范工程的设计与安装；信息系统规划、设计与咨询；地理信息测绘；基础设施安全运行监测系统项目投资管理；建设项目代建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前述变更均系日常经营所需。

3、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泽众之全资子公司安徽辰控于2018年7月9日变更注册地址，其注册地址由“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天门路以西锦绣大道以南天门湖工业园1幢厂房2层”变更为“安徽省合肥市经济

技术开发区习友路5999号清华大学合肥公共安全研究院4号楼1-3层”，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安徽辰控于 2018 年 7 月 9 日增加经营范围，其经营范围新增“地形、地籍测绘；摄影测量与遥感；工程测量；不动产测绘；生态环境与地址灾害危险性勘察、测绘与评估”，变更后的经营范围为“公共安全与应急装备及设备、消防产品、仪表仪器、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集成电路、通信设备、特种车辆（除专项许可）、物联网系统及产品的设计、开发、生产、销售、服务；无人飞行器系统及产品的设计、开发、生产、销售、服务、培训咨询；计算机网络及应用工程、信息系统集成、电子系统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工业安全与消防工程的设计、技术咨询及安装；安全防范工程的设计、安装、信息系统规划、设计、咨询；地形、地籍测绘；摄影测量与遥感；工程测量；不动产测绘；生态环境与地质灾害危险性勘察、测绘与评估；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2,444,515	29.48%	0	0	0	-1,010,714	-1,010,714	41,433,801	28.77%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28,973,077	20.12%	0	0	0	12,150,000	12,150,000	41,123,077	28.56%
3、其他内资持股	13,471,438	9.36%	0	0	0	-13,160,714	-13,160,714	310,724	0.21%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2,150,000	8.44%	0	0	0	-12,150,000	-12,150,00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321,438	0.92%	0	0	0	-1,010,714	-1,010,714	310,724	0.21%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01,555,485	70.52%	0	0	0	1,010,714	1,010,714	102,566,199	71.23%
1、人民币普通股	101,555,485	70.52%	0	0	0	1,010,714	1,010,714	102,566,199	71.2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144,000,000	100.00%	0	0	0	0	0	144,0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高管增持

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8 日、2 月 13 日分别披露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2018-015)、《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2018-022)，公司副董事长兼总裁袁宏永先生及其配偶李甄荣女士、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吴鹏先生、副总裁陈涛先生，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对公司价值的认可，袁宏永先生通过其配偶李甄荣女士于 2018 年 2 月 8 日、2 月 13 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在二级市场分别增持公司股份 1000 股、1600 股，吴鹏先生于 2018 年 2 月 8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在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 2000 股，陈涛先生于 2018 年 2 月 8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在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 8000 股。

2、其余股份变动系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按《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增加及解除部分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锁定股，以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变更同方股份所持公司股份的法人股性质所致。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中科大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936号），公司向科大立安原股东非公开发行股份 7,001,925.00 股购买其持有的科大立安 100% 股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41.09 元/股，该部分新增股份于 2018 年 12 月 2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登记，并于 2019 年 1 月 1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截至 2018 年 12 月 28 日的股份登记情况显示公司总股本仍为 144,000,000 股，为统一信息披露口径，本报告“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仍以非公开发行前的股份数量情况进行披露。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8,973,077	0	0	28,973,077	首发前机构类限售股	2019/7/26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12,150,000	0	0	12,150,000	首发前机构类限售股	2019/7/26
薛海鹏	1,080,000	1,080,000	0	0	上市后离职，锁定期延长	2018/2/23
陈涛	89,678	0	37,893	127,571	高管锁定股	执行董监高离职后限售规定
吴鹏	0	0	1,500	1,500	高管锁定股	任职期限内执行董监高限售规定

梁光华	62,083	0	0	62,083	高管锁定股	任职期限内执行董监高限售规定
孙占辉	89,677	0	29,893	119,570	高管锁定股	执行董监高离职后限售规定
合计	42,444,515	1,080,000	69,286	41,433,801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10,13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11,608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 例	报告期末 持股数量	报告期 内增减 变动情 况	持有有限 售条件 的股份 数量	持有无限 售条件 的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清控创业投资有 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12%	28,973,077	0	28,973,077	0		
轩辕集团实业开 发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97%	18,681,921	0	0	18,681,921		
德兴市辰源世纪 科贸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30%	17,705,768	0	0	17,705,768		
同方股份有限公 司	国有法人	8.44%	12,150,000	0	12,150,000	0		
上海瑞为铁道科 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75%	9,720,000	0	0	9,720,000		
薛兴义	境内自然人	1.50%	2,160,000	0	0	2,160,000		
杨云松	境内自然人	1.50%	2,160,000	0	0	2,160,000		
岳建明	境内自然人	0.85%	1,221,959	-1478241	0	1,221,95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移动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4%	1,208,384	1,208,384	0	1,208,384		
武汉光谷烽火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2%	1,181,849	-1428251	0	1,181,84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9%	1,139,319	1,139,319	0	1,139,319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清控创投和同方股份分别直接持有公司 20.12%和 8.44%的股份。清控创投与同方股份均为清华大学控制的公司。轩辕集团持有公司 12.97%的股份，薛兴义持有公司 1.50%的股份，薛兴义系轩辕集团董事长兼总经理，同时持有轩辕集团 25.13%的股权。上海瑞为持有公司 6.75%的股份，薛海鹏系上海瑞为执行董事，同时持有上海瑞为 60%股权，薛兴义与薛海鹏系叔侄关系。除以上关系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轩辕集团实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8,681,921	人民币普通股	18,681,921					
德兴市辰源世纪科贸有限公司	17,705,768	人民币普通股	17,705,768					
上海瑞为铁道科技有限公司	9,7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720,000					
薛兴义	2,1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60,000					
杨云松	2,1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60,000					
岳建明	1,221,959	人民币普通股	1,221,95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移动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208,384	人民币普通股	1,208,384					
武汉光谷烽火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181,849	人民币普通股	1,181,84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39,319	人民币普通股	1,139,319					
薛海鹏	1,0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80,000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1,039,844	人民币普通股	1,039,844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轩辕集团持有公司 12.97%的股份，薛兴义持有公司 1.50%的股份，薛兴义系轩辕集团董事长兼总经理，同时持有轩辕集团 25.13%的股权。上海瑞为持有公司 6.75%的股份，薛海鹏持有公司 0.75%的股份，薛海鹏系上海瑞为执行董事，同时持有上海瑞为 60%股权，薛兴义与薛海鹏系叔侄关系。除以上关系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5)	股东轩辕集团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3,000,000 股外, 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5,681,921 股, 实际合计持有 18,681,921 股; 股东上海瑞为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620,000 股外, 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8,100,000 股, 实际合计持有 9,720,0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中央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赵燕来	2011 年 06 月 14 日	915404005768795807	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创立创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该项目）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清控创投未直接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中央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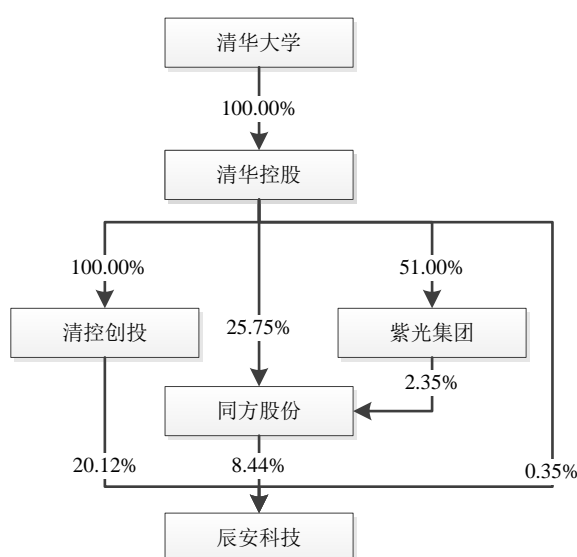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清华大学	邱勇	1911 年 04 月 26 日	12100000400000624D	清华大学是隶属于教育部管辖的重点高校之一。在国家和教育部的支持下，清华大学在学科建设、人才培养、师资队伍、科学研究、文化传承与创新、国际合作、社会服务以及整体办学条件等方面均处于国内领先水平。目

				前，清华大学设有 20 个学院、58 个系，是一所具有理学、工学、文学、艺术学、历史学、哲学、经济学、管理学、法学、教育学和医学等学科的综合性和研究型、开放式大学。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清华大学通过其下属校办企业管理平台清华控股分别直接持有同方股份 25.75% 的股份、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4.97% 的股份、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11.76% 的股份、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4% 的股份。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注：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中科大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936号），公司向科大立安原股东非公开发行股份 7,001,925.00 股购买其持有的科大立安 100% 股权，该部分新增股份于 2018 年 12 月 2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登记，并于 2019 年 1 月 1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截至 2018 年 12 月 28 日的股份登记情况显示公司总股本仍为 144,000,000 股，为统一信息披露口径，本报告“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仍以非公开发行前的股份数量情况进行披露。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东的持股比例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下发的期末股东名册为准。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 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轩辕集团实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薛兴义	1995 年 05 月 12 日	7,322 万元	经营进出口业务(按外经贸部批准文件执行)。销售钢材、建材、装饰材料、普通机械、电器机械及器材、百货、针纺织品、电子产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及监控化学品)。设备租赁, 咨询服务, 办公自动化设备。对外经济合作业务(按外经贸部批准文件执行)。粮食经销(不含预包装食品)。
德兴市辰源世纪科贸有限公司	袁宏永	2007 年 08 月 28 日	230 万元	技术推广; 销售文化用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王忠	董事长	现任	男	56	2012年08月31日	2021年12月20日	0	0	0	0	0
范维澄	董事、首席科学家	现任	男	76	2012年08月31日	2021年12月20日	0	0	0	0	0
袁宏永	副董事长、总裁	现任	男	54	2012年08月31日	2021年12月20日	0	0	0	0	0
赵燕来	董事	现任	男	55	2015年05月19日	2021年12月20日	0	0	0	0	0
周侠	董事	现任	男	53	2012年08月31日	2021年12月20日	0	0	0	0	0
薛海龙	董事	现任	男	47	2017年03月09日	2021年12月20日	0	0	0	0	0
路江涌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46	2012年08月31日	2018年12月21日	0	0	0	0	0
于振亭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45	2012年08月31日	2018年12月21日	0	0	0	0	0
周大庆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0	2012年08月31日	2018年12月21日	0	0	0	0	0
李百兴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3	2018年12月21日	2021年12月20日	0	0	0	0	0
卢远瞩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2	2018年12月21日	2021年12月20日	0	0	0	0	0
尹月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37	2018年12月21日	2021年12月20日	0	0	0	0	0

刘碧龙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男	47	2012年 08月31 日	2021年 12月20 日	0	0	0	0	0
吕游	监事	现任	男	40	2015年 05月19 日	2021年 12月20 日	0	0	0	0	0
李敬华	监事	现任	女	67	2012年 08月31 日	2021年 12月20 日	0	0	0	0	0
毛青松	职工代表 监事	现任	男	44	2012年 08月31 日	2021年 12月20 日	0	0	0	0	0
张继强	监事	现任	男	54	2018年 12月21 日	2021年 12月20 日	0	0	0	0	0
陈建华	监事	离任	男	52	2012年 08月31 日	2018年 12月21 日	0	0	0	0	0
苏国锋	执行总裁	现任	男	45	2012年 08月31 日	2021年 12月20 日	0	0	0	0	0
黄全义	高级副总裁	现任	男	57	2012年 08月31 日	2021年 12月20 日	0	0	0	0	0
李陇清	高级副总裁	现任	男	47	2012年 08月31 日	2021年 12月20 日	0	0	0	0	0
孙茂葳	副总裁、 财务总监	现任	女	48	2012年 08月31 日	2021年 12月20 日	0	0	0	0	0
吴鹏	副总裁、 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44	2012年 08月31 日	2021年 12月20 日	0	2000	0	0	2000
梁光华	副总裁	现任	男	45	2012年 08月31 日	2021年 12月20 日	82,778	0	0	0	82,778
王萍	副总裁	现任	女	50	2012年 08月31 日	2021年 12月20 日	0	0	0	0	0
吕杰	副总裁	现任	男	48	2018年 03月29 日	2021年 12月20 日	0	0	0	0	0
陈涛	副总裁	离任	男	41	2012年 08月31 日	2018年 12月21 日	119,571	8,000	0	0	127,571

					日	日					
孙占辉	副总裁	离任	男	43	2012 年 08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21 日	119,570	0	0	0	119,570
合计	--	--	--	--	--	--	321,919	10,000	0	0	331,919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路江涌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8 年 12 月 21 日	任期届满，离任。
于振亭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8 年 12 月 21 日	任期届满，离任。
周大庆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8 年 12 月 21 日	任期届满，离任。
李敬华	监事会主席	任免	2018 年 12 月 21 日	因任期届满，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李敬华女士决定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经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1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选举李敬华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陈建华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18 年 12 月 21 日	任期届满，离任。
刘碧龙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任免	2018 年 12 月 21 日	因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届满，经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选举刘碧龙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并担任第三届监事会主席。
陈涛	副总裁	任期满离任	2018 年 12 月 21 日	任期届满，离任。
孙占辉	副总裁	任期满离任	2018 年 12 月 21 日	任期届满，离任。

三、任职情况

1、公司现任董事情况

王忠先生，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硕士研究生，核物理专业。曾任清华大学华海核仪表公司副总经理，深圳蓝鼎科技开发公司总经理。现任清华大学工程物理系副主任，2012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范维澄先生，194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中国工程院院士，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副校长，安徽省科协主席。现任清华大学公共安全研究院院长，2012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兼首席科学家。

袁宏永先生，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博士研究生，研究员，博士生导师，摄影测量与遥感专业。1994 年 9 月至 2004 年 5 月担任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火灾科学国家重点实验室副主任，1999 年 6 月至 2004 年 5 月担任合肥科大立安安全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2005 年 11 月至 2013 年 5 月担

任清华大学公共安全研究院副院长。2005 年参与创立本公司前身辰安有限，担任总裁直至本公司成立。2012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总裁。

赵燕来先生，196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硕士研究生，物理化学专业。曾任清华大学化学系教师、汽巴精化（中国）有限公司中国区业务主管、清华控股有限公司总裁助理、紫光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裁，2015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周侠先生，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工业系统工程管理专业。曾任北京海淀四达技术开发中心销售经理，北京日报社新闻发展总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同方股份副总裁。2012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薛海龙先生，1972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学硕士研究生，曾任轩辕集团实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驻香港及俄罗斯纳霍德卡市公司/代表处财务总监，轩辕集团实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现任轩辕集团实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执行总裁，轩辕国际投资（北京）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裁。2017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李百兴先生，男，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会计学博士研究生，教授，中国注册会计师。2000 年 7 月至今任职于首都经济贸易大学会计学院，现任首都经济贸易大学会计学院副院长，主要研究领域为内部控制、环境会计、价值链会计、会计准则等。2018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卢远瞩先生，男，1977 年出生，中国国籍，经济学博士研究生，教授。2006 年 8 月至今任职于中央财经大学中国经济与管理研究院，现任中央财经大学中国经济与管理研究院教授，主要研究领域为产业组织理论及博弈论应用研究。2018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尹月女士，女，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法学硕士研究生，中国执业律师、美国纽约州执业律师。2005 年 9 月至今任职于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现任合伙人，主要业务领域为证券发行与上市、基金业务、兼并与收购、资本市场相关法律业务。2018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2、公司现任监事情况

刘碧龙先生，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国火箭技术研究院 230 厂技术员，用友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软件设计师，江河瑞通科技有限公司部门经理。现任公司副总工程师。2012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吕游先生，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经济专业。先后就职于东京山宏实业株式会社贸易部、北京紫光制药有限公司销售部、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商贸分公司。现任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创新促进中心高级经理。2015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李敬华女士，195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行政管理专业，高级经济师。曾任黑龙江省商务厅计划财务处处长。现任轩辕集团副总经理。2012 年 8 月 3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20 日任公司监事会主席，2018 年 12 月 21 日起任公司监事。

张继强先生，男，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应用数学专业。历任解放军 87076 部队一处研究员、北京博望科技有限公司工程师。现任公司中央研究院信息技术部主管。2018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毛青松先生，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硕士研究生，中级工程师。曾任中科软件智能交通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北京方正数码有限公司项目经理等职务。2012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3、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袁宏永先生，参见本节：“三、任职情况”之“1、公司现任董事情况”。

苏国锋先生，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博士研究生，工程热物理专业，研究员，博士生导师。2002 年 1 月至 2004 年 12 月，担任合肥科大立安安全技术有限公司执行总经理、总经理，2005 年 3 月至 2013 年 5 月，担任清华大学公共安全研究院研究员。2012 年 8 月至 2018 年 12 月任公司执行副总裁，2018 年 12 月 21 日起至今任公司执行总裁。

黄全义先生，196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博士研究生，大地测量学与测量工程专业，研究员，博士生导师。1987 年 7 月至 2000 年 8 月，曾任武汉测绘科技大学测绘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2000 年 8 月至 2006 年 6 月，担任武汉大学测绘学院教授；2006 年 6 月至 2013 年 5 月，担任清华大学公共安全研究院研究员、总工程师。2012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高级副总裁。

李陇清先生，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硕士研究生，测试技术及仪器专业。曾任同方股份应用信息系统本部总监，政务工程事业部总经理。2012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高级副总裁。

孙茂葳女士，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硕士研究生，工商管理专业，高级会计师。曾任北京交大思诺科技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17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裁，2012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吴鹏先生，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硕士研究生，工商管理专业，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曾任同方股份应用信息系统本部政务工程事业部系统设计中心主任，辰安科技软件研发部经理、应急平台市场部经理、总裁办主任、战略发展部经理。2012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14 年 3 月至今兼任公司副总裁。

梁光华先生，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硕士研究生，安全科学与技术专业，研究员。1995 年 12 月至 2005 年 4 月，担任合肥科大立安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5 年 4 月至 2005 年 12 月，供职于清华大学公共安全研究院；2005 年 12 月至 2014 年 3 月，曾任辰安有限、辰安科技总裁助理。2014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裁。

王萍女士，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计算机软件专业。曾任鞍山钢铁公司自动化所软件开发工程师，同方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卡产品公司城市一卡通售前支持经理，北京赛迪时代股份有限公司解决方案及工程服务中心总裁助理。2015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裁。

吕杰先生，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计算机软件专业。曾任中国人民解放军某部队六处助理工程师，北京用勤科技有限公司技术总监，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泽众副总经理。2018 年 3 月 29 日起任公司副总裁。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赵燕来	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赵燕来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党委副书记、副总裁、创新			是

		促进中心总 经理			
袁宏永	德兴市辰源世纪科贸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周 侠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裁			是
薛海龙	轩辕集团实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总裁			是
李敬华	轩辕集团实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副总裁			是
吕游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创新促进中 心高级经理 高级经理			是
苏国锋	德兴市辰源世纪科贸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在股东单位任 职情况的说明	除上述人员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股东单位任职或兼职情况。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 职务	任期起始 日期	任期终止 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 酬津贴
王忠	清华大学	工程物理系副主任			是
范维澄	清华大学	公共安全研究院院 长			是
赵燕来	华控技术转移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赵燕来	华控（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 司	董事长			否
赵燕来	紫光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否
赵燕来	诚志科融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赵燕来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周侠	北京同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否
周侠	重庆同方融达信息科技有限公 司	董事长			否
周侠	无锡同方融达信息科技有限公 司	董事长			否
周侠	同方赛威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周侠	国研同方（北京）数字科技有 限公司	董事			否
薛海龙	轩辕集团实业开发有限责任公 司	执行总裁			是
薛海龙	轩辕国际投资（北京）有限公 司	执行董事、总裁			是
李百兴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会计学院	会计学院副院长			是
卢远瞩	中央财经大学中国经济与管理 研究院	中国经济与管理研 究院教授			是
尹月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是
吕游	北京华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除上述人员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除公司子公司以外的其他单位任职或兼职情况。
---------------------	--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研究制订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方案，股东大会审议董事、监事薪酬，董事会审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公司人力资源部、财务部配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进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具体实施。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确立依据

根据公司内部董事、职工代表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所承担的责任、风险、压力等，确定不同的薪酬标准，基础薪酬按照其在公司内部担任的职务，根据岗位责任等级、能力等级确定，每月发放；绩效年薪以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和个人年度绩效考核目标指标完成情况为考核基础。外部董事、独立董事、外部监事津贴数额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忠	董事长	男	56	现任	0	是
范维澄	董事、首席科学家	男	76	现任	134.87	是
袁宏永	副董事长、总裁	男	54	现任	130	否
赵燕来	董事	男	55	现任	0	是
周侠	董事	男	53	现任	0	是
薛海龙	董事	男	47	现任	3	是
于振亭	独立董事	男	45	离任	7	否
路江涌	独立董事	男	46	离任	7	否
周大庆	独立董事	男	50	离任	7	否
李百兴	独立董事	男	43	现任	0	否
卢远瞩	独立董事	男	42	现任	0	否
尹月	独立董事	女	37	现任	0	否
刘碧龙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男	47	现任	43.9	否
李敬华	监事	女	67	现任	3	是
吕游	监事	男	40	现任	0	是
张继强	监事	男	54	现任	17.83	否
毛青松	职工代表监事	男	44	现任	28.29	否
苏国锋	执行总裁	男	45	现任	126	否

黄全义	高级副总裁	男	57	现任	110	否
李陇清	高级副总裁	男	47	现任	110	否
孙茂葳	副总裁、财务总监	女	48	现任	95	否
吴鹏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男	44	现任	95	否
陈涛	副总裁	男	41	离任	86.86	否
孙占辉	副总裁	男	43	离任	82.96	否
梁光华	副总裁	男	45	现任	85	否
王萍	副总裁	女	50	现任	80	否
吕杰	副总裁	男	48	现任	52.61	否
合计	--	--	--	--	1,305.32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733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025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758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75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2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56
销售人员	241
技术人员	1,190
财务人员	36
行政人员	157
管理人员	78
合计	1,75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研究生	65
硕士研究生	299
本科	1,043
大专	296
大专以下	55
合计	1,758

2、薪酬政策

（1）目的

公司通过制订、完善与公司发展相适应的薪酬管理政策，并使之贯穿于人力资源管理的整个过程，使薪酬与岗位价值、员工业绩、员工能力紧密结合，充分发挥薪酬的激励作用，最终实现公司的战略目标。

(2) 适用范围

本制度规定了公司各岗位的职级和各级各档的薪酬标准，以及员工定级定档的相关实施程序和规定。

本制度适用于公司各部门所有正式员工及试用期员工。退休返聘、外单位派驻人员、临时劳务人员等按双方约定执行，下属公司或分支机构参照执行。

(3) 原则

本制度遵循以下原则：

A.总量控制原则：根据公司的整体经营状况和现金支付能力，控制薪酬全年支付总额和各季度支付额度。

B.内部公平原则：由于各部门和各岗位的工作性质、发展路径和在公司价值链中的贡献不同和对运营结果担负的责任不同，薪酬水平和结构也随之不同。

C.市场竞争力原则：根据市场水平调整薪酬水平，以保证员工（特别是核心员工）的薪酬具有市场竞争力，从而确保现有员工的稳定性和对外部人才的吸引力。

D.调整灵活原则：薪酬体系可以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的变化进行调整。

E.可操作性原则：薪酬体系能够控制公司人力成本，易于操作和管理。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3、培训计划

序号	工作项	工作内容
1	市场销售团队训练营	对各区域销售、市场人员进行产品、业务、解决方案等培训
2	2018 年度高端领军人才专项培训项目	组织公司高端领军人才参加政府财政支持的“2018 年度高端领军人才专项培训项目”
3	2018 年度中关村战略新兴产业专项人才提升特训营培训项目	组织公司中高端领军人才参加政府财政支持的“2018 年度中关村战略新兴产业专项人才提升特训营培训项目”
4	2019 年度企业双高人才培养计划	组织公司中高层管理及技术骨干等高层次、高成长人才参加“2019 年度企业双高人才培养计划”
5	启辰应届毕业生训练营（二期）	组织 2019 年应届毕业生参加启辰毕业生训练营（二期），培养辰安新生力量
6	在线学习平台-辰读学院	通过辰读学院实现培训的全员覆盖，使员工能及时学习技术、产品、业务、解决方案、销售技巧、通用管理、财务、采购、办公技能等各类课程，并有效支撑各类专项培训
7	职称培训	对员工进行工程技术序列职称评审培训，帮助更多员工取得职称证书
8	各级部门内、外部培训	各级部门根据需求进行内、外部培训，内容包括技术、实施、产品、方案等
9	新员工培训	针对新员工入职情况，不定期组织新员工入职集中培训
10	体系认证类培训	配合公司 CMMI5、ISO20000、ISO27000、ITSS 等认证进行相关培训
11	其他类培训	包括公司 EHR 等办公系统、车辆交通安全、合同法、保密、质量体系、财务制度、人力资源制度、行政办公、面试官、新员工导师、办公技能、消防培

		训等培训。
--	--	-------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的机制，并先后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范公司治理的文件，建立和健全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实行了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方面的独立，制定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建立了相关的控制政策和审议程序，相关会议均形成记录。

1、业务方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自主经营能力，控股股东严格履行承诺，未从事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相近的业务活动；

2、人员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人事及劳资管理体系，公司总经理（总裁）、副总经理（副总裁）、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本公司领取报酬；

3、资产方面：公司供、销系统完整且独立，产权界定清晰；

4、机构方面：公司设有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会下属专业委员会等机构独立运作，不受控股股东及其他单位或个人的干涉；

5、财务方面：公司设有完整、独立的财务机构，配备了充足的专职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独立开设银行账户、独立纳税、独立做出财务决策。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7.12%	2018 年 04 月 02 日	2018 年 04 月 02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2018-049)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4.20%	2018 年 04 月 20 日	2018 年 04 月 20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2018-051)
2018 年第二次临时	临时股东大会	58.12%	2018 年 06 月 25 日	2018 年 06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

股东大会					号：2018-071)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1.64%	2018 年 12 月 21 日	2018 年 12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8-120)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于振亭	12	3	9	0	0	否	1
路江涌	12	3	9	0	0	否	1
周大庆	12	3	9	0	0	否	2
李百兴	1	1	0	0	0	否	0
卢远瞩	1	1	0	0	0	否	0
尹月	1	1	0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充分行使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勤勉尽责，积极参加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促进公司董事会决策及决策程序的科学化，推进公司内控制度建设，维护公司整体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在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对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为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关联交易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管理层充分听取并采纳独立董事的专业意见。

详见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公司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并制定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按照相关议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切实履行工作职责，分别对公司的战略投资、人才选拔、薪酬管理、内部审计等方面发表合理意见和建议。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公司业绩挂钩的绩效考核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基本薪酬和绩效奖金相结合的薪酬制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聘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结合公司年度经营业绩状况，根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责任目标完成情况等对其进行考评，根据考评结果拟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绩效初步方案并依规提请董事会审议。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9年04月26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①重大缺陷：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对已公布的财务报告进行重大差错更正；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公司内部控制监督无效。②重要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组合，其严重程度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公司偏离控制目标。③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	①重大缺陷：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决策失误；涉及公司生产经营的重要业务制度缺失或系统性失效；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②重要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组合，其严重程度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公司偏离控制目标。③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部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缺陷影响大于或等于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 5%；重要缺陷：缺陷影响大于或等于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 2% 并小于 5%；一般缺陷：缺陷影响小于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执行。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辰安科技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范建立的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有效的。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9 年 04 月 26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9 年 04 月 26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会审字[2019]1661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肖桂莲、崔勇趁、李春燕

审计报告正文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辰安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辰安科技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辰安科技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海外业务收入的确认

1. 事项描述

参见披露信息财务报表附注三、23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和附注五、28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辰安科技公司 2018 年度营业收入为 103,212.93 万元，主要为技术开发及服务收入，其中海外业务收入为 36,039.97 万元，占比 34.92%，占比较高。海外业务收入确认是否恰当对辰安科技公司经营成果产生很大影响，因此我们将海外业务收入的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海外业务的收入确认实施的相关程序包括：

- （1）评价和测试技术开发及服务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
- （2）检查海外业务的主要客户合同、发票，确定与服务提供及验收确认有关的条款，评价收入确认

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

(3) 执行截止性测试程序，确认海外业务技术开发及服务收入确认是否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4) 选取海外业务的主要客户，询证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余额及 2018 年度销售收入。

(5) 选取部分海外业务的主要客户执行访谈，验证海外业务执行及验收情况。

基于上述工作结果，我们认为相关证据能够支持辰安科技公司海外业务收入的确认。

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

1. 事项描述

参见披露信息财务报表附注三、10 金融工具，附注三、11 应收款项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以及附注五、2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辰安科技公司的应收账款原值为 84,067.97 万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11,256.82 万元，账面价值为 72,811.15 万元，占期末资产总额的 34.22%。

辰安科技公司管理层需要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账款的收回风险进行评估，确定是否需要计提减值准备并确定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减值评估及预计损失计提比例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需要考虑应收账款账龄，是否存在争议、近期历史付款模式及有关客户信誉等其他可取得资料，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实施的相关程序包括：

(1) 评价和测试对应收账款可回收性进行评估相关的内部控制。

(2) 评估管理层本年坏账政策是否与上年保持一致，并评估管理层计算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时所采用的方法、输入数据和假设的准确性，并复核其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3) 取得辰安科技公司应收账款发生实际坏账损失的历史数据，评价管理层制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等的估计和假设的合理性。

(4) 选取样本，检查与应收账款余额相关的销售合同、销售发票、验收签收记录，评价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账龄区间划分是否恰当。

(5) 选取样本，复核管理层针对个别认定应收账款所预计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恰当性，包括检查开具的销售发票、客户的期后回款记录、客户的信用报告以及含有抵债资产价值的法院判决书等资料。

(6) 获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表，分析检查管理层坏账计提金额的准确性。

基于上述工作结果，我们认为相关证据能够支持辰安科技公司管理层对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作出的判断和估计。

研发支出及资本化

1. 事项描述

参见披露信息财务报表附注三、18 无形资产，附注五、11 开发支出和附注五、32 研发费用。

辰安科技公司 2018 年度发生的研发支出共 15,561.84 万元，其中费用化金额 11,329.12 万元，资本化金额 4,232.72 万元，开发支出资本化占约 27.20%。

由于辰安科技公司研发支出资本化条件的满足需要管理层进行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且研发支出及资

本化金额重大对经营成果产生较大影响，因此我们把研发支出及资本化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研发支出及资本化实施的相关程序包括：

(1) 评价和测试研究开发活动相关的内部控制。

(2) 评估管理层所确定的研发支出资本化条件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 获取研发支出明细表，对各研发项目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支出金额进行了测试，以确定金额的准确性及合理性。

(4) 选取主要研发项目，获取并检查研发项目立项报告、费用预算、项目进度资料、项目技术可行性报告、项目效益分析、项目结项报告以及知识产权注册等基础资料，评估研发支出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时点划分的合理性。

(5) 选特定项目，对发生的研发支出费用进行测试，结合研究开发活动的内控资料评估研发费用支出的合理性和必要性，并确定费用所属项目和研发阶段。

(6) 结合已订立的销售合同和财务预算，评估研发项目效益分析的可实现性，判断研发支出资本化的合理性。

基于上述工作结果，我们认为相关证据能够支持辰安科技公司管理层对研发支出及资本化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四、其他信息

辰安科技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辰安科技公司 2018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辰安科技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辰安科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辰安科技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辰安科技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辰安科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辰安科技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辰安科技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肖桂莲

中国注册会计师：崔勇趁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春燕

2019年4月25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98,955,256.74	321,759,011.1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735,378,608.60	318,204,613.06
其中：应收票据	7,267,138.70	1,789,924.40
应收账款	728,111,469.90	316,414,688.66
预付款项	55,614,290.11	30,760,227.2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5,975,344.66	15,890,627.4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75,447,692.50	191,211,048.3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821,381.25	258,395,514.85
流动资产合计	1,713,192,573.86	1,136,221,042.1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0,009,943.72	3,473,953.76
投资性房地产	6,346,393.27	
固定资产	155,025,615.96	130,584,502.0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3,359,877.04	27,205,879.65
开发支出	23,385,502.49	21,342,248.16
商誉	89,668,668.68	469,402.50
长期待摊费用	7,202,402.75	6,777,819.5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410,494.19	13,853,630.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4,408,898.10	203,707,435.95
资产总计	2,127,601,471.96	1,339,928,478.0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4,254,231.96	67,44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01,925,851.53	114,102,910.21
预收款项	130,264,917.97	78,857,557.7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66,315,006.82	37,300,704.29
应交税费	37,141,521.73	36,455,464.92
其他应付款	25,165,978.23	7,994,092.0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55,067,508.24	342,150,729.2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8,640,121.46	6,079,125.00
递延收益	74,968,852.46	51,424,122.55
递延所得税负债	4,322,495.4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7,931,469.34	57,503,247.55
负债合计	742,998,977.58	399,653,976.7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1,001,925.00	144,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84,362,653.53	403,654,578.5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8,994.71	-81,202.3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418,318.52	14,332,681.5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22,929,562.92	308,167,109.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74,703,465.26	870,073,166.89
少数股东权益	109,899,029.12	70,201,334.4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84,602,494.38	940,274,501.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27,601,471.96	1,339,928,478.09

法定代表人：王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茂葳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群英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8,652,944.39	156,996,765.7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88,374,573.76	152,349,743.39
其中：应收票据		1,142,000.00
应收账款	288,374,573.76	151,207,743.39
预付款项	51,699,646.68	15,364,210.70
其他应收款	24,890,030.81	22,988,425.3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44,038,373.48	106,519,052.5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55,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727,655,569.12	709,218,197.6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77,343,493.96	63,346,116.59
投资性房地产	6,346,393.27	
固定资产	104,548,534.93	114,996,838.4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9,201,846.69	22,894,785.59
开发支出	23,385,502.49	23,930,962.62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1,111.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8,616,137.41	4,752,441.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79,441,908.75	229,972,255.50
资产总计	1,307,097,477.87	939,190,453.1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9,448,389.50	58,44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04,779,559.31	102,283,356.79
预收款项	79,383,941.46	48,522,084.57
应付职工薪酬	26,579,602.91	17,446,754.43
应交税费	4,891,018.42	5,981,723.11
其他应付款	19,064,750.56	5,063,370.2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94,147,262.16	237,737,289.1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8,743,374.55	47,017,445.2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8,743,374.55	47,017,445.22
负债合计	362,890,636.71	284,754,734.3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1,001,925.00	144,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80,926,855.44	400,218,780.4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85,124.39	-109,877.1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418,318.52	14,332,681.56
未分配利润	96,044,866.59	95,994,133.96
所有者权益合计	944,206,841.16	654,435,718.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07,097,477.87	939,190,453.17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032,129,341.35	638,547,987.98
其中：营业收入	1,032,129,341.35	638,547,987.9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68,177,566.86	513,418,466.13
其中：营业成本	457,850,621.28	255,978,241.0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840,304.47	4,521,806.32
销售费用	114,326,075.63	80,989,013.66
管理费用	139,401,014.73	91,812,655.82
研发费用	113,291,218.39	54,171,043.26
财务费用	-1,375,375.84	5,398,925.67
其中：利息费用	2,210,420.67	2,586,046.81
利息收入	3,823,338.88	1,670,958.91
资产减值损失	37,843,708.20	20,546,780.35
加：其他收益	20,956,116.67	9,795,764.3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8,143,667.19	6,120,429.89

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86,683.66	-193,812.3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837.90	342,172.9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3,044,720.45	141,387,889.01
加：营业外收入	2,605,291.29	298,066.49
减：营业外支出	707,086.34	1,488,211.9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4,942,925.40	140,197,743.56
减：所得税费用	16,901,400.65	19,921,028.2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8,041,524.75	120,276,715.3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8,041,524.75	120,276,715.3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5,568,090.76	91,013,130.51
少数股东损益	42,473,433.99	29,263,584.7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1,359.24	9,131.4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2,207.61	-5,088.9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2,207.61	-5,088.9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20.27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2,727.88	-5,088.96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9,151.63	14,220.42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8,162,883.99	120,285,846.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5,640,298.37	91,008,041.5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2,522,585.62	29,277,805.2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9415	0.632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9415	0.6320

法定代表人：王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茂葳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群英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395,424,450.23	288,340,942.56
减：营业成本	174,673,589.64	139,819,898.79
税金及附加	2,579,258.53	2,054,014.31
销售费用	72,575,486.19	55,817,484.27
管理费用	81,706,769.44	54,874,230.64
研发费用	59,808,992.51	15,624,625.92
财务费用	1,890,087.72	1,216,475.31
其中：利息费用	2,552,482.87	2,036,977.57
利息收入	1,372,465.24	1,452,314.46
资产减值损失	31,984,483.85	12,175,290.80
加：其他收益	16,712,623.03	5,526,038.5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216,954.41	6,359,044.3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87,377.37	44,802.1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9,950.9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135,359.79	19,073,956.34
加：营业外收入	1,200,681.31	10,417.11
减：营业外支出	654,184.10	400,000.2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681,857.00	18,684,373.25
减：所得税费用	-2,174,512.59	1,621,950.1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856,369.59	17,062,423.0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856,369.59	17,062,423.0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5,247.28	-47,750.2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5,247.28	-47,750.2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5,247.28	-47,750.23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0,781,122.31	17,014,672.8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95,145,878.29	552,173,637.0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59,287.85	5,083,748.9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7,824,582.26	67,451,332.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3,429,748.40	624,708,718.1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0,914,005.32	187,711,707.5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0,277,638.19	194,309,731.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70,586,410.36	50,521,172.6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4,696,064.19	84,124,792.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6,474,118.06	516,667,404.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55,630.34	108,041,313.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15.00	741,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87,885,547.14	1,513,693,096.7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7,886,062.14	1,514,434,596.7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2,097,867.63	52,939,192.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250,000.00	6,256,888.87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9,750,000.00	1,762,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7,097,867.63	1,821,196,081.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788,194.51	-306,761,484.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8,298,389.50	83,8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79,392.15	579,796.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177,781.65	84,379,796.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1,790,000.00	69,892,5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277,604.59	22,641,676.1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824,890.92	3,501,917.9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054,352.95	6,700,608.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121,957.54	99,234,784.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944,175.89	-14,854,988.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06,075.48	-117,380.8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2,205,724.44	-213,692,540.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6,879,170.67	530,571,711.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9,084,895.11	316,879,170.67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3,038,106.71	254,385,293.68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1,894.47	2,577,452.3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450,309.19	27,903,592.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8,590,310.37	284,866,338.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6,423,787.76	125,856,594.6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4,918,201.47	107,230,539.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199,172.90	20,086,031.6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003,768.42	53,427,188.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6,544,930.55	306,600,354.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954,620.18	-21,734,015.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583,707.4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3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8,744,843.57	1,540,637,975.8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1,328,551.06	1,541,372,975.8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3,873,576.59	39,178,468.05
投资支付的现金	9,500,000.00	6,256,888.8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5,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8,000,000.00	1,787,4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6,373,576.59	1,832,835,356.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954,974.47	-291,462,381.0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8,298,389.50	72,8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481,049.55	579,796.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779,439.05	73,379,796.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7,290,000.00	57,392,5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290,503.31	18,616,773.5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537,027.55	1,881,9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9,117,530.86	77,891,173.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338,091.81	-4,511,377.5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697.7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662,262.48	-317,716,471.8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6,020,210.31	473,736,682.1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7,682,472.79	156,020,210.31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4,000,000.00				403,654,578.53		-81,202.32		14,332,681.56		308,167,109.12	70,201,334.42	940,274,501.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4,000,000.00				403,654,578.53		-81,202.32		14,332,681.56		308,167,109.12	70,201,334.42	940,274,501.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001,925.00				280,708,075.00		72,207.61		2,085,636.96		114,762,453.80	39,697,694.70	444,327,993.07
（一）综合收益总							72,207.61				135,568	42,522,	178,162,

额						61				,090.76	585.62	883.9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001,925.00			280,708,075.00								287,71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001,925.00			280,708,075.00								287,71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085,636.96		-20,805,636.96	-2,824,890.92	-21,544,890.92
1. 提取盈余公积								2,085,636.96		-2,085,636.9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720,000.00	-2,824,890.92	-21,544,890.92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1,001,925.00			684,362,653.53		-8,994.71		16,418,318.52		422,929,562.92	109,899,029.12	1,384,602,494.3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000,000.00				467,654,578.53		-76,113.36		12,626,439.25		234,860,220.92	44,425,447.12	839,490,572.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000,000.00				467,654,578.53		-76,113.36		12,626,439.25		234,860,220.92	44,425,447.12	839,490,572.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4,000,000.00				-64,000,000.00		-5,088.96		1,706,242.31		73,306,888.20	25,775,887.30	100,783,928.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5,088.96				91,013,130.51	29,277,805.21	120,285,846.7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706,242.31		-17,706,242.31	-3,501,917.91	-19,501,917.91
1. 提取盈余公积									1,706,242.31		-1,706,242.3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000,000.00	-3,501,917.91	-19,501,917.91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4,000,000.00				-64,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64,000,000.00				-64,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4,000,000.00				403,654,578.53	-81,202.32		14,332,681.56	308,167,109.12	70,201,334.42	940,274,501.31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4,000,000.00				400,218,780.44		-109,877.11		14,332,681.56	95,994,133.96	654,435,718.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4,000,000.00				400,218,780.44		-109,877.11		14,332,681.56	95,994,133.96	654,435,718.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001,925.00				280,708,075.00		-75,247.28		2,085,636.96	50,732.63	289,771,122.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75,247.28			20,856,369.59	20,781,122.3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001,925.00				280,708,075.00						287,71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001,925.00				280,708,075.00						287,71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085,636.96	-20,805,636.96	-18,72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085,636.96	-2,085,636.9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720,000.00	-18,72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1,001,925.00				680,926,855.44	-185,124.39		16,418,318.52	96,044,866.59	944,206,841.1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000,000.00				464,218,780.44		-62,126.88		12,626,439.25	96,637,953.19	653,421,046.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000,000.00				464,218,780.44				-62,126.88		12,626,439.25	96,637,953.19	653,421,046.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4,000,000.00				-64,000,000.00				-47,750.23		1,706,242.31	-643,819.23	1,014,672.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47,750.23			17,062,423.08	17,014,672.8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706,242.31	-17,706,242.31	-16,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706,242.31	-1,706,242.31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000,000.00	-16,000,000.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4,000,000.00				-64,000,00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64,000,000.00				-64,000,00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4,000,000.00				400,218,780.44				-109,877.11		14,332,681.56	95,994,133.96	654,435,718.85

三、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108783233053A 号的营业执照，公司类型：上市公司；法定代表人：王忠。

公司的经营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丰秀中路 3 号院 1 号楼-1 至 5 层 305。

公司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机械设备；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清华大学。

(1) 本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子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	
				直接	间接
1	安徽泽众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泽众	本公司子公司	100	
2	合肥泽众城市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泽众智能	安徽泽众子公司		70
3	合肥泽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泽众信息	安徽泽众子公司		100
4	安徽辰控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辰控	安徽泽众子公司		100
5	北京辰安测控科技有限公司	辰安测控	本公司子公司	100	
6	武汉辰安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辰安	辰安测控子公司		100
7	北京华辰泽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华辰泽众	本公司子公司	46	
8	北京安标科技有限公司	安标科技	本公司子公司	75	
9	北京辰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辰安信息	本公司子公司	75	
10	GSAFETY TECHNOLOGY PTE. LTD	新加坡辰安	辰安信息子公司		100
11	GSAFETY (B) SENDIRIAN BERHAD	文莱辰安	新加坡辰安之子公司		100
12	GSAFETY INFORMATION TECHNOLOGY LIMITED	澳门辰安	辰安信息子公司		100
13	北京安图天地科技有限公司	安图天地	本公司子公司	80	
14	北京辰安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辰安伟业	本公司子公司	100	
15	辰安云服技术有限公司	辰安云服	本公司子公司	100	
16	武汉辰控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辰控	本公司子公司	50	30
17	延安安全应急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延安应急	本公司子公司	65	
18	合肥科大立安安全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科大立安	本公司子公司	100	

上述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 本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

本期新增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GSAFETY INFORMATION TECHNOLOGY LIMITED	澳门辰安	新设合并
2	武汉辰控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辰控	新设合并
3	延安安全应急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延安应急	新设合并
4	合肥科大立安安全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科大立安	并购合并

本公司本报告期内无减少子公司。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股权投资均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且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所对应的持股比例计算的对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成本与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在后续计量时，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法核算，但不涉及合并财务报表编制问题。在合并日，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按照对子公司累计持股比例计算的对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同时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财务报表，并且本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本公司所发生的每次交易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本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不早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因合并方的资本公积余额不足，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未予以全额恢复的，本公司在报表附注中对这一情况进行说明，包括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金额、归属于本公司的金额及因资本公积余额不足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转

入留存收益的金额等。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股权投资均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且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在后续计量时，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法核算，但不涉及合并财务报表编制问题。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进一步取得股份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初始投资成本与对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所享有的份额进行抵销，差额确认为商誉或计入合并当期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投资方所发生的每次交易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此外，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其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⑤ 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

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④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10、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前者主要是指本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投资。这类资产在初始计量时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在持有期间取得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这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这类金融资产在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主要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具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国债、公司债券等。这类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发放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账款是指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主要是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其形成的汇兑损益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

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这类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3）金融资产的重分类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持有至到期投资部分出售或重分类的金额较大，且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所指的例外情况，使该投资的剩余部分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应当将该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

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注重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独将转入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与其不存在关联方关系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表明企业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所转移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确认的相关负债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现时义务仍存在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也不终止确认转出的资产。

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A.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C.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D.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G.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②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不包括应收款项）

A.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测试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取得和出售该担保物发生的费用予以扣除）。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持有至到期投资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对于浮动利率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可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即使合同条款因债务方或金融资产发行方发生财务困难而重新商定或修改，在确认减值损失时，仍用条款修改前所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计算。

对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持有至到期投资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C.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测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分析，判断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否持续下降。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 50%，

或者持续下跌时间已达到或超过 12 个月，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可参照上述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进行分析判断。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① 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 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 500 万元以上应收账款，100 万元以上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

	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重大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发出商品、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3、持有待售资产

无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不形成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减累计减值及净残值后按直线法计算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45	5	2.11

16、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40-45 年	5	2.11-1.9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年	5	9.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年	5	31.67-1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
装修工程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生物资产

不适用。

20、油气资产

不适用。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法定使用权
软件著作权	3、5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
专利权	3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
计算机软件	3、5、10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
非专利技术	10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

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阶段具体标准：本公司完成对产品的规划、需求分析，确定了产品功能、性能及界面要求，并出具《研究成果报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本公司开发阶段具体标准：在本公司完成研究阶段工作后，进一步对软件的开发实现、产品测试及产品发布，并取得相关知识产权证书。

(2)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2、长期资产减值

(1)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逐项检查，根据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法律环境、市场需求、行业及盈利能力等的各种变化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当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予以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投资性房产的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可收回金额低于成本的，按两者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价值又得以恢复，前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不得转回。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存在下列迹象的，按固定资产单项项目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已遭毁损，以至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4）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 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 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 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生产性生物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 ①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 ②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 ③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6）商誉减值测试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

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按以下步骤处理：

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就其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

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 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服务成本；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6、股份支付

不适用。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不适用。

28、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1) 销售商品收入

产品销售在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收入实现：

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销售的产品包括应急平台软件产品及应急平台配套的支撑软硬件产品、应急平台装备产品及煤质煤量检测产品。

本公司产品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标准：本公司销售的产品，如需安装调试，在货物发至项目现场安装调试完成并取得客户出具的验收报告后确认产品销售收入实现；如无需安装调试，在货物发至客户指定地点并取得客户签字或盖章确认的货物签收单后确认销售收入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技术服务包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技术支持、技术咨询、技术培训等服务内容。

技术服务收入确认的原则：公司在已根据合同约定提供了相应服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技术服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标准是：合同明确约定服务成果需经客户验收确认的，在本公司提交了相应的服务成果并通过验收，取得客户的验收报告，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其他服务本公司在提供了相应服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同一合同中，既约定了产品销售金额又约定了服务费金额的，分别按照产品销售收入和服务收入确认原则确认收入；如果产品销售收入和服务收入不能分开，则将其一并作为产品销售进行核算。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建造合同收入确认原则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本公司的子公司安徽泽众安全科技有限公司、合肥泽众城市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合同完工进度按实际测定的完工进度确定，本公司的子公司合肥科大立安安全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合同完工进度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预计合同成本能够收回时，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预计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时，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如果预计合同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则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29、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

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得税权益。

31、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时，将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根据租赁资产的使用量计入当期损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也确认租金收入。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

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不适用。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p>根据财政部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 要求, 对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应按如下规定编制财务报表:</p> <p>资产负债表中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归并至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 将“应收股利”和“应收利息”归并至“其他应收款”项目; 将“固定资产清理”归并至“固定资产”项目; 将“工程物资”归并至“在建工程”项目; 将“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归并至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将“应付股利”和“应付利息”归并至“其他应付款”项目; 将“专项应付款”归并至“长期应付款”项目。</p> <p>利润表中从“管理费用”项目中分拆出“研发费用”项目, 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分拆“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p>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	详见下表

本公司根据财会[2018]15 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 2018 年度财务报表, 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财务报表列报。相关列报调整影响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受影响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合并资产负债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应收票据	1,789,924.40		1,142,000.00	
应收账款	316,414,688.66		151,207,743.39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18,204,613.06		152,349,743.39
应付票据	5,912,824.54		5,191,430.00	
应付账款	108,190,085.67		97,091,926.79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14,102,910.21		102,283,356.79

2017年度受影响的合并利润表和母公司利润表：

项目	合并利润表		母公司利润表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管理费用	145,983,699.08	91,812,655.82	70,498,856.56	54,874,230.64
研发费用		54,171,043.26		15,624,625.92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商品销售收入及应税服务收入	3%、5%、6%、10%、11%、16%、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0%、15%、25%、1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缴流转税额	2%、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安徽泽众	15%
城市智能	15%
辰安测控	15%
华辰泽众	15%
辰安信息	15%
科大立安	15%
新加坡辰安	17%
安标科技	10%
安图天地	10%

2、税收优惠

增值税：

依据财税[2011]100 号文规定，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的法定税率缴纳增值税后，对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本公司、子公司辰安测控、子公司安徽泽众、子公司城市智能、子公司辰安信息、子公司华辰泽众、子公司科大立安 2018 年度享受此优惠。

依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在北京等 8 省市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2]71 号）、《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有关事项的规定》（财税[2011]111 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在全国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3]37）、《关于将铁路运输和邮政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

(财税[2013]106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及子公司安徽泽众、城市智能、辰安云服、辰安信息、华辰泽众各自的技术开发收入享受免征增值税税收优惠政策。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25 日,取得编号为 GR201711004411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本公司 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率。

子公司安徽泽众于 2016 年 12 月 5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编号为 GR20163400118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安徽泽众 2016 年度至 2018 年度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率。

子公司城市智能于 2018 年 7 月 24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编号为 GR201834000079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城市智能 2018 年度至 2020 年度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率。

子公司辰安测控 2017 年 12 月 6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编号为 GR201711004669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辰安测控 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率。

子公司华辰泽众于 2017 年 10 月 25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编号为 GR20171100383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率。

子公司辰安信息于 2018 年 10 月 31 日公示 2018 年第三批 2702 家企业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中列为高新技术企业,2018 年度至 2020 年度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率,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未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子公司科大立安于 2017 年 7 月 20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证书编号为 GR201734000869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率。

本公司子公司安标科技、安图天地享受小型微利企业优惠政策,适用 20%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率。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3、其他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487,910.41	1,151,671.51
银行存款	477,596,984.70	315,727,499.16
其他货币资金	19,870,361.63	4,879,840.43
合计	498,955,256.74	321,759,011.1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971,079.69	391,774.68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中 19,369,235.79 元系公司为开立保函、银行承兑汇票等存入的保证金, 501,125.84 元系农民工保证金。除此之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

的款项。

期末存放在境外的货币资金 3,971,079.69 元。

本公司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了 55.07%，主要系本公司上期理财产品到期收回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7,267,138.70	1,789,924.40
应收账款	728,111,469.90	316,414,688.66
合计	735,378,608.60	318,204,613.06

(1)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548,225.20	1,610,924.40
商业承兑票据	4,718,913.50	179,000.00
合计	7,267,138.70	1,789,924.4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023,320.00	
合计	3,023,320.0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不适用。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34,226,543.82	99.23%	106,115,073.92	12.72%	728,111,469.90	363,684,695.24	100.00%	47,270,006.58	13.00%	316,414,688.6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453,146.89	0.77%	6,453,146.89	100.00%	0.00					
合计	840,679,690.71	100.00%	112,568,220.81	13.39%	728,111,469.90	363,684,695.24	100.00%	47,270,006.58	13.00%	316,414,688.6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581,854,606.74	29,092,730.32	5.00%
1 至 2 年	114,372,753.68	11,437,275.37	10.00%
2 至 3 年	73,735,569.00	22,120,670.69	30.00%
3 至 4 年	36,295,946.47	18,147,973.25	50.00%
4 至 5 年	11,669,412.49	9,335,529.99	80.00%
5 年以上	15,980,894.30	15,980,894.30	100.00%
合计	833,909,182.68	106,115,073.92	12.7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 2：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9,744,658.0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72,20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预计无法收回，因此核销处理。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09,386,601.22	24.91	26,793,320.76
第二名	98,822,194.95	11.76	4,941,109.75
第三名	40,813,857.15	4.85	2,040,692.86
第四名	37,290,304.98	4.44	4,282,712.29
第五名	28,726,215.46	3.42	1,436,310.77
合计	415,039,173.76	49.37	39,494,146.43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不适用。

6)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适用。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4,751,656.51	80.47%	9,589,525.28	31.18%
1 至 2 年	6,269,506.21	11.27%	20,819,914.43	67.68%
2 至 3 年	4,266,314.69	7.67%	242,828.31	0.79%
3 年以上	326,812.70	0.59%	107,959.27	0.35%
合计	55,614,290.11	--	30,760,227.29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清华大学	22,645,450.72	40.72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056,603.77	9.09

合肥紫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8.99
联想移动通信软件（武汉）有限公司	4,186,532.89	7.53
时代华瑞（北京）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763,100.00	3.17
合计	38,651,687.38	69.50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5,975,344.66	15,890,627.48
合计	45,975,344.66	15,890,627.48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2,096,718.36	99.62%	6,121,373.70	11.75%	45,975,344.66	18,619,826.14	100.00%	2,729,198.66	14.66%	15,890,627.4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0,000.00	0.38%	200,000.00	100.00%						
合计	52,296,718.36	100.00%	6,321,373.70	12.09%	45,975,344.66	18,619,826.14	100.00%	2,729,198.66	14.66%	15,890,627.4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4,653,982.70	1,732,699.15	5.00%
1 至 2 年	4,088,498.06	408,849.81	10.00%
2 至 3 年	3,765,540.94	1,129,662.29	30.00%
3 至 4 年	2,610,098.26	1,305,049.13	50.00%
4 至 5 年	747,275.40	597,820.32	80.00%
5 年以上	947,293.00	947,293.00	100.00%
合计	46,812,688.36	6,121,373.70	13.0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784,346.8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98,994.55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29,706,956.09	12,365,000.07
合同退款	15,000,000.00	
备用金	4,616,048.98	3,168,894.58
押金	1,784,474.66	963,517.68
公租房租金	1,189,238.63	2,121,713.81
往来款		700.00
合计	52,296,718.36	18,619,826.1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合同退款	15,000,000.00	1 年以内	28.68%	750,000.00
第二名	履约保证金	5,280,000.00	1 年以内	10.10%	264,000.00
第三名	履约保证金	1,501,820.90	2-3 年	2.87%	450,546.27
第四名	履约保证金	1,425,743.47	1-2 年、3-4 年	2.73%	592,739.74
第五名	履约保证金	1,373,500.00	1 年以内	2.63%	68,675.00
合计	--	24,581,064.37	--	47.00%	2,125,961.01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不适用。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不适用。

8)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适用。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052,876.62	2,216,078.24	14,836,798.38	7,745,456.59		7,745,456.59
在产品	296,819,200.15	474,129.45	296,345,070.70	168,640,275.97		168,640,275.97
库存商品	15,226,870.69	713,878.35	14,512,992.34	7,236,898.89		7,236,898.89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39,263,917.10		39,263,917.10			
发出商品	12,391,292.62	1,902,378.64	10,488,913.98	7,588,416.91		7,588,416.91
合计	380,754,157.18	5,306,464.68	375,447,692.50	191,211,048.36		191,211,048.36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

披露要求

否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1 号——上市公司从事珠宝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216,078.24				2,216,078.24
在产品		474,129.45				474,129.45
库存商品		713,878.35				713,878.35
发出商品		1,902,378.64				1,902,378.64
合计		5,306,464.68				5,306,464.68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94,034,290.18
累计已确认毛利	19,159,999.22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73,930,372.30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39,263,917.10

8、持有待售资产

不适用。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不适用。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交企业所得税	8,261.09	103,568.35
留抵税额	1,813,120.16	3,291,946.50
理财产品		255,000,000.00
合计	1,821,381.25	258,395,514.85

1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12、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13、长期应收款

不适用。

14、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清控建信 (北京) 公共安全 产业投资 管理有限 公司	612,458.6 5			714.10						613,172.7 5	
清创网御 (合肥)科 技有限公 司	1,051,769 .07	2,000,000 .00		1,814,413 .66						4,866,182 .73	
佛山市城 市安全研 究中心有 限公司		9,750,000 .00		-36,075.5 1						9,713,924 .49	
小计	1,664,227 .72	11,750,00 0.00		1,779,052 .25						15,193,27 9.97	
二、联营企业											
安徽泽泰 安全技术 有限公司	1,809,726 .04			-262,946. 51						1,546,779 .53	
辰安天泽 智联技术 有限公司				3,467.24						3,467.24	
合肥紫辰 信息科技 有限公司		3,500,000 .00		-232,889. 32	-693.70					3,266,416 .98	
小计	1,809,726 .04	3,500,000 .00		-492,368. 59	-693.70					4,816,663 .75	
合计	3,473,953 .76	15,250,00 0.00		1,286,683 .66	-693.70					20,009,94 3.72	

15、投资性房地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8,463,009.85			8,463,009.85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8,463,009.85			8,463,009.85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8,463,009.85			8,463,009.85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2,116,616.58			2,116,616.58
(1) 计提或摊销				
(2) 固定资产转 入	2,116,616.58			2,116,616.5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2,116,616.58			2,116,616.5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346,393.27			6,346,393.27

2.期初账面价值				
----------	--	--	--	--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不适用。

16、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55,025,615.96	130,584,502.04
合计	155,025,615.96	130,584,502.04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装修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8,556,613.55		20,501,903.69	6,084,304.19	15,599,562.25	8,565,741.79	169,308,125.47
2.本期增加金额	33,451,930.85	9,078,092.22	8,300,544.55	2,138,179.09	5,393,461.07		58,362,207.78
(1) 购置	2,242,247.17		6,707,875.36	172,258.58	3,559,726.01		12,682,107.12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1,209,683.68	9,078,092.22	1,592,669.19	1,965,920.51	1,833,735.06		45,680,100.66
3.本期减少金额	8,463,009.85		2,095,196.74		1,644,506.27		12,202,712.86
(1) 处置或报废			2,095,196.74		1,644,506.27		3,739,703.01
(2) 投资性房地产	8,463,009.85						8,463,009.85
4.期末余额	143,545,534.55	9,078,092.22	26,707,251.50	8,222,483.28	19,348,517.05	8,565,741.79	215,467,620.3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1,850,558.99		8,629,442.90	2,337,561.91	9,815,920.64	6,090,138.99	38,723,623.43
2.本期增加金额	9,053,795.97	4,986,990.13	5,133,333.91	2,446,822.54	4,128,999.55	1,624,064.40	27,374,006.50
(1) 计提	2,892,369.85	90,855.15	4,149,243.18	880,160.33	2,812,054.05	1,624,064.40	12,448,746.96
(2) 企业合并增加	6,161,426.12	4,896,134.98	984,090.73	1,566,662.21	1,316,945.50		14,925,259.54
3.本期减少	2,116,616.58		1,973,218.69		1,565,790.23		5,655,625.50

金额							
(1) 处置 或报废			1,973,218.69		1,565,790.23		3,539,008.92
(2) 投资 性房地产	2,116,616.58						2,116,616.58
4.期末余额	18,787,738.38	4,986,990.13	11,789,558.12	4,784,384.45	12,379,129.96	7,714,203.39	60,442,004.4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 价值	124,757,796.17	4,091,102.09	14,917,693.38	3,438,098.83	6,969,387.09	851,538.40	155,025,615.96
2.期初账面 价值	106,706,054.56		11,872,460.79	3,746,742.28	5,783,641.61	2,475,602.80	130,584,502.0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440,595.45	房产证尚在办理中

(6) 固定资产清理

不适用。

17、在建工程

不适用。

(4) 工程物资

不适用。

18、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19、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20、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著作权	计算机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234,933.25	477,300.00		27,537,272.35	3,352,144.08	35,601,649.68
2.本期增加金额	10,126,286.86	525,000.00	3,000,000.00	40,283,897.82	16,315,104.61	70,250,289.29
(1) 购置		525,000.00			3,859,014.35	4,384,014.35
(2) 内部研发				40,283,897.82		40,283,897.82
(3) 企业合并增加	10,126,286.86		3,000,000.00		12,456,090.26	25,582,377.1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4,361,220.11	1,002,300.00	3,000,000.00	67,821,170.17	19,667,248.69	105,851,938.97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09,376.77	112,716.67		7,149,026.48	724,650.11	8,395,770.03
2.本期增加金额	766,209.99	232,916.67	3,000,000.00	8,315,032.09	1,782,133.15	14,096,291.90
(1) 计提	107,567.35	232,916.67		8,315,032.09	1,375,553.82	10,031,069.93
(2) 企业合并增加	658,642.64		3,000,000.00		406,579.33	4,065,221.97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175,586.76	345,633.34	3,000,000.00	15,464,058.57	2,506,783.26	22,492,061.9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185,633.35	656,666.66		52,357,111.60	17,160,465.43	83,359,877.04
2.期初账面价值	3,825,556.48	364,583.33		20,388,245.87	2,627,493.97	27,205,879.6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为 61.58%。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不适用。

21、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MTXM001-2		36,116,824.50				12,731,322.01		23,385,502.49
MTXM002-1	11,715,673.28	8,084,968.57			19,800,641.85			
MTXM002-2		28,324,855.01				28,324,855.01		
MTXM003-1	9,626,574.88	10,856,681.09			20,483,255.97			
MTXM003-2		18,823,143.35				18,823,143.35		
2017YFZB002		157,278.22				157,278.22		
2017YFZB003		186,676.84				186,676.84		
2018YFZB001		798,218.10				798,218.10		
2018YFZB002		595,794.41				595,794.41		
2018YFZB003		487,215.57				487,215.57		
2018YFZB004		428,264.22				428,264.22		
2017YFZB004		197,774.58				197,774.58		
2018YFZC003		1,184,581.07				1,184,581.07		

2017YFZC004		157,236.15			157,236.15		
2017YFZC003		91,431.00			91,431.00		
2018YFZC010		1,050,387.01			1,050,387.01		
2018YFZC004		1,162,767.36			1,162,767.36		
2018YFZC002		1,311,456.50			1,311,456.50		
2018YFZC006		1,455,566.01			1,455,566.01		
2018YFZC005		1,772,952.13			1,772,952.13		
2018YFZC008		1,432,571.48			1,432,571.48		
2018YFZC007		2,116,819.72			2,116,819.72		
2018YFZC009		1,303,512.70			1,303,512.70		
2018YFZC001		2,044,334.95			2,044,334.95		
2016YFZC001		32,069.89			32,069.89		
2017YFZC002		113,207.54			113,207.54		
2017YFCK00 1		349,909.98			349,909.98		
2017YFCK00 2		317,187.68			317,187.68		
2017YFCK00 3		2,588,106.07			2,588,106.07		
2017YFCK00 6		1,258,642.11			1,258,642.11		
2017YFCK00 7		134,841.67			134,841.67		
2017YFCK00 8		798,364.36			798,364.36		
2017YFCK00 9		363,977.96			363,977.96		
2017YFCK01 0		349,946.96			349,946.96		
2018YFCK00 1		660,772.24			660,772.24		
2018YFCK00 2		142,441.78			142,441.78		
2018YFCK00 3		626,528.05			626,528.05		
2018YFCK00 4		163,672.25			163,672.25		
2018YFCK00 5		1,335,186.19			1,335,186.19		
2018YFCK00 6		437,019.11			437,019.11		
2018YFCK00 7		300,854.40			300,854.40		

2018YFCK008		216,727.87			216,727.87		
2018YFGS001		5,426,638.62			5,426,638.62		
2016YYXM02		12,172.64			12,172.64		
2016YYXM03		7,179.49			7,179.49		
2016YYXM04		2,384,529.55			2,384,529.55		
2018WW01		10,000,000.00			10,000,000.00		
2018YYXM01		2,386,863.27			2,386,863.27		
2018YYXM02		1,675,778.51			1,675,778.51		
2018YYXM03		312,062.33			312,062.33		
01221		1,422.41			1,422.41		
01376		17,212.63			17,212.63		
151800300		36,600.00			36,600.00		
151800700		746,745.68			746,745.68		
151800900		39,522.08			39,522.08		
151801200		377,833.63			377,833.63		
02337-2		71,540.00			71,540.00		
02337-3		23,000.00			23,000.00		
02909		16,500.00			16,500.00		
02910		211.20			211.20		
03193		54,710.73			54,710.73		
03378		4,740.54			4,740.54		
151800200		31,583.74			31,583.74		
151800500		14,000.00			14,000.00		
151801100		60,288.57			60,288.57		
151801300		61,249.53			61,249.53		
02454		1,216.00			1,216.00		
02633		150.00			150.00		
02906		232,550.43			232,550.43		
03251		201,235.20			201,235.20		
03368		704,355.41			704,355.41		
ZZYF002		141,991.00			141,991.00		
ZZYF003		243,720.70			243,720.70		
合计	21,342,248.16	155,618,370.54		40,283,897.82	113,291,218.39		23,385,502.49

其他说明

注：①公司于 2017 年开始立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新一代应急平台软件系列产品开发项目的子项目（MTXM001-2），该子项目主要进行智慧安全城市平台系列产品研发及应用推广。2018 年，公司完成对产品的规划、需求分析，确定了产品功能、性能及界面要求，出具了《研究成果报告》，并开始对产品后期开发，包括软件的开发实现、产品测试及产品发布。

②公司于 2015 年开始立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基于大数据的公共安全应用系统项目的子项目（MTXM002-1），该子项目主要研发公共安全应急大数据基础平台。2017 年，公司完成对产品的规划、需

求分析，确定了产品功能、性能及界面要求，出具了《研究成果报告》，后开始对产品进行后期开发，包括软件的开发实现、产品测试及产品发布，并取得了相关软件著作权证书。

③公司于 2015 年开始立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人防工程建设、运维与安全管理平台项目的子项目（MTXM003-1），该子项目主要研发人防三维一张图。2017 年，公司完成对产品的规划、需求分析，确定了产品功能、性能及界面要求，出具了《研究成果报告》，后开始对产品进行后期开发，包括软件的开发实现、产品测试及产品发布，并取得了相关软件著作权证书。

22、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合肥科大立安安 全技术有限责 任公司		89,199,266.18		89,199,266.18
北京安标科技有 限公司	469,402.50			469,402.50
合计	469,402.50	89,199,266.18		89,668,668.68

（2）商誉减值准备

不适用。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1) 合肥科大立安安全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元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构成	合肥科大立安安全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245,507,553.99
分摊至本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账面价值及分摊方法	单一资产组无需分摊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334,706,820.17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否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一致	是

2) 北京安标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构成	北京安标科技有限公司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1,593,395.24
分摊至本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账面价值及分摊方法	无需分摊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2,062,797.74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否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一致	是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合肥科大立安安全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利用了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水致远评报字[2019]第 020097 号《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并购合肥科大立安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所涉及的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商誉减值测试项目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

商誉减值测试的过程与方法：包括但不限于可收回金额的确定方法、重要假设及其合理理由、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其确定依据等信息。

关键参数

单位名称	关键参数				
	预测期	预测期增长率	稳定期增长率	利润率	折现率（税前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WACC）
科大立安	2019 年-2023 年（后续为稳定期）	注 1	持平	根据预测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	12.95%

注 1：根据科大立安已签订的合同、协议、发展规划、历年经营趋势、市场竞争情况等因素的综合分析，对评估基准日未来五年的主营业务收入及其相关的成本、费用、利润忽略经营的波动性进行预测。科大立安主要产品及服务包括火灾探测、灭火系统，智慧消防平台，消防工程与技术服务。

本公司与形成商誉时减值测试的信息未来会保持一致。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1) 合肥科大立安安全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万元

对赌期	承诺金额	实现金额（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18 年度	1,500.00	1,868.11
合计	1,500.00	1,868.11

本公司收购科大立安的对赌期为 2018 年度-2020 年度，2018 年度科大立安完成业绩承诺。根据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水致远评报字[2019]第 020097 号《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并购合肥科大立安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所涉及的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商誉减值测试项目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收购科大立安时形成的商誉资产组可收回金额为 35,119.28 万元。

经测试，公司因收购科大立安形成的商誉本期不存在减值。

2) 北京安标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及对安标科技在手订单未来现金流量的预测，可收回金额的预计大于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表明商誉并未出现减值损失。

23、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6,777,819.58	663,955.60	1,552,108.26		5,889,666.92

云服务		1,432,075.44	119,339.61		1,312,735.83
合计	6,777,819.58	2,096,031.04	1,671,447.87		7,202,402.75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14,640,528.71	17,228,980.19	45,925,654.09	7,204,678.8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9,212,236.60	2,799,197.30	26,923,437.41	3,905,292.97
可抵扣亏损	25,882,109.73	6,293,317.60	6,863,737.00	1,037,201.59
无形资产摊销	5,184,236.01	778,968.73	1,239,643.17	186,675.65
预计负债	8,640,121.46	2,160,030.37	6,079,125.00	1,519,781.25
递延收益	1,000,000.00	150,000.00		
合计	174,559,232.51	29,410,494.19	87,031,596.67	13,853,630.2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8,816,521.87	4,322,495.42		
合计	28,816,521.87	4,322,495.4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410,494.19		13,853,630.26
递延所得税负债		4,322,495.4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2,268,811.14	4,069,969.39
可抵扣亏损	30,400,798.93	22,048,711.07
合计	42,669,610.07	26,118,680.4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8 年		2,314,022.34	
2019 年		5,087,769.77	

2020 年	878,285.84	1,262,479.21	
2021 年	3,534,304.63	5,240,348.43	
2022 年	4,628,218.04	8,144,091.32	
2023 年	8,623,914.98		
2024 年	5,087,769.77		
2025 年	384,193.37		
2026 年	1,706,043.80		
2027 年	3,877,669.07		
2028 年	1,680,399.43		
合计	30,400,798.93	22,048,711.07	--

25、其他非流动资产

不适用。

26、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000,000.00	
抵押借款	19,693,538.42	
保证借款		9,000,000.00
信用借款	71,560,693.54	58,440,000.00
合计	94,254,231.96	67,44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科大立安于 2017 年 12 月 22 日与交通银行安徽省分行签订编号为【170020】的《最高额质押合同》，以本公司名为“嵌入式视频烟雾探测器及烟雾识别方法”的专利技术（专利证书编号 ZL201010136306.1）为授信期间的全部授信业务合同进行最高额质押担保，质押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 8,000,000.00 元整，质押期限为 2017 年 12 月 22 日起 2018 年 12 月 22 日止。在该授信额度下，科大立安与该行于 2017 年 12 月 29 日签订【170797】的借款合同，本公司借款 5,000,000.00 元，借款期限自 2017 年 12 月 29 日起 2018 年 12 月 28 日止，借款类型为质押借款；在该授信额度下，科大立安与该行于 2018 年 1 月 26 日签订【180074】的借款合同，借款 3,000,000.00 元，借款期限自 2018 年 1 月 26 日起至 2019 年 1 月 26 号止，借款类型为质押借款。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170797】合同下借款余额为零，债务履行完毕；【180074】合同下借款余额为 3,000,000.00 元，债务尚未履行完毕。

科大立安于 2017 年 1 月 19 日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综合授信额度合同》，合同编号 2016SC000006822，最高融资金额为 30,000,000.00 元。债权期间为 2017 年 1 月 19 日至 2020 年 1 月 18 日，担保方式为与该行于 2017 年 1 月 19 日签订《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 174C1102017000031，最高融资金额为 30,000,000.00 元。债权期间为 2017 年 1 月 19 日至 2020 年 1 月 18 日。抵押财产为工业用地办公：房地权证合产字第 110162259、110162260、110162261 号、皖（2016）合不动产权第 0222110 号、皖（2016）合不动产权第 0222113 号；土地使用权：合高新国用（2011）第 72

号。在此合同下，本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25 日与杭州银行合肥科技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174C110201800033】的流动资产借款合同，约定借款金额 20,000,000.00 元，用于原材料采购等。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借款期限自 2018 年 5 月 25 日至 2019 年 5 月 25 日止，在借款期限到期日前，科大立安可在借款期限内一次或分次按本合同约定方式提款；科大立安于 2018 年 5 月 30 日提款 2,644,022.43 元，于 2018 年 6 月 1 日提款 2,859,715.41 元，于 2018 年 6 月 20 日提款 3,506,031.95 元；于 2018 年 7 月 26 日提款 649,533.91 元；于 2018 年 8 月 28 日提款 317,666.72 元；于 2018 年 9 月 21 日提款 970,826.41 元；于 2018 年 9 月 29 日提款 5,150,176.38 元；于 2018 年 10 月 26 日提款 2,672,285.29；于 2018 年 11 月 26 日提款 923,279.92。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174C110201800033】合同下借款余额为 19,693,538.42 元，债务尚未履行完毕。

本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6 日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编号为【公授信字第 1700000144315 号】的《综合授信合同》和编号为【公授信字第 1700000144315 补 1 号】的《综合授信项下线上融资业务补充协议》，约定 2018 年 2 月 6 日至 2019 年 2 月 5 日的授信期间内，该行向本公司提供 8,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在该授信协议下，本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14 日与该行签订编号为【公借贷字第 ZX18000000080419 号】的《流动资金贷款借款合同》借款 99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 年，即自 2018 年 6 月 14 日起至 2019 年 6 月 14 日止；于 2018 年 7 月 26 日与该行签订编号为【公借贷字第 ZX18000000088595 号】的《流动资金贷款借款合同》借款 99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 年，即自 2018 年 7 月 26 日起至 2019 年 7 月 26 日止；于 2018 年 8 月 29 日与该行签订编号为【公借贷字第 ZX18000000095138 号】的《流动资金贷款借款合同》借款 990 万元，借款期限为 341 天，即自 2018 年 8 月 29 日起至 2019 年 8 月 5 日止；于 2018 年 9 月 3 日与该行签订编号为【公借贷字第 ZX18000000095850 号】的《流动资金贷款借款合同》借款 990 万元，借款期限为 336 天，即自 2018 年 9 月 3 日起至 2019 年 8 月 5 日止。以上借款均为信用借款，且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编号【公借贷字第 ZX18000000080419 号】、【公借贷字第 ZX18000000088595 号】、【公借贷字第 ZX18000000095138 号】、【公借贷字第 ZX18000000095850 号】下的借款合同合计 3,960 万元债务尚未履行完毕。

本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建京 2018 年 123510 字第 0245 号】的《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借款 2,000 万元，其中于 2018 年 5 月 9 日取得借款 9,948,389.50 元，借款期限自 2018 年 5 月 9 日起至 2019 年 5 月 8 日止；于 2018 年 9 月 29 日取得借款 99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8 年 9 月 29 日起至 2019 年 5 月 8 日止。以上借款均为信用借款，且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合同编号【建京 2018 年 123510 字第 0245 号】下的 19,848,389.50 元债务尚未履行完毕。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合肥分行于 2017 年 12 月 14 日审批通过对科大立安的授信审批，审批编号为 BE2017121400001648，综合授信 15,000,000.00 元，其中短期流动资金贷款不超过 10,000,000.00 元，科大立安于 2018 年 3 月 30 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合肥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58032018280047】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约定借款金额 2,000,000.00 元用于支付货款及材料费，贷款类型为信用贷款，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即自 2018 年 3 月 30 日起 2019 年 3 月 30 日止。科大立安于 2018 年 4 月 28 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合肥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58032018280071】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约定借款金额 2,250,000.00 元，用于支付货款及劳务费，贷款类型为信用贷款，借款期限 12 个月，即自 2018 年 4 月 28 日起 2019 年 4 月 28 日

止。科大立安于 2018 年 11 月 16 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合肥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58032018280281】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约定借款金额 2,943,682.18 元用于支付货款及劳务费用，贷款类型为信用贷款，借款期限为 6 个月，即自 2018 年 11 月 16 日起 2019 年 5 月 16 日止。科大立安已于 2018 年 5 月 29 日偿还合同编号为【58032018280071】下的短期借款 2,250,000.00 元；于 2018 年 6 月 7 日偿还合同编号为【58032018280047】下的短期借款 2,000,000.00 元。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58032018280047】和【58032018280071】合同下借款余额为零，债务履行完毕；【58032018280281】合同下借款余额为 2,943,682.18 元，债务尚未履行完毕。

科大立安于 2018 年 1 月 26 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180702 授 004 贷 001】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5,267,325.66 元，借款类型为 12 个月的信用贷款，即自 2018 年 1 月 26 日起 2019 年 1 月 25 日止。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180702 授 004 贷 001】合同下借款余额为 4,267,325.66 元，债务尚未履行完毕。

科大立安于 2018 年 11 月 21 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185204 授 004 贷 002】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3,894,907.15 元，借款类型为 6 个月的信用贷款，即自 2018 年 11 月 21 日起 2019 年 5 月 20 日止。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185204 授 004 贷 002】合同下借款余额为 3,894,907.15 元，债务尚未履行完毕。

科大立安于 2018 年 11 月 28 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185204 授 004 贷 003】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1,006,389.05 元，借款类型为 6 个月的信用贷款，即自 2018 年 11 月 28 日起 2019 年 5 月 27 日止。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185204 授 004 贷 003】合同下借款余额为 1,006,389.05 元债务，尚未履行完毕。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不适用。

27、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不适用。

28、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29、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35,440,346.16	5,912,824.54
应付账款	266,485,505.37	108,190,085.67
合计	301,925,851.53	114,102,910.21

(1) 应付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5,440,346.16	5,912,824.54

合计	35,440,346.16	5,912,824.54
----	---------------	--------------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166,688,183.99	93,463,682.90
应付服务费	52,180,776.49	13,552,500.25
应付工程款	47,616,544.89	1,173,902.52
合计	266,485,505.37	108,190,085.67

(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京科益虹源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8,925,000.00	总体项目未执行完毕
杭州叙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754,551.11	总体项目未执行完毕
合肥瑞昇流体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694,783.37	总体项目未执行完毕
哈尔滨宝亮凯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633,619.31	总体项目未执行完毕
黟县康利建设有限公司	1,558,385.28	总体项目未执行完毕
江苏东华测试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97,574.00	总体项目未执行完毕
合计	19,663,913.07	--

30、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项目款	130,264,917.97	78,857,557.76
合计	130,264,917.97	78,857,557.7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客户一	21,826,720.62	项目正在执行
客户二	17,221,482.26	项目正在执行
合计	39,048,202.88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不适用。

3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一、短期薪酬	35,876,087.29	306,024,141.05	277,542,252.69	64,357,975.6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73,315.00	25,959,371.59	25,259,729.42	1,772,957.17
三、辞退福利	351,302.00	795,673.57	962,901.57	184,074.00
合计	37,300,704.29	332,779,186.21	303,764,883.68	66,315,006.82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5,218,538.66	265,066,356.00	237,200,787.04	63,084,107.62
2、职工福利费		10,210,133.72	10,210,133.72	
3、社会保险费	603,942.63	13,855,720.13	13,504,717.28	954,945.48
其中：医疗保险费	548,861.81	12,604,219.56	12,281,122.60	871,958.77
工伤保险费	11,461.87	392,851.55	385,148.89	19,164.53
生育保险费	43,618.95	858,649.02	838,445.79	63,822.18
4、住房公积金	53,606.00	15,405,865.23	15,289,584.23	169,887.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86,065.97	1,337,030.42	149,035.55
合计	35,876,087.29	306,024,141.05	277,542,252.69	64,357,975.6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029,948.77	25,026,523.00	24,351,840.41	1,704,631.36
2、失业保险费	43,366.23	932,848.59	907,889.01	68,325.81
合计	1,073,315.00	25,959,371.59	25,259,729.42	1,772,957.17

32、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9,742,028.86	7,795,904.13
企业所得税	24,122,905.07	25,152,886.22
个人所得税	1,035,499.00	1,470,768.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893,763.21	836,273.62
教育费附加	383,085.70	358,402.99
印花税	326,569.09	389,611.25
地方教育附加	255,371.32	238,935.34
水利建设基金	181,165.70	134,100.48
房产税	141,216.53	52,071.89
土地使用税	59,917.25	26,510.75
合计	37,141,521.73	36,455,464.92

33、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25,165,978.23	7,994,092.05
合计	25,165,978.23	7,994,092.05

(1) 应付利息

不适用。

(2) 应付股利

不适用。

(3) 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课题补助款	12,751,300.00	
保证金	6,675,292.54	1,091,393.55
应付报销款	3,740,009.54	4,759,653.24
押金	903,196.06	702,657.38
社保费	852,624.82	612,420.79
个税返还款	138,425.07	240,071.29
其他	105,130.20	87,895.80
往来款		500,000.00
合计	25,165,978.23	7,994,092.05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不适用。

34、持有待售负债

不适用。

3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不适用。

36、其他流动负债

不适用。

37、长期借款

不适用。

38、应付债券

不适用。

39、长期应付款

不适用。

40、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不适用。

41、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8,640,121.46	6,079,125.00	主要系本公司计提销售合同质保期内的运维成本
合计	8,640,121.46	6,079,125.0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无。

42、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1,424,122.55	41,156,135.00	17,611,405.09	74,968,852.46	课题补助
合计	51,424,122.55	41,156,135.00	17,611,405.09	74,968,852.46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K003	313,582.12			313,582.12				与收益相关
K004	2,131.77			2,131.77				与收益相关
K006	34,837.51			34,837.51				与资产相关
K007	640,000.00						640,000.00	与收益相关
K009	2,671,837.60			2,671,837.60				与收益相关
K010	600,000.00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K011	26,394.91			26,394.91				与收益相关
K013	3,609,716.97			3,609,716.97				与收益相关
K014	50,000.00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K015	29,441.67			29,441.67				与收益相关
K016	261,985.76			252,081.29			9,904.47	与收益相关
K017	740,000.00						740,000.00	与收益相关
K018	900,000.00						900,000.00	与收益相关
K019	29,400.00			19,600.00			9,800.00	与收益相关
K020	400,000.00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K021	1,396,809.13			1,197,264.97			199,544.16	与资产相关
K025	19,748,566.04			377,150.96			19,371,415.08	与收益相关
K026	1,718,111.11			1,673,333.33			44,777.78	与收益相关
K027	931,884.62			896,717.95			35,166.67	与收益相关
K028	830,000.00			830,000.00				与收益相关
K029	700,000.00			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K029	300,000.00			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K030	1,290,710.00			1,290,710.00				与收益相关
K030	78,974.08			21,070.93			57,903.15	与资产相关
K031	813,500.00			813,500.00				与收益相关
K031	260,742.17			180,531.33			80,210.84	与资产相关
K032	549,040.00	330,960.00					880,000.00	与收益相关
K032	140,000.00						140,000.00	与资产相关
K033	1,272,200.00					253,000.00	1,019,200.00	与收益相关
K033	810,000.00						810,000.00	与资产相关
K034	4,200,000.00	2,345,000.00					6,545,000.00	与收益相关

K035	499,800.00	240,200.00					740,000.00	与收益相关
K036	290,000.00	90,000.00					380,000.00	与收益相关
K037	1,452,000.00	3,363,000.00					4,815,000.00	与收益相关
K038-1	45,000.00	18,900.00					63,900.00	与收益相关
K038-2	22,000.00	10,000.00					32,000.00	与收益相关
K038-8	560,000.00	237,100.00					797,100.00	与收益相关
K039-6		350,000.00					350,000.00	与收益相关
K039-7		40,000.00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K040-1		640,000.00					640,000.00	与收益相关
K040-1		120,000.00					120,000.00	与资产相关
K040-2		1,531,400.00					1,531,400.00	与收益相关
K040-2		478,600.00					478,600.00	与资产相关
K040-3		1,250,000.00					1,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K040-3		230,000.00					230,000.00	与资产相关
K040-5		5,613,500.00					5,613,500.00	与收益相关
K040-5		1,382,500.00		2,054.60			1,380,445.40	与资产相关
KT-KFRJ-2018001		980,000.00					980,000.00	与收益相关
KT-KFRJ-2018004		340,000.00					340,000.00	与收益相关
KT-KFRJ-2018004		160,000.00					160,000.00	与资产相关
KT-KFRJ-2018012		2,063,511.00					2,063,511.00	与收益相关
KT-KFRJ-2018012		173,100.00					173,100.00	与资产相关
KT-QTJC-2018008		597,400.00					597,400.00	与收益相关

KT-QTJC-2018008		400,000.00				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KT-QTQT-2018006		2,950,800.00				2,950,800.00	与收益相关
KT-QTQT-2018006		549,200.00				549,200.00	与资产相关
KT-QTQT-2018011		1,745,000.00				1,745,000.00	与收益相关
KT-QTQT-2018011		180,000.00				180,000.00	与资产相关
KT-QTQT-2018013		1,529,500.00				1,529,500.00	与收益相关
KT-QTQT-2018013		1,083,000.00				1,083,000.00	与资产相关
RF-YFRJ-2017049		361,300.00				361,300.00	与收益相关
RF-YFRJ-2017049		150,000.00				150,000.00	与资产相关
SM-QTQT-2017019		3,338,800.00				3,338,800.00	与收益相关
SM-QTQT-2017019		1,050,000.00				1,05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8YFF0301002-04		171,896.00				171,896.00	与收益相关
2018YFC0809102		625,000.00				625,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YFC0808606-01		181,500.00				181,5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YFC0808606-01		118,500.00				118,500.00	与资产相关
2018YYXM04		525,168.00				525,168.00	与收益相关
2015YFZB006	1,095,000.00			1,095,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YFZB006	83,257.09			21,447.18		61,809.91	与资产相关
2016YFZB001	680,000.00					68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YFZB001	270,000.00					27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7YFZB004	495,000.00	205,000.00				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YFZB001		127,900.00				127,9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YFZB002		550,000.00				5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CSZNYF001	582,200.00	246,300.00				828,5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CSZNYF001		317,100.00				317,1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CSZNYF001		25,000.00				25,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6KDLAYF001		1,000,000.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KDLAYF002		160,000.00				16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KDLAYF003		980,000.00				98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51,424,122.55	41,156,135.00		17,358,405.09		253,000.00	74,968,852.46

43、其他非流动负债

不适用。

44、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44,000,000.00	7,001,925.00				7,001,925.00	151,001,925.00

其他说明：

注：2018年12月，本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中科大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936号），非公开发行股份7,001,925.00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1.09元，发行股份的公允价值为287,710,000.00元，其中计入股本7,001,925.00元，计入资本公积280,708,075.00元。本次变更已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8年12月11日出具会验字[2018]6244号验资报告。用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新增股份7,001,925.00股于2018年12月2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登记，并于2019年1月1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45、其他权益工具

不适用。

46、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00,084,578.53	280,708,075.00		680,792,653.53
其他资本公积	3,570,000.00			3,570,000.00
合计	403,654,578.53	280,708,075.00		684,362,653.5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2018 年 12 月，本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中科大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936 号），非公开发行股份 7,001,925.00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41.09 元，发行股份的公允价值为 287,710,000.00 元，其中计入股本 7,001,925.00 元，计入资本公积 280,708,075.00 元。本次变更已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8 年 12 月 11 日出具会验字[2018]6244 号验资报告。用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新增股份 7,001,925.00 股于 2018 年 12 月 2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登记，并于 2019 年 1 月 1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47、库存股

不适用。

48、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1,202.32	121,359.24			72,207.61	49,151.63	-8,994.71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93.70			-520.27	-173.43	-520.27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1,202.32	122,052.94			72,727.88	49,325.06	-8,474.4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81,202.32	121,359.24			72,207.61	49,151.63	-8,994.71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2017 年子公司辰安信息投资联营企业合肥紫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本期形成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9、专项储备

不适用。

50、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4,332,681.56	2,085,636.96		16,418,318.52
合计	14,332,681.56	2,085,636.96		16,418,318.5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盈余公积增加系本公司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本期净利润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51、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08,167,109.12	234,860,220.9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08,167,109.12	234,860,220.9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5,568,090.76	91,013,130.5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085,636.96	1,706,242.31
应付普通股股利	18,720,000.00	16,0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422,929,562.92	308,167,109.1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5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26,738,179.10	455,711,300.60	631,494,397.03	252,423,596.23
其他业务	5,391,162.25	2,139,320.68	7,053,590.95	3,554,644.82
合计	1,032,129,341.35	457,850,621.28	638,547,987.98	255,978,241.05

53、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70,519.68	1,311,991.78
教育费附加	1,016,120.27	555,888.02
房产税	1,367,514.05	1,260,047.27
土地使用税	104,905.70	98,009.93
车船使用税	785.00	960.00
印花税	974,421.72	757,797.47
营业税		12,956.70
水利基金	328,602.99	141,522.83
地方教育费附加	677,435.06	382,632.32
合计	6,840,304.47	4,521,806.32

5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64,181,886.38	44,394,792.31
差旅交通费	16,705,508.13	12,253,956.77
办公费	8,356,858.30	4,930,504.40

招待费	7,071,825.89	4,326,164.06
房租水电及物业费	4,508,408.45	1,043,571.90
售后服务费	4,212,032.95	1,161,710.43
中介服务费	3,887,155.91	4,251,381.94
产品质量保证金	2,560,996.46	6,079,125.00
材料费	1,640,633.84	2,029,855.60
宣传费	1,095,134.77	242,754.42
运费	70,168.84	203,390.10
其他	35,465.71	71,806.73
合计	114,326,075.63	80,989,013.66

55、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63,119,920.52	53,688,127.14
课题费	13,517,050.94	
房租水电及物业费	12,314,500.34	5,532,424.41
差旅交通费	10,251,529.11	6,651,952.79
无形资产摊销	9,253,598.59	3,289,709.74
办公费	8,072,370.78	5,900,600.75
折旧费	8,045,338.95	8,152,754.45
中介服务费	7,253,837.96	3,739,357.28
招待费	3,002,725.05	3,600,804.71
装修费	1,579,632.66	807,176.99
会议费	806,871.29	145,212.87
残疾人保障金	470,135.49	200,287.90
其他	1,713,503.05	99,281.81
培训费		4,964.98
合计	139,401,014.73	91,812,655.82

56、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59,460,584.86	34,512,913.47
技术服务费	35,057,301.41	13,300,908.27
材料费	12,589,099.58	561,323.53
房租水电及物业费	2,003,669.25	2,044,804.93
差旅交通费	1,564,781.63	1,355,118.66
办公费	905,230.05	254,364.48
折旧费	732,348.11	833,739.76
中介服务费	431,373.73	1,182,444.80
无形资产摊销	349,010.84	71,190.95
长期待摊费用	119,339.61	

其他	58,784.32	49,234.41
会议费	19,695.00	5,000.00
合计	113,291,218.39	54,171,043.26

57、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210,420.67	2,586,046.81
减：利息收入	3,823,338.88	1,670,958.91
利息净支出	-1,612,918.21	915,087.90
汇兑损失	222,226.25	2,403,927.50
减：汇兑收益	1,863,997.68	47,145.00
汇兑净损失	-1,641,771.43	2,356,782.50
银行手续费	1,879,313.80	2,127,055.27
合计	-1,375,375.84	5,398,925.67

58、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2,537,243.52	20,546,780.35
二、存货跌价损失	5,306,464.68	
合计	37,843,708.20	20,546,780.35

59、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专项课题	17,358,405.09	3,579,746.38
自主创新奖励款	1,732,000.00	700,000.00
软件产品即征即退	459,287.85	5,083,748.95
稳岗补贴	367,968.61	228,268.98
高新技术补助	338,000.00	150,00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249,055.12	
知识产权补贴款	220,000.00	50,000.00
多层次人才奖励款	102,000.00	
研发费用补贴	62,400.00	
科学技术奖励款	60,000.00	
专利补助	7,000.00	4,000.00
合计	20,956,116.67	9,795,764.31

6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86,683.66	-193,812.38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6,856,983.53	6,314,242.27

合计	8,143,667.19	6,120,429.89
----	--------------	--------------

61、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不适用。

62、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6,837.90	342,172.9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6,837.90	342,172.96
合计	-6,837.90	342,172.96

63、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2,455,000.00	292,000.00	2,455,000.00
其他	150,291.29	6,066.49	150,291.29
合计	2,605,291.29	298,066.49	2,605,291.2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上市中介费用补贴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补助	奖励上市而给予的政府补助	否	否	1,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海外项目补贴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促进新型工业化发展奖励	合肥市经开区经贸发展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多层次人才补助款	合肥市经开区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2,000.00	与收益相关

博士后工作站补助资金	合肥市经开区经贸发展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50,000.00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残疾人劳动就业管理所发放的岗位补贴	北京市海淀区残疾人就业管理服务中心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000.00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介服务费补贴	中关村企业信用促进会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企奖励款	合肥市经开区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455,000.00	292,000.00	

64、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公益性捐赠支出	502,500.00	430,000.00	502,5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99,210.01	10,088.04	199,210.01
其他	5,376.33	1,048,123.90	5,376.33
合计	707,086.34	1,488,211.94	707,086.34

6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6,768,339.62	26,579,433.35
递延所得税费用	-9,866,938.97	-6,658,405.09
合计	16,901,400.65	19,921,028.2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94,942,925.4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9,241,438.8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445,588.9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958,017.2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9,146,534.5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334,041.7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83,722.5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893,159.12
税法规定的额外可扣除费用	-9,724,553.66
所得税费用	16,901,400.65

66、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48、其他综合收益”。

6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科研专项资金	52,086,135.00	10,627,920.00
保证金及押金	24,708,516.43	42,535,966.04
备用金	7,263,819.75	7,168,201.56
补贴款及其他	6,941,483.82	2,697,296.21
利息收入	3,823,338.88	1,670,958.91
房屋租金	3,001,288.38	2,586,226.84
个税返还款		164,762.54
合计	97,824,582.26	67,451,332.1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较上年增长 45.03%，主要系科研专项资金增长较多所致。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差旅费等支出	130,409,988.64	59,175,580.48
保证金及押金	33,837,719.00	14,418,026.01
备用金	7,738,096.97	8,177,336.54
银行手续费	1,879,313.80	986,682.81
公租房房租	830,945.78	1,367,167.08
合计	174,696,064.19	84,124,792.9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较上年增长 107.66%，主要系由于办公费、差旅费及保证金、押金增加所致。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取得非同一控制下子公司合并日货币资金余额	15,870,973.02	
银行理财本金及利息	872,014,574.12	1,513,693,096.79
合计	887,885,547.14	1,513,693,096.79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较上年减少 41.34%，主要系到期赎回的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理财本金	609,750,000.00	1,762,000,000.00
合计	609,750,000.00	1,762,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较上年减少 65.39%，主要系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贷款贴息		579,796.00
收到承兑汇票保证金	5,879,392.15	
合计	5,879,392.15	579,796.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系收到承兑汇票保证金所致。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为发行证券而支付的承销费	5,000,000.00	1,480,000.00
支付承兑汇票保证金	19,054,352.95	
保函保证金		4,088,766.00
保函手续费		1,131,842.83
合计	24,054,352.95	6,700,608.8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主要系支付承兑汇票保证金所致。

6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78,041,524.75	120,276,715.30
加：资产减值准备	32,537,243.52	16,826,823.0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712,201.26	9,995,401.59
无形资产摊销	9,777,773.10	3,435,727.2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671,447.87	670,337.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837.90	-342,172.9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3,384.77	10,088.0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410,420.67	3,726,419.2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143,667.19	-6,120,429.8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815,958.31	-6,658,405.0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0,980.6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4,760,541.81	3,539,721.6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2,984,707.66	-89,973,621.1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3,822,811.57	21,918,711.75
其他	2,537,840.56	30,735,997.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55,630.34	108,041,313.2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479,084,895.11	316,879,170.6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16,879,170.67	530,571,711.6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2,205,724.44	-213,692,540.94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不适用。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不适用。

（4）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79,084,895.11	316,879,170.67
其中：库存现金	1,487,910.41	1,151,671.5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77,596,984.70	315,727,499.1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9,084,895.11	316,879,170.6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9,870,361.63	4,879,840.43

其他说明：

注：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与货币资金差异系本公司为开立保函存入的保证金和银行承兑保证金，不可随时用于支付。

69、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7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9,870,361.63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及保函保证金、农民工保证金
固定资产	16,144,181.45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1,462,469.67	抵押借款
合计	37,477,012.75	--

71、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89,280.90	6.8632	612,752.67
欧元	61,710.00	7.8473	484,256.88
港币			
新币	793,232.33	5.0062	3,971,079.69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5,433,370.00	6.8632	37,290,304.98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账款			
其中：新币	91,712.90	5.0062	459,133.12
其他应付款			
其中：新币	35,689.80	5.0062	178,670.28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经营实体	境外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新加坡辰安	新加坡	新加坡币	所在国家或地区的货币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加坡办事处	新加坡	新加坡币	所在国家或地区的货币

72、套期

不适用。

73、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专项课题及科研项目补助	41,154,080.40	递延收益	
专项课题（与收益相关）	15,601,198.57	其他收益	15,601,198.57
专项课题（与资产相关）	1,757,206.52	其他收益	1,757,206.52
自主创新奖励款	1,732,000.00	其他收益	1,732,000.00
上市中介费用补贴	1,200,000.00	营业外收入	1,200,000.00
海外项目补贴	1,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0.00
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	459,287.85	其他收益	459,287.85
稳岗补贴	367,968.61	其他收益	367,968.61
技术成果补助	338,000.00	其他收益	338,00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249,055.12	其他收益	249,055.12
知识产权补贴款	220,000.00	其他收益	220,000.00
促进新型工业化发展奖励	200,000.00	营业外收入	200,000.00
小额贷款利息补贴	200,000.00	财务费用	200,000.00
多层次人才补助款	102,000.00	其他收益	102,000.00
研发费用补贴	62,400.00	其他收益	62,400.00
科学技术奖励款	60,000.00	其他收益	60,000.00
博士后工作站补助资金	50,000.00	营业外收入	50,000.00
专利补助	7,000.00	其他收益	7,000.00
海淀区残疾人劳动就业管理事务所岗补	5,000.00	营业外收入	5,000.00
合计	64,765,197.07		23,611,116.67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74、其他**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

							的收入	的净利润
合肥科大立安安全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12月01日	287,710,000.00	100.00%	控股合并	2018年12月01日	本公司自2018年12月1日起取得被购买方经营和财务决策的控制权,享有收益并承担相应风险。	78,111,586.26	11,189,403.83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科大立安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287,710,000.00
合并成本合计	287,71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98,510,733.82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89,199,266.18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2017年12月31日科大立安全部股东权益的评估值为27,598.32万元，协商的交易价格为28,771.00万元。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科大立安交易中，业绩承诺方敦勤新能、上海谏朴共2家机构及刘炳海、袁宏永、范维澄、苏国锋、刘申友、张克年、金卫东、朱荣华、徐伟、许军、黄玉奇、王清安、唐庆龙、朱萍、刘旭、张昆、倪永良、王大军、张国锋、王芳、莫均、柳振华、任有为、吴世龙、杨孝宾、方斌、常永波、许志敏、储玉兰、吴国强、蒋维共31位自然人向公司共同承诺，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度标的公司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应分别不低于1,500.00万元、2,500.00万元和3,500.00万元。2018年度，科大立安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实际金额为1,895.01万元。根据上述业绩承诺，2018年度科大立安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实现的净利润不低于1,500.00万元。购买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对价均为零。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本公司以2018年12月1日为基准日收购合肥科大立安安全技术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所形成。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合肥科大立安安全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20,224,373.98	20,224,373.98
应收款项	137,139,273.40	137,139,273.40
存货	119,476,102.33	116,788,083.29

固定资产	30,754,841.12	24,006,102.11
无形资产	21,517,155.15	1,797,406.00
预付款项	3,182,259.27	3,182,259.27
其他应收款	4,656,957.72	4,656,957.72
其他流动资产	531,600.59	531,600.59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40,905.62	5,740,905.62
借款	39,805,842.46	39,805,842.46
应付款项	54,681,505.06	54,681,505.06
递延所得税负债	4,373,476.08	
预收款项	38,199,874.22	38,199,874.22
应付职工薪酬	2,848,631.92	2,848,631.92
应交税费	2,538,361.53	2,538,361.53
其他应付款	1,105,044.09	1,105,044.09
递延收益	1,160,000.00	1,160,000.00
净资产	198,510,733.82	173,727,702.70
取得的净资产	198,510,733.82	173,727,702.70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合肥科大立安安全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于购买日的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公允价值根据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科大立安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2018）第 3338 号”评估报告，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结果作为基础，将可辨认资产和负债持续计算至购买日而确定。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不适用。

（4）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不适用。

（6）其他说明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期新增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GSAFETY INFORMATION TECHNOLOGY LIMITED	澳门辰安	新设合并
2	武汉辰控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辰控	新设合并
3	延安安全应急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延安应急	新设合并

本公司本报告期内无减少子公司。

6、其他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安徽泽众	安徽合肥	合肥市高新区	计算机软硬件	100.00%		设立取得
泽众智能	安徽合肥	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计算机软硬件		70.00%	设立取得
泽众信息	安徽合肥	合肥市高新区	计算机软硬件		100.00%	设立取得
辰控智能	安徽合肥	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计算机软硬件		100.00%	设立取得
辰安测控	北京	北京市海淀区	煤质煤量检测设备	100.00%		设立取得
武汉辰安	湖北黄石	黄石市杭州西路	煤质煤量检测设备		100.00%	设立取得
华辰泽众	北京	北京市海淀区	计算机软硬件	46.00%		设立取得
安标科技	北京	北京市海淀区	计算机软硬件	7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辰安信息	北京	北京市海淀区	计算机软硬件	75.00%		设立取得
安图天地	北京	北京市海淀区	计算机软硬件	80.00%		设立取得
辰安伟业	北京	北京市海淀区	计算机软硬件	100.00%		设立取得
新加坡辰安	新加坡	新加坡	计算机软硬件		100.00%	设立取得
文莱辰安	文莱达鲁萨兰国	文莱达鲁萨兰国	计算机软硬件		100.00%	设立取得
澳门辰安	澳门	澳门	计算机软硬件		100.00%	设立取得
辰安云服	安徽合肥	合肥市高新区	计算机软硬件	100.00%		设立取得
武汉辰控	武汉	武汉市江夏区	计算机软硬件	50.00%	30.00%	设立取得
延安应急	延安	延安市经开区	计算机软硬件	65.00%		设立取得

科大立安	安徽合肥	合肥市高新区	消防安全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辰安信息	25.00%	26,159,517.65		77,656,597.00
泽众智能	30.00%	15,672,280.80	2,824,890.92	32,871,979.50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辰安信息	413,998,151.26	15,485,858.49	429,484,009.75	115,421,600.91	525,168,000.00	115,946,768.91	274,030,458.38	10,717,307.60	284,747,765.98	75,627,425.75		75,627,425.75
泽众智能	252,679,078.72	5,619,085.83	258,298,164.55	147,554,299.57	1,170,600.00	148,724,899.57	137,266,225.99	3,001,567.36	140,267,793.35	72,936,961.31	582,200.00	73,519,161.31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辰安信息	332,740,182.73	104,220,294.09	104,416,900.61	-17,314,931.75	214,279,558.08	80,679,165.92	80,736,047.61	57,547,279.42
泽众智能	283,723,410.90	52,240,935.99	52,240,935.99	92,424,260.23	144,657,021.97	29,893,025.55	29,893,025.55	65,522,051.31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不适用。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清创网御（合肥）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计算机软硬件	30.00%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清创网御（合肥）科技有限公司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34,350,066.23	2,580,366.83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8,129,358.98	2,526,088.83
非流动资产	233,712.90	10,849.05
资产合计	34,583,779.13	2,591,215.88
流动负债	12,063,170.03	435,428.51
负债合计	12,063,170.03	435,428.51
营业收入	22,658,447.50	3,207,490.57
净利润	6,078,297.73	142,311.37
综合收益总额	6,078,297.73	142,311.37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0,327,097.24	612,458.65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35,361.41	-6,966.96
--综合收益总额	-35,361.41	-6,966.96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816,663.75	1,809,726.0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492,368.59	-238,614.49
--其他综合收益	693.70	
--综合收益总额	-493,062.29	-238,614.49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不适用。

6、其他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市场风险**(1) 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下属子公司辰安信息及新加坡辰安持有的不以其记账本位币计价的外币资产和负债。除本集团子公司辰安信息以及设立在新加坡的下属子公司使用美元、欧元、新加坡币结算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以人民币计价结算。

①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的主要外汇风险敞口如下（出于列报考虑，风险敞口金额以人民币列示，以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美元		欧元		新加坡币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货币资金	89,280.90	612,752.67	61,710.00	484,256.88	793,232.33	3,971,079.69
应收账款	5,433,370.00	37,290,304.98				
其他应收款					91,712.90	459,133.12
其他应付款					35,689.80	178,670.28
合计	5,522,650.90	37,903,057.65	61,710.00	484,256.88	920,635.03	4,608,883.09

(续上表)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美元		欧元		新加坡币.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货币资金	1,545,747.40	10,100,222.66			80,230.73	391,774.68
应收账款	7,274,570.00	47,533,495.29				
其他应收款	50,000.00	326,710.00			364,112.78	1,777,999.12
其他应付款					770,363.78	3,761,763.38
合计	8,870,317.40	57,960,427.95			1,214,707.29	5,931,537.18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该等美元、欧元、新加坡币的货币资金及应收账款于本公司总资产所占比例较小,此外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均以人民币结算,故本公司所面临的外汇风险并不重大。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

②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是美元与人民币的汇率变化有关。下表列示了本公司相关外币与人民币汇率变动 5% 假设下的敏感性分析。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单位: 元

本年利润增加/减少	汇率变动影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人民币贬值	1,208,159.96	1,847,488.64
人民币升值	-1,208,159.96	-1,847,488.64

与 2017 年相比,由于外币金融资产的减少,2018 年净利润对汇率的敏感性降低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短期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和金融资产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由于借款均为短期借款,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人民币 94,254,231.96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人民币 67,440,000.00 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变动 25 个基点,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因此本公司认为利率风险并不重大。本公司目前并无利率对冲的政策。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

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详见各相关附注披露。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49.37%；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47.00%。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集团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本公司流动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应付利息、其他应付款均预计在 1 年内到期偿付。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西藏林芝市	创业投资及管理	100,000 万元	20.12%	20.12%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清华大学。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合肥紫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清华大学	实际控制人
德兴市辰源世纪科贸有限公司	股东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紫光软件系统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清华大学-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共安全应急技术联合	见注 1

研究院	
清华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清控建信（北京）公共安全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清创网御（合肥）科技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合肥紫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安徽泽泰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辰安天泽智联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佛山市城市安全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其他说明

注 1：清华大学—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共安全应急技术联合研究院是由清华大学牵头成立的面向行业产业的公共安全协同创新中心的下属机构。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清华大学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23,652,233.40	60,000,000	否	11,281,589.77
清创网御（合肥）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14,902,050.54	不适用	否	2,644,414.00
紫光软件系统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748,690.51	100,000,000	否	2,548,561.6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紫光软件系统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95,261,815.83	83,925,972.55
清华大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6,574,913.22	5,708,322.46
辰安天泽智联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687,025.86	
清创网御（合肥）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20,830.19	14,309.43
安徽泽泰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362.26	905.66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清华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38,095.24	31,746.03
清控建信（北京）公共安全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27,325.72	27,325.72

合肥紫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4,045.25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清华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8年9月28日	2018年12月10日	年利率6%
拆出				
无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305.32	902.64

(8) 其他关联交易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紫光软件系统有限公司	98,822,194.95	4,941,109.75	803,274.49	40,163.72
应收账款	清华大学	1,565,616.13	78,280.81	1,603,963.29	160,105.07
应收账款	辰安天泽智联技术有限公司	796,950.00	39,847.50		

应收账款	清创网御（合肥）科技有限公司	6,720.00	336.00		
预付账款	清华大学	22,645,450.72		10,532,500.00	
预付账款	合肥紫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紫光软件系统有限公司	1,425,743.47	592,739.74	1,425,743.47	342,640.54
其他应收款	清华大学	1,204,028.90	138,345.42	174,275.50	52,107.65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清创网御（合肥）科技有限公司	10,429,999.48	2,644,414.00
应付账款	清华大学	6,432,155.70	1,046,672.55
应付账款	紫光软件系统有限公司		121,572.20
预收账款	清华大学	5,120,635.79	6,998,602.77
预收账款	清华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6,349.21	6,349.21
预收账款	清控建信（北京）公共安全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554.29	4,554.29
预收账款	紫光软件系统有限公司		12,596,409.45
其他应付款	清华大学	5,770,000.00	181,373.58
其他应付款	安徽泽泰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183,780.00	
其他应付款	清控建信（北京）公共安全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391.00	2,391.00
其他应付款	合肥紫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228.96	

7、关联方承诺

不适用。

8、其他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不适用。

5、其他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不适用。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31,018,351.8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00

3、销售退回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不适用。

（2）未来适用法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不适用。

（2）其他资产置换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②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③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报告分部包括：

按照业务类型划分：应急平台软件及配套产品、应急平台装备产品、技术服务收入、消防安全平台及其配套产品、建筑工程收入。

按照客户区域划分：华北地区、华东地区、东北地区、华南地区、西北地区、西南地区、中部地区、海外地区。

本公司经营分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主要会计政策相同。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不适用。

（3）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不适用。

（4）其他说明

不适用。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① 按业务类别划分的报告分部财务信息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应急平台软件及配套产品	637,314,895.19	224,069,027.28	421,853,401.96	174,716,753.45
应急平台装备产品	181,426,169.13	107,590,576.36	84,447,353.68	48,217,868.58
技术服务收入	81,290,311.30	36,263,867.90	120,063,264.40	25,711,858.03
消防安全平台及其配套产品	78,018,565.57	53,652,114.53		
建筑工程收入	48,688,237.91	34,135,714.53	5,130,376.99	3,777,116.17
合计	1,026,738,179.10	455,711,300.60	631,494,397.03	252,423,596.23

② 按地区类别划分的报告分部财务信息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华东地区	513,145,008.14	270,475,073.35	235,882,671.47	95,074,643.37
海外地区	360,399,725.16	100,581,243.94	240,305,409.54	73,088,250.85
华北地区	58,226,256.43	36,435,466.54	56,135,486.01	31,932,655.59
西南地区	30,401,510.05	18,049,350.22	35,232,788.98	24,886,490.76
华南地区	29,400,932.17	14,963,722.76	17,107,459.72	7,084,124.82
东北地区	18,757,146.10	6,345,345.79	13,709,338.87	7,588,468.53
西北地区	8,681,851.18	4,703,976.72	25,454,636.47	9,155,447.30
中部地区	7,725,749.87	4,157,121.28	7,666,605.97	3,613,515.01
合计	1,026,738,179.10	455,711,300.60	631,494,397.03	252,423,596.23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 配套融资

本公司根据与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签订的认购协议，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新股 4,089,834 股，每股价格人民币 42.30 元。截止 2019 年 3 月 14 日，本公司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 股）4,089,834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172,999,978.2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9,669,811.32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163,330,166.88 元。缴款专用账户募集资金实收情况已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会验字[2019]2582 号《验资报告》。

2. 2018 年度本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2018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55,091,75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31,018,351.8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合计转增 77,545,88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232,637,639 股。本年度不送红股。

3. 其他

山西省阳泉市城区人民法院受理了山西右玉元堡煤业有限责任公司与本公司因买卖合同所引起的纠纷。2019 年 1 月 7 日，本公司请求追加阳泉煤业集团沙钢矿业投资有限公司、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

限公司、山西国际电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本案被执行人。2019年1月23日，山西省阳泉市城区人民法院作出了（2019）晋0302执异2号裁定，追加阳泉煤业集团沙钢矿业投资有限公司、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山西国际电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2017）晋0302执449号案件被执行人。2019年3月25日，山西省阳泉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了（2019）晋03执复11号执行裁定，撤销前述阳泉市城区人民法院作出的（2019）晋0302执异2号裁定。截至报告日，本公司对被告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2,600,000.00元，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截至报告日止，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8、其他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142,000.00
应收账款	288,374,573.76	151,207,743.39
合计	288,374,573.76	152,349,743.39

（1）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42,000.00
合计		1,142,0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不适用。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4,111,189.79	99.23%	45,736,616.03	13.69%	288,374,573.76	179,300,363.72	100.00%	28,092,620.33	15.67%	151,207,743.3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00,000.00	0.77%	2,600,000.00	100.00%						
合计	336,711,189.79	100.00%	48,336,616.03	14.36%	288,374,573.76	179,300,363.72	100.00%	28,092,620.33	15.67%	151,207,743.3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48,233,908.67	7,411,695.43	5.00%
1 至 2 年	25,225,948.60	2,522,594.86	10.00%
2 至 3 年	39,507,013.74	11,852,104.12	30.00%
3 至 4 年	27,588,939.23	13,794,469.62	50.00%
4 至 5 年	3,066,348.55	2,453,078.84	80.00%
5 年以上	7,702,673.16	7,702,673.16	100.00%
合计	251,324,831.95	45,736,616.03	18.2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0,243,995.7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54,040,384.95	16.05	18,252,930.78

第二名	44,173,322.06	13.12	
第三名	16,080,736.37	4.78	
第四名	15,289,812.94	4.54	764,490.65
第五名	14,288,600.60	4.24	714,430.03
合计	143,872,856.92	42.73	19,731,851.46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不适用。

6)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4,890,030.81	22,988,425.31
合计	24,890,030.81	22,988,425.31

(1) 应收利息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8,986,828.59	100.00%	4,096,797.78	14.13%	24,890,030.81	25,346,394.94	100.00%	2,357,969.63	9.30%	22,988,425.31
合计	28,986,828.59	100.00%	4,096,797.78	14.13%	24,890,030.81	25,346,394.94	100.00%	2,357,969.63	9.30%	22,988,425.3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	------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2,204,446.12	610,222.31	5.00%
1 至 2 年	3,081,206.99	308,120.70	10.00%
2 至 3 年	2,691,257.89	807,377.37	30.00%
3 至 4 年	2,238,678.56	1,119,339.28	50.00%
4 至 5 年	505,556.40	404,445.12	80.00%
5 年以上	847,293.00	847,293.00	100.00%
合计	21,568,438.96	4,096,797.78	18.9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740,488.1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660.00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22,150,813.62	10,475,258.82
往来款	3,351,359.63	10,747,684.48
备用金	1,452,505.33	1,442,852.00
公租房租金	1,189,238.63	2,121,713.81
押金	842,911.38	558,885.83
合计	28,986,828.59	25,346,394.9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兰山商城控股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5,280,000.00	1 年以内	18.22%	264,000.00
南昌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履约保证金	1,501,820.90	2-3 年	5.18%	450,546.27

紫光软件系统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1,425,743.47	1-2 年、3-4 年	4.92%	592,739.74
西藏自治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履约保证金	1,180,500.00	1-2 年	4.07%	118,050.00
长春市财政局	履约保证金	843,623.50	1 年以内	2.91%	42,181.18
合计	--	10,231,687.87	--	35.30%	1,467,517.19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不适用。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不适用。

8)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74,391,888.87	10,000,000.00	364,391,888.87	61,681,888.87		61,681,888.8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2,951,605.09		12,951,605.09	1,664,227.72		1,664,227.72
合计	387,343,493.96	10,000,000.00	377,343,493.96	63,346,116.59		63,346,116.59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辰安测控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安徽泽众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北京安标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北京华辰泽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300,000.00			2,300,000.00		
北京辰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5,381,888.87			15,381,888.87		
北京安图天地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北京辰安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辰安云服技术有		25,000,000.00		25,000,000.00		

限公司						
合肥科大立安安全技术有限责任 公司		287,710,000.00		287,710,000.00		
合计	61,681,888.87	312,710,000.00		374,391,888.87	10,000,000.00	10,0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清控建信 (北京) 公共安全 产业投资 管理有限 公司	612,458.6 5			714.10						613,172.7 5	
清创网御 (合肥) 科技有限 公司	1,051,769 .07	2,000,000 .00		1,814,413 .66						4,866,182 .73	
佛山市城 市安全研 究中心有 限公司		7,500,000 .00		-27,750.3 9						7,472,249 .61	
小计	1,664,227 .72	9,500,000 .00		1,787,377 .37						12,951,60 5.09	
二、联营企业											
合计	1,664,227 .72	9,500,000 .00		1,787,377 .37						12,951,60 5.09	

(3)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92,291,370.21	174,184,298.46	284,351,992.31	138,742,184.93
其他业务	3,133,080.02	489,291.18	3,988,950.25	1,077,713.86
合计	395,424,450.23	174,673,589.64	288,340,942.56	139,819,898.79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2,583,707.49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87,377.37	44,802.11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6,845,869.55	6,314,242.27
合计	31,216,954.41	6,359,044.38

6、其他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837.90	主要系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793,423.73	主要系稳岗补贴、中关村企业信用促进会补贴收入、个税手续费返还等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856,983.53	主要系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000,000.00	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收回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56,795.05	主要系捐赠等其他支出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12,702.3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36,598.18	
合计	11,437,473.8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65%	0.9415	0.94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	13.41%	0.8620	0.8620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	--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18 年年度报告文本；
 - 二、载有单位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文本；
 -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五、其他相关资料；
-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忠

2019年4月25日